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675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8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14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6751号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日升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日升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商誉减值;
2. 应收账款的减值。

(一)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16 所述,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东方日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商誉金额 308,628,373.16 元, 商誉减值准备为 0, 占资产总额 1.87%, 商誉因收购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斯威克公司”)形成。

管理层在每年年终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 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固定不确定性, 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 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 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 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评价与管理层确定商誉可收回金额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与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3) 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4)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将公司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与公司董事会批准的财务预算作对比；

(5) 将公司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6) 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等，评估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的合理性；

(7) 取得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对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准备的敏感性分析，并考虑由此对本年度减值数额所产生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8) 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9) 评估管理层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4所述，于2017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3,181,215,812.35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485,277,203.70元，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人民币2,695,938,608.65元，占资产总额的16.33%。

管理层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东方日升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以判断其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 分析东方日升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以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分析计算东方日升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检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获取东方日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获取了本期公司银行对账单，并对客户大额银行回款与公司银行存款明细账、银行存款日记账等进行期后回款测试；

(6) 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7) 通过分析东方日升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结合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等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评估可收回性。

(8) 针对余额较大、账龄较长、涉及诉讼或其他纠纷的应收账款，通过查阅公司重大诉讼情况，取得相关法律文书并核查执行情况，与管理层和法务部人员讨论等方式了解应对措施以及诉讼、和解的推进情况，与管理层讨论案件可能的结果及判断依据，取得并评估律师专业意见，以评估作出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日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日升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日升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

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东方日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日升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日升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

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6,391,362.71	1,491,149,913.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1,635.50	17,156,495.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1,269,615.88	297,599,360.64
应收账款	2,695,938,608.65	2,558,019,521.61
预付款项	470,769,165.92	367,960,376.8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490,514.85	
其他应收款	562,775,244.94	437,223,338.56
存货	1,163,049,702.17	1,339,090,465.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592,373.16	
其他流动资产	481,294,712.42	125,962,580.87
流动资产合计	10,552,762,936.20	6,634,162,052.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9,651,165.10	344,544,935.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16,983,228.92	69,125,4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581,148.57	15,475,562.9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49,687,440.54	2,129,503,167.34
在建工程	267,462,200.63	221,442,533.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7,012,203.77	141,419,960.49
开发支出		
商誉	308,628,373.16	308,628,373.16
长期待摊费用	30,568,209.62	24,124,33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436,857.52	62,665,63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268,294.96	13,563,4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58,279,122.79	3,330,493,347.61
资产总计	16,511,042,058.99	9,964,655,400.5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78,308,869.84	1,084,635,959.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78,596,169.09	1,153,415,531.93
应付账款	2,096,776,787.94	1,424,360,811.75
预收款项	601,309,465.67	266,836,857.23
应付职工薪酬	54,424,967.16	60,862,127.81
应交税费	91,033,798.74	129,994,732.55
应付利息	8,848,938.54	5,199,786.19
应付股利	4,140,621.76	1,252,276.36
其他应付款	202,549,931.23	140,273,989.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1,869,907.79	517,767,878.2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77,859,457.76	4,784,599,950.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1,652,031.52	1,101,172,019.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23,312,525.94	55,850,872.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439,152.78	1,514,185.20
递延收益	67,972,055.81	33,218,647.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98,397.16	31,235,891.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8,074,163.21	1,222,991,615.42
负债合计	8,975,933,620.97	6,007,591,566.05
股东权益：		
股本	904,616,941.00	677,020,9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98,222,182.52	2,161,806,163.51
减：库存股	69,101,145.60	99,141,679.80
其他综合收益	60,251,803.91	83,168,921.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505,153.17	116,389,659.21
未分配利润	1,343,219,261.46	853,259,294.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477,714,196.46	3,792,503,283.59
少数股东权益	57,394,241.56	164,560,550.91
股东权益合计	7,535,108,438.02	3,957,063,834.5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511,042,058.99	9,964,655,40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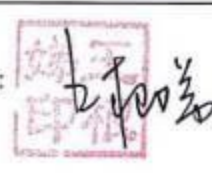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451,758,845.75	7,016,754,698.38
减：营业成本	9,513,635,633.15	5,573,953,528.66
税金及附加	42,929,737.22	32,108,097.72
销售费用	454,703,852.48	209,206,509.55
管理费用	455,477,444.01	377,873,929.63
财务费用	119,517,722.66	98,201,334.90
资产减值损失	135,349,317.37	101,222,816.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1,451.50	5,631,159.00
投资收益	41,846,190.27	73,536,066.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5,158.56	-1,787,295.23
资产处置收益	-8,330,334.92	-21,559,987.59
其他收益	24,695,479.42	
二、营业利润	787,505,022.13	681,795,719.14
加：营业外收入	38,243,094.21	220,236,052.46
减：营业外支出	53,707,002.12	46,293,389.95
三、利润总额	772,041,114.22	855,738,381.65
减：所得税费用	83,741,845.49	129,982,483.90
四、净利润	688,299,268.73	725,755,897.75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88,299,268.73	725,755,897.75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768,001.75	688,845,855.39
少数股东损益	38,531,266.98	36,910,042.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49,971.81	96,198,089.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917,117.94	83,656,070.6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8,846.1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808,846.14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725,964.08	83,656,070.6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130,974.58	75,804,717.26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94,989.50	7,851,353.39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32,853.87	12,542,018.47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0,149,296.92	821,953,986.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6,850,883.81	772,501,926.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298,413.11	49,452,060.8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8	1.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7	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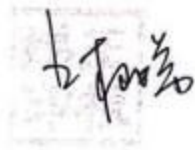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01,984,318.79	5,800,702,865.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1,808,761.85	245,136,042.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983,556.04	426,295,80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5,776,636.68	6,472,134,714.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48,394,188.16	4,714,673,421.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6,078,070.98	317,753,032.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947,228.72	327,566,904.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2,209,722.18	778,876,05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9,629,210.04	6,138,869,41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147,426.64	333,265,298.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8,432,672.30	9,188,515.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54,948.62	16,058,34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00.00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400,545.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54,893.91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163,560.78	31,256,861.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7,150,224.74	248,061,324.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593,023.87	33,248,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2,026.42	6,430,28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035,275.03	287,739,80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871,714.25	-256,482,946.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6,528,999.21	27,717,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72,625,584.60	2,739,851,557.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558,065.22	1,597,698,296.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2,712,649.03	4,365,267,653.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4,267,822.43	2,686,660,741.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951,558.11	153,106,990.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1,238,562.94	1,358,823,56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2,457,943.48	4,198,591,29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0,254,705.55	166,676,361.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128,376.82	16,673,677.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6,402,041.12	260,132,390.3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4,985,601.60	464,853,211.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1,387,642.72	724,985,601.6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7,020,924.00		2,161,806,163.51	99,141,679.80	83,168,921.85		116,399,659.21	853,259,294.82	164,560,550.91	3,957,053,834.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77,020,924.00		2,161,806,163.51	99,141,679.80	83,168,921.85		116,399,659.21	853,259,294.82	164,560,550.91	3,957,053,834.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27,596,017.00		2,936,416,019.01	-30,040,534.20	-22,917,117.94		24,115,493.96	489,959,966.64	-107,166,309.35	3,578,044,603.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9,768,001.75	33,298,413.11	660,149,295.9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596,017.00		2,936,416,019.01	-30,040,534.20	-22,917,117.94				-80,752,350.06	3,113,300,220.1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28,909,642.58							3,075,753,309.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754,026.37	-30,040,534.20						36,794,660.57
4. 其他			752,350.06							752,350.0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15,493.96	-159,808,035.11	-32,760,312.04	-168,452,853.19
2. 对股东的分配							-24,115,493.96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4,616,941.00		5,098,222,182.52	69,101,145.60	60,251,803.91		140,505,153.17	1,343,219,261.46	57,394,241.56	7,535,109,438.0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4,593,924.00		2,124,815,590.98	104,156,774.00	487,148.80		84,298,167.33	243,683,945.99	117,207,521.61	3,139,955,21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593,924.00		2,124,815,590.98	104,156,774.00	487,148.80		84,298,167.33	243,683,945.99	117,207,521.61	3,139,955,217.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427,000.00		36,990,592.53	-5,015,094.20	83,656,070.65		32,091,491.88	609,575,348.83	47,353,029.30	871,708,617.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656,070.65			609,575,348.83	47,353,029.30	871,708,617.3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7,000.00		36,990,592.53	-5,015,094.20				609,575,348.83	47,353,029.30	871,708,617.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27,000.00		23,160,140.00	-5,015,094.20				609,575,348.83	47,353,029.30	871,708,617.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822,442.53							13,822,442.53
(三) 利润分配							32,091,491.88	-79,270,505.56	-2,099,031.53	-47,179,014.68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91,491.88	-79,270,505.56	-2,099,031.53	-47,179,014.68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77,020,924.00		2,161,806,183.51	99,141,679.80	83,188,921.85		116,389,659.21	853,259,294.82	164,560,550.91	3,957,063,834.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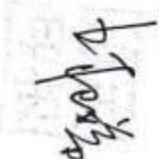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43,581,591.90	1,067,815,583.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3,08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5,355,584.12	134,206,845.55
应收账款	2,657,155,815.26	2,356,764,084.38
预付款项	200,736,243.62	258,725,241.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59,864,109.24	1,080,643,976.88
存货	508,427,263.86	651,718,793.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316,007.45	
其他流动资产	9,797,861.51	
流动资产合计	9,630,234,476.96	5,550,917,612.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0,000.00	1,5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39,292,115.17	1,948,311,072.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54,184,768.61	668,756,114.92
在建工程	54,372,961.59	13,799,419.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2,852,325.57	93,022,091.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16,747.02	6,106,23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435,933.22	49,317,898.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2,589.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5,017,440.84	2,813,872,829.47
资产总计	12,755,251,917.80	8,364,790,441.4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4,765,056.90	828,434,4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52,340,155.98	785,545,556.38
应付账款	1,219,119,009.55	1,473,263,328.84
预收款项	415,403,541.08	512,895,967.53
应付职工薪酬	29,292,091.37	36,482,492.28
应交税费	8,074,671.61	12,885,524.28
应付利息	3,217,506.96	2,788,711.97
应付股利	4,140,621.76	1,177,406.30
其他应付款	110,460,189.29	105,834,994.3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1,773,340.89	431,280,090.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68,586,185.39	4,190,588,472.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1,000,000.00	59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1,493,250.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5,032.42
递延收益	18,150,087.45	26,974,19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463.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9,150,087.45	662,698,942.49
负债合计	5,957,736,272.84	4,853,287,415.12
股东权益：		
股本	904,616,941.00	677,020,9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92,376,175.84	2,156,712,506.89
减：库存股	69,101,145.60	99,141,679.8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505,153.17	116,389,659.21
未分配利润	729,118,520.55	660,521,616.07
股东权益合计	6,797,515,644.96	3,511,503,026.3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755,251,917.80	8,364,790,441.4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853,944,214.19	5,554,527,664.18
减：营业成本	7,899,214,644.65	4,708,614,536.19
税金及附加	27,734,901.21	23,360,378.79
销售费用	284,352,110.67	166,284,979.53
管理费用	182,901,069.88	163,218,317.34
财务费用	67,117,193.33	52,042,234.20
资产减值损失	92,713,758.35	59,583,236.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43,087.00	5,631,159.00
投资收益	557,150.98	760,206.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1,236.58	691,806.76
资产处置收益	-8,528,446.67	-55,505,083.63
其他收益	6,752,978.27	
二、营业利润	297,649,131.68	332,310,263.31
加：营业外收入	130,848.59	32,229,938.79
减：营业外支出	50,057,216.99	636,265.67
三、利润总额	247,722,763.28	363,903,936.43
减：所得税费用	19,317,823.69	42,989,017.66
四、净利润	228,404,939.59	320,914,918.77
持续经营净利润	228,404,939.59	320,914,918.77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8.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404,939.59	320,914,918.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0,030,210.08	4,412,139,60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370,601.07	196,254,903.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799,192.05	127,782,51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2,200,003.20	4,736,177,029.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1,856,156.98	3,118,430,269.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662,767.06	198,623,812.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841,598.24	162,314,36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539,784.69	408,265,40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2,900,306.97	3,887,633,84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00,303.77	848,543,182.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581,745.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1,745.82	78,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417,937.18	202,339,196.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5,009,805.56	539,776,8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27,742.74	742,116,00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845,996.92	-742,037,606.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6,539,999.21	27,717,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3,877,700.59	1,774,303,290.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6,739,369.12	1,100,495,591.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7,157,068.92	2,902,516,682.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2,740,040.68	1,724,386,899.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1,135,464.79	131,129,562.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6,094,539.51	963,205,68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9,970,044.98	2,818,722,15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187,023.94	83,794,53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29,885.14	10,233,792.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6,410,838.11	200,533,900.2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5,037,862.20	284,503,96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1,448,700.31	485,037,862.2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7,020,924.00		2,156,712,506.89	99,141,679.80			116,389,659.21	660,521,616.07	3,511,503,02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7,020,924.00		2,156,712,506.89	99,141,679.80			116,389,659.21	660,521,616.07	3,511,503,026.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27,596,017.00		2,935,663,668.95	-30,040,534.20			24,115,493.96	68,596,904.48	3,286,072,616.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8,404,939.5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596,017.00		2,935,663,668.95	-30,040,534.20					3,193,300,220.1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7,596,017.00		2,928,909,642.58						3,156,505,659.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754,026.37	-30,040,534.20					36,794,560.5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115,493.96	-135,692,541.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15,493.96	-24,115,493.96	
2. 对股东的分配								-135,692,541.15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04,616,941.00		5,092,376,175.84	69,101,145.60			140,505,153.17	729,118,520.55	6,797,515,644.9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4,593,924.00		2,119,721,924.36	104,156,774.00			84,298,167.33	418,877,203.86	3,193,334,44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74,593,924.00		2,119,721,924.36	104,156,774.00			84,298,167.33	418,877,203.86	3,193,334,44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427,000.00		36,990,582.53	-5,015,094.20			32,091,491.88	241,644,412.21	313,153,488.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7,000.00		36,990,582.53	-5,015,094.20				320,914,918.77	320,914,918.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27,000.00		23,168,140.00						44,432,676.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595,140.0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3,822,442.53	-5,015,094.20					18,837,536.7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091,491.88	-79,270,506.56	-47,179,014.68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91,491.88	-32,091,491.88	
2. 对股东的分配								-47,179,014.68	-47,179,014.68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7,020,924.00		2,156,712,506.89	99,141,679.80			116,389,659.21	660,521,616.07	3,511,503,026.3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宁海县日升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 日。公司以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于 2009 年 5 月由林海峰、仇华娟、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麦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科升投资有限公司、汇金立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陈漫、四川中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增荣、宁海和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公司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2001449739014。

2010 年 9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35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21000 万股，并于 2012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56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93 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 69,568,452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购买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85% 的股权，同时，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343,772 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9,912,224.00 元。

2015 年，公司实施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对象为 194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681,700 股，公司增加股本 24,681,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6 年，公司实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对象为 5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30,000 股，公司增加股本 2,93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分别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9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503,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1 号）文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

方日升”) 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0 万股新股,核准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1 日,有效期 6 个月。

据相关程序和规则,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及发行数量上限,公司和保荐机构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14.06 元/股,发行数量为 227,596,017 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总额 3,199,999,999.02 元,并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完成验资工作。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04,616,941 股,注册资本为 904,616,941.00 元,注册地址: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总部地址: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实际控制人为林海峰。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和部件、电器、灯具、橡塑制品、电子产品、光电子器件的制造、加工;太阳能发电工程设计、施工、承包;电力、新能源、节能相关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及咨询服务;设备、设施租赁;太阳能发电;自营和代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与技术除外。

本公司属机械设备—电气设备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以及太阳能灯具等太阳能光伏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太阳能电站的建造、运营和出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主要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6.96	86.96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新能源(澳洲)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新能源(墨西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0	70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60	100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RisenSky Solar Energy S.a.r.l.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澳洲)有限公司 Risen(Australia) Pty Ltd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衢州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3 户，减少 5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永济海东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波方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 SAPI DE CV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票市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上海瑞明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绿沏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常州市金坛景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常州斯威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名称	变更原因
山阳同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常州永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新沂永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新沂永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新沂百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四川碧伟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仙桃润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Risen Energy Inc	新设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入股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转让
宁波方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Golden Sunrise Developments	转让
德国 Wiehe 900.48KW	转让
Risen Energy D.o.o 克罗地亚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

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

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保证金、退税、应收电网电费（含补）等具有低风险信用特征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

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子公司的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周转材料等。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

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

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

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太阳能电站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办公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2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19-24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2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

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

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受益年限
特许经营权	20-25	电站预计使用期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合理预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

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

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1) 国内公司：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内销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并转移所有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并取得提单（运单）；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出口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国外公司：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相关产品经检验合格并转移所有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

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三）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三）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该部分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该部分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本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固定资产处置损益-8,330,334.92 元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金额为-21,559,987.59 元。

(2)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24,695,479.42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补助，不予追溯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本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增值税政策；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等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为7%，母公司及其他境内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为5%。

主要的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6.5%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25%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本公司2008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复函（国科火字[2015]19号）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资格有效期均为3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2017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2. 本公司下属的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0月2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2015年至2017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征。

3. 本公司下属的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2012年10月25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2015年至2017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征。

4. 衢州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自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2017年为免税期。

5.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规定，企业所得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享受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2017年为免税期。

(2) 根据《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号）规定，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享受光伏发电增值税50%即征即退政策。

6.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2017年为免税期。

(2) 根据《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号）规定，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享受光伏发电增值税50%即征即退政策。

7.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8.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对居民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 号）》规定，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光伏发电增值税 50%即征即退政策。

9.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0. 宁波江北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1. 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2. 皮山县日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3. 宝鸡日升瑞能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4. 宁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5. 宁升新能源(扬州)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6.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7. 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8.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19.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及补充文件，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为免税期。

20.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2017 年至 2019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计征。

21.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免税期。

(2) 根据《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 号）规定，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备案审核通过，享受光伏发电增值税 50%即征即退政策。

22. 常州市金坛景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过备案，公司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免税期。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2,231.22	145,136.96
银行存款	2,919,424,156.33	708,687,389.16
其他货币资金	1,576,534,975.16	782,317,387.2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496,391,362.71	1,491,149,913.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7,682,156.07	76,168,442.3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27,577,122.07	394,760,408.70
信用证保证金	36,560,492.02	7,848,241.71
保函保证金	173,424,464.72	285,484,780.85
贷款保证金	437,441,641.18	94,184,288.65
合计	1,575,003,719.99	782,277,719.91

注释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191,635.50	17,156,495.15
权益工具投资	191,635.50	17,156,495.15
合计	191,635.50	17,156,495.15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8,497,464.44	260,613,924.17
商业承兑汇票	222,772,151.44	36,985,436.47
合计	591,269,615.88	297,599,360.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7,767,119.91
合计	177,767,119.9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59,841,411.44	177,767,119.91
商业承兑汇票	35,797,673.45	—
合计	1,095,639,084.89	177,767,119.91

说明：本公司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票据业务的实际情况，谨慎评估出票人信用情况，对于信用风险和利率风险均不重大、在背书时可以转移所有权上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

酬的应收票据，在背书转让时终止确认，不符合条件的不予终止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 期末公司因开展浙商银行票据池业务已入池未到期 103,268,786.90 元，换出票据未到期 77,479,654.57 元，余额 25,789,132.33 元。

注释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269,117.26	4.79	117,117,392.59	76.91	35,151,724.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5,146,261.02	94.78	354,359,377.04	11.75	2,660,786,883.98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2,828,450,952.26	88.91	354,359,377.04	12.53	2,474,091,575.22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186,695,308.76	5.87	--	--	186,695,308.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00,434.07	0.43	13,800,434.07	100.00	--
合计	3,181,215,812.35	100.00	485,277,203.70	15.25	2,695,938,608.6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345,603.54	5.20	117,193,878.87	76.93	35,151,724.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1,518,225.00	94.50	248,650,428.06	8.97	2,522,867,796.94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2,739,892,135.68	93.42	248,650,428.06	9.08	2,491,241,707.62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31,626,089.32	1.08	--	--	31,626,089.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30,380.74	0.30	8,930,380.74	100.00	--
合计	2,932,794,209.28	100.00	374,774,687.67	12.78	2,558,019,521.61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327,466.92	84,173,742.25	91.17	对方已完成破产重整，待偿部分由担保人倪开祿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除预计可收回部分外，其他全部计提
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53,996,000.00	26,998,000.00	50.00	见下述说明
PAMA SOLAR GMBH	5,945,650.34	5,945,650.34	100.00	对方拒付，且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的应收款，经协商未果，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2,269,117.26	117,117,392.59	76.91	

说明：2014 年公司作为原告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新疆特变”）支付合同货款 53,996,000.00 元人民币，违约金 7,020,480.00 元人民币，共计 61,016,480.00 元。新疆特变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新疆高院”）起诉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民勤量子”）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共计 73,573,890 元，该案所涉货物即东方日升与新疆特变之间的案件所涉光伏组件。

2015 年，新疆特变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东方日升将合同项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光伏组件予以更换（更换数量以法院委托鉴定机构鉴定的结果为准），并赔偿因产品质量瑕疵给新疆特变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追加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为第三人。

上述案件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中止审理，鉴于客户所建电站财务状况出现异常，导致可收回性降低，公司针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98,000.00 元。

新疆高院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认为根据《检验报告》的内容显示，抽检的太阳能组件样品符合最大输出功率要求。故宁波市中级法院在新疆高院作出此判决后，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作出判决如下：一：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3,996,000.00 元、违约金 7,020,480.00 元，合计 61,016,480.00 元；二、驳回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之间的（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案件民勤量子向最高院提起了上诉，新疆特变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针对宁波中院作出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上诉于浙江高院，案件为（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2017 年 11 月 3 日，浙江高院开庭审理了（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因（2017）最高法民终 677 号案件最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目前新疆特变已向浙江高院递交了撤回上诉的申请。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收到上述款项中的30,000,000.00元，鉴于商业承兑汇票尚未到期，基于谨慎性原则，仍作为应收账款核算。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19,039,949.29	75,951,997.45	5.00
1-2年	684,037,228.25	68,403,722.83	10.00
2-3年	444,324,010.58	88,864,802.12	20.00
3-4年	107,437,006.88	53,718,503.44	50.00
4-5年	30,962,030.32	24,769,624.26	80.00
5年以上	42,650,726.94	42,650,726.94	100.00
合计	2,828,450,952.26	354,359,377.04	12.53

(3) 组合中，采用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电力公司应收电网电费	186,695,308.76	--	--	--
合计	186,695,308.76	--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2,599,668.46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97,152.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2,025,811.17	4.82	15,202,581.12
第二名	151,555,504.52	4.81	15,155,550.45
第三名	134,750,000.00	4.28	26,950,000.00
第四名	100,400,579.00	3.19	20,080,115.80
第五名	97,869,648.02	3.11	4,893,482.40
合计	636,601,542.71	20.21	82,281,729.77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79,471,269.96	78.05			245,066,303.39	63.99		
1至2年	40,290,153.31	8.29			68,752,515.89	17.95	914,012.70	1.33
2至3年	23,317,503.41	4.80	914,012.70	3.92	13,220,358.94	3.45	6,986,255.57	52.84
3年以上	43,050,589.36	8.86	14,446,337.42	33.56	55,921,913.47	14.61	7,100,446.56	12.70
合计	486,129,516.04	100.00	15,360,350.12	3.16	382,961,091.69	100.00	15,000,714.83	3.92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金太阳电力(靖江)有限公司	33,840,000.00	3年以上	存在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部分已提减值
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22,843,177.58	2-3年	因2016年所开发电站以客户指定为主, 从该供应商收货较少, 2017年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大量开工自持电站, 目前持续供货中。
合计	56,683,177.58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80,001,200.00	16.46	2017年	根据合同预付EPC款项
第二名	35,279,266.50	7.26	2017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项
第三名	33,840,000.00	6.96	2012年	存在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部分已提减值
第四名	23,555,370.12	4.85	2017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项
第五名	22,843,177.58	4.70	2015年	持续采购过程中, 采购进度缓于原计划
合计	195,519,014.2	40.23	--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9,573,234.23	99.35	26,797,989.29	4.55	562,775,244.94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407,527,894.50	68.67	26,797,989.29	6.58	380,729,905.21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182,045,339.73	30.68	--	--	182,045,339.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71,071.92	0.65	3,871,071.92	100.00	--
合计	593,444,306.15	100.00	30,669,061.21	5.17	562,775,244.9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0,994,143.86	99.16	3,770,805.30	0.86	437,223,338.56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75,365,887.36	16.95	3,770,805.30	5.00	71,595,082.06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365,628,256.50	82.21	--	--	365,628,256.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18,175.59	0.84	3,718,175.59	100.00	--
合计	444,712,319.45	100.00	7,488,980.89	1.68	437,223,338.56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35,053,629.40	16,752,681.47	5.00
1-2 年	56,545,788.10	5,654,578.81	10.00
2-3 年	11,911,698.30	2,382,339.66	20.00
3-4 年	4,016,778.70	2,008,389.35	50.00
合计	407,527,894.50	26,797,989.29	6.58

(2) 组合中, 采用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退税款	155,567,400.69	--	--	包括出口退税款等款项
保证金等	24,781,059.71	--	--	保证金及押金

类别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备用金等	1,696,879.33	--	--	备用金及代垫员工款
合计	182,045,339.73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080,407.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0，本期公司投资九江盛朝欣业贸易有限公司，为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合并范围变更导致 1 年以上账龄的其他应收款 15,922,886.87 元，坏账准备增加 3,099,672.37 元。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Growland Marco Pty Ltd	股权转让款	244,060,262.71	1 年以内	41.13	12,203,013.14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154,788,010.42	1 年以内	26.08	-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站保证金	36,286,652.00	1-2 年	6.11	3,628,665.20
德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12,270.97	1 年以内	3.37	1,000,613.55
China United transport Inc	保证金	19,079,864.00	1 年以内	3.22	953,993.20
合计		474,227,060.10		79.91	17,786,285.09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5,600,482.07	11,868,619.54	263,731,862.53	276,788,611.94	6,495,923.20	270,292,688.74
周转材料	19,952,610.91	--	19,952,610.91	17,995,427.03	--	17,995,427.03
委托加工物资	7,406,972.18	912,148.90	6,494,823.28	4,877,841.33	17,312.83	4,860,528.50
在产品	64,275,034.53	--	64,275,034.53	103,832,250.34	--	103,832,250.34
库存商品	525,570,868.30	136,184.00	525,434,684.30	545,382,712.01	6,891,913.13	538,490,798.88
发出商品	7,099,375.07	--	7,099,375.07	17,961,380.85	--	17,961,380.85
半成品	7,912,289.96	328,125.05	7,584,164.91	7,687,325.14	430,257.01	7,257,068.13
开发产品	--	--	--	378,400,323.42	--	378,400,323.42
工程施工	268,477,146.64	--	268,477,146.64	--	--	--
合计	1,176,294,779.66	13,245,077.49	1,163,049,702.17	1,352,925,872.06	13,835,406.17	1,339,090,465.8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495,923.20	7,918,590.53	--	168,997.90	2,376,896.29	--	11,868,619.54
库存商品	6,891,913.13	168,241.19	--	4,829,783.82	2,094,186.50	--	136,184.00
半成品	430,257.01	--	--	--	102,131.96	--	328,125.05
委托加工物资	17,312.83	--	1,247,897.47	353,061.40	--	--	912,148.90
合计	13,835,406.17	8,086,831.72	1,247,897.47	5,351,843.12	4,573,214.75	--	13,245,077.49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2017 年，公司投资九江盛朝欣业贸易有限公司，为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1,247,897.47 元。

注释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保证金	33,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43,914,439.84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4,677,933.32	--
合计	81,592,373.16	--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税金	420,205,854.88	125,962,580.87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19,618,560.37	--
待抵扣税金（海外电站部分）	41,470,297.17	--
合计	481,294,712.42	125,962,580.87

注释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29,651,165.10	50,000,000.00	379,651,165.10	394,544,935.28	50,000,000.00	344,544,935.28
按公允价值计量	273,784,365.10	--	273,784,365.10	312,890,735.28	--	312,890,735.28
按成本计量	155,866,800.00	50,000,000.00	105,866,800.00	81,654,200.00	50,000,000.00	31,654,200.00
合计	429,651,165.10	50,000,000.00	379,651,165.10	394,544,935.28	50,000,000.00	344,544,935.2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83,821,558.17	--	--	183,821,558.1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9,962,806.93	--	--	89,962,806.93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公允价值	273,784,365.10	--	--	273,784,365.1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阿尔斯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10.22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西藏恒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560,000.00	--	--	560,000.00
深圳市中广核汇联太阳能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1,000,000.00	--	1,000,000.00	--
613 st Kilda Road Melbourne		30,094,200.00	462,600.00	--	30,556,800.00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	--	74,750,000.00	--	74,750,000.00
合计		81,654,200.00	75,212,600.00	1,000,000.00	155,866,8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阿尔斯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西藏恒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
深圳市中广核汇联太阳能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73,935.55
613 st Kilda Road Melbourne	--	--	--	--	--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合计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注释11.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	660,897,668.76	--	660,897,668.76	69,125,400.00	--	69,125,400.00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3,914,439.84	--	43,914,439.84	--	--	--	--
合计	616,983,228.92	--	616,983,228.92	69,125,400.00	--	69,125,400.00	--

注释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616,447.47	--	4,500,000.00	571,236.56							6,687,684.05	--
宁波中广日升太阳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000.00								--	--
Risen-ChemtechGroupspa	285,080.32	--	--	-144,590.86							140,489.46	--
LufornGlobeB.V	3,796,176.02	--	--	490,677.48							4,286,853.50	--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677,859.12	--	--	102,874.31							780,733.43	--
慈溪市耀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	729,000.00	--	-2,063.46							726,936.52	--
昌邑皓星电力有限公司	--	800,000.00	--	--							800,000.00	--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	7,081,427.08	--	77,044.53							7,158,471.61	--
小计	15,475,562.93	8,610,427.08	4,600,000.00	1,095,158.56	--	--	--	--	--	--	20,581,148.57	--
合计	15,475,562.93	8,610,427.08	4,600,000.00	1,095,158.56	--	--	--	--	--	--	20,581,148.57	--

注释13.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太阳能电站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7,279,245.57	1,083,470,233.35	17,867,308.92	1,329,841,770.85	44,005,535.68	2,962,464,094.37
2.本期增加金额	49,652,591.09	246,174,585.81	2,891,148.30	1,841,843,522.32	6,783,974.16	2,147,345,821.68
(1) 购置	17,144,721.75	132,974,307.05	2,891,148.30	307,131,366.69	6,292,713.30	466,434,257.09
(2) 在建工程转入	32,507,869.34	105,724,338.60	-	1,380,521,924.69	-	1,518,754,132.63
(3) 企业合并增加	-	7,475,940.16	-	154,190,230.94	491,260.86	162,157,431.96
3.本期减少金额		94,974,844.45	2,827,119.15	96,201,592.56	1,875,982.54	195,879,538.70
(1) 处置或报废		94,974,844.45	2,827,119.15	10,846,310.24	1,875,982.54	110,524,256.38
(2) 处置子公司		-	-	85,355,282.32	-	85,355,282.32
4.期末余额	536,931,836.66	1,234,669,974.71	17,931,338.07	3,075,483,700.61	48,913,527.30	4,913,930,377.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8,134,852.08	254,130,313.53	11,535,295.29	166,261,418.23	37,597,267.90	567,659,147.03
2.本期增加金额	23,246,838.74	81,904,211.98	3,600,268.70	91,707,376.06	5,081,363.41	205,520,058.89
(1) 计提	23,246,838.74	81,269,357.42	3,600,268.70	82,217,558.56	4,973,241.21	195,307,264.63
(2) 企业合并增加	-	634,854.56	-	9,489,817.50	88,122.20	10,212,794.26
3.本期减少金额	-	31,986,873.64	1,829,688.77	6,380,611.59	241,114.03	40,438,288.03
(1) 处置或报废	-	31,986,873.64	1,829,688.77	1,623,375.52	241,114.03	35,681,051.96
(2) 处置子公司	-	-	-	4,757,236.07	-	4,757,236.07
4.期末余额	121,381,690.82	304,047,651.87	13,305,875.22	251,588,182.70	42,417,517.28	732,740,917.89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太阳能电站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31,456,115.14	-	33,845,664.86	-	265,301,78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33,799,761.08	-	-	-	33,799,761.08
(1) 处置或报废		33,799,761.08				33,799,761.08
4. 期末余额	-	197,656,354.06	-	33,845,664.86	-	231,502,018.9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5,550,145.84	732,965,968.78	4,625,462.85	2,790,049,853.05	6,496,010.02	3,949,687,440.54
2. 期初账面价值	389,144,393.49	597,883,804.68	6,332,013.63	1,129,734,687.76	6,408,267.78	2,129,503,167.34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118,994.19	2,185,789.45	-	2,933,204.74	
机器设备	43,487,265.31	15,384,273.70	1,613,345.98	26,489,645.63	
运输设备	602,564.10	59,628.75	-	542,935.35	
电子设备	524,159.55	489,586.52	-	34,573.03	
合计	49,732,983.15	18,119,278.42	1,613,345.98	30,000,358.75	

说明：因相关生产线处于升级过程中，上述固定资产作为配套设施暂时闲置。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9,390,276.27	24,536,826.97		104,853,449.30
合计	129,390,276.27	24,536,826.97		104,853,449.3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净值
房屋建筑物	90,972,485.06	30,019,174.43	60,953,310.63

6.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洛阳）	73,479,736.18	新建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房屋及建筑物（梅桥）	135,072,806.25	新建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208,552,542.43	

注释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阳能电站项目	135,162,441.84		135,162,441.84	143,785,989.50	—	143,785,989.50
待安装设备	44,153,782.88		44,153,782.88	12,027,859.98	—	12,027,859.98
厂房	84,405,195.57		84,405,195.57	40,084,274.16	—	40,084,274.16
其他	3,740,780.34		3,740,780.34	25,544,409.57	—	25,544,409.57
合计	267,462,200.63		267,462,200.63	221,442,533.21	—	221,442,533.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余额
梅桥区厂房	8,022,527.59	52,148,362.70	12,397,143.74	—	47,773,746.55
梅桥设备	1,973,579.57	57,310,704.06	52,685,068.59	—	6,599,215.04
乌海 10MW 项目	49,443,921.63	4,444,742.47	53,888,664.10	—	-
墨西哥电站项目	34,743,407.07	38,741,974.97	—	—	73,485,382.04
洛阳公司二期钢结构 仓库	23,958,662.59	8,291,507.72	32,250,170.31	—	—
中广核湖北郧县 40WMP 高效农业光伏 并网发电项目建筑 施工工程	22,891,181.08	1,033,433.20	415,644.75	—	23,508,969.53
洛阳公司电池印刷 线	6,310,316.19	356,350.47	4,444,444.44	—	2,222,222.22
宁海县蛇盘涂渔光 互补项目	55,116,580.96	391,482,870.73	425,735,592.84	—	20,863,858.85
芮城 50MW 项目	—	351,786,875.24	351,786,875.24	—	—
池州市 80MW 集中式 光伏发电项目	—	229,702,349.40	229,702,349.40	—	—
仙桃一期 50MW 项目	—	319,021,370.30	319,021,370.30	—	—
合计	202,460,176.68	1,454,320,541.26	1,482,327,323.71	—	174,453,394.23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梅桥区厂房	12,870.00	46.75	50.00	—	—	—	自筹
梅桥设备	—	—	—	—	—	—	自筹
乌海 10MW 项目	6,700.00	80.43	100.00	—	—	—	自筹
墨西哥电站项目	160,000.00	4.59	5.00	—	—	—	募集及 自筹
洛阳公司二期钢结构 仓库	2,030.00	132.91	100.00	—	—	—	自筹
中广核湖北郧县 40WMP 高效农业光伏 并网发电项目建筑施 工工程	1,800.00	118.02	99.00	—	—	—	自筹
洛阳公司电池印刷线	1,300.00	51.28	66.67	—	—	—	自筹
宁海县蛇盘涂渔光互 补项目	70,781.00	85.35	90.00	—	—	—	募集及 自筹
芮城 50MW 项目	31,495.30	111.70	100.00	—	—	—	自筹
池州市 80MW 集中式 光伏发电项目	60,000.00	38.28	50.00	—	—	—	募集及 自筹
仙桃一期 50MW 项目	29,650.00	107.60	100.00	—	—	—	自筹
合计	—	—	—	—	—	—	—

注释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2,815,812.28	38,339,242.87	1,490,529.95	192,645,585.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46,220.94	---	2,112,979.38	18,759,200.32
购置	16,646,220.94	---	2,112,979.38	18,759,200.3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169,462,033.22	38,339,242.87	3,603,509.33	211,404,785.4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881,131.70	1,721,407.06	5,250.04	14,607,78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936,415.35	---	230,541.69	3,166,957.04
计提	2,936,415.35	---	230,541.69	3,166,957.0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15,817,547.05	1,721,407.06	235,791.73	17,774,745.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36,617,835.81	---	36,617,83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36,617,835.81	---	36,617,835.8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3,644,486.17	---	3,367,717.60	157,012,203.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934,680.58	---	1,485,279.91	141,419,960.49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102,610,205.00	13,125,597.03	89,484,607.97

注释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308,628,373.16	---	---	---	---	308,628,373.16
合计	308,628,373.16	---	---	---	---	308,628,373.16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期末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预计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小于其期末可辨认净资产价值的情况,故未对其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

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			期初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22.00-5.00	12.79-15.69	10.29	5.00-12.00	17.00-25.50	10.99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不超过本公司所在行业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注释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0,850,006.74	77,678,256.87	418,967,549.84	57,745,398.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687,353.33	16,003,103.00	--	--
可抵扣亏损	--	--	21,280,740.69	3,736,161.90
股权激励	3,597,498.20	539,624.73	6,454,657.48	968,198.62
预计负债	1,439,152.78	215,872.92	1,439,152.78	215,872.92
合计	592,574,011.05	94,436,857.52	448,142,100.79	62,665,631.8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859,667.45	1,178,950.10	8,088,461.79	2,022,115.41
公允价值变动	90,154,442.42	22,519,447.06	117,272,337.64	29,213,775.71
合计	98,014,109.87	23,698,397.16	125,360,799.43	31,235,891.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000,000.00	50,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弥补亏损	259,607,310.83	229,069,684.62
处于免税期的子公司已提坏账准备	1,896,543.54	60,816.56
合计	311,503,854.37	279,130,501.18

注释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类款项	49,873,750.67	13,563,450.00
预付股权款	26,993,179.35	---
海外合作建设电站款项	56,401,364.94	---
合计	133,268,294.96	13,563,450.00

注释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14,433,012.94	304,995,115.12
抵押借款	21,500,000.00	34,206,443.94
保证借款	123,000,000.00	119,000,000.00
信用借款	819,375,856.90	626,434,400.00
合计	1,378,308,869.84	1,084,635,959.0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支行	USD	25,000,000.00	163,355,000.00	2017/11/7	2018/1/5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跃龙支行	RMB	6,000,000.00	6,000,000.00	2017/7/11	2018/1/10
抵押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跃龙支行	RMB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7/10/10	2018/10/8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跃龙支行	RMB	17,000,000.00	17,000,000.00	2017/10/10	2018/10/8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9,000,000.00	9,000,000.00	2017/4/13	2018/4/13
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56,000,000.00	56,000,000.00	2017/7/26	2018/7/26
抵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11,500,000.00	11,500,000.00	2017/9/29	2018/9/29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88,500,000.00	88,500,000.00	2017/9/29	2018/9/29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USD	9,434,880.00	61,649,392.90	2017/9/30	2018/1/28
出口订单融资	浙商银行宁海支行	USD	8,000,000.00	52,273,600.00	2017/8/23	2018/2/23
保证借款	民生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7/8/30	2018/5/24
出口订单融资	兴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USD	13,000,000.00	84,944,600.00	2017/8/25	2018/2/24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7/4/1	2018/4/1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7/5/4	2018/4/5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7/6/2	2018/5/2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7/7/11	2018/5/2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7/7/31	2018/5/2
出口订单融资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88,000,000.00	88,000,000.00	2017/9/26	2018/9/25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54,000,000.00	54,000,000.00	2017/10/16	2018/10/12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7/10/20	2018/10/20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7/11/2	2018/10/20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海县支行	RMB	43,860,000.00	43,860,000.00	2017/5/19	2018/5/18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海县支行	USD	920,000.00	6,011,464.00	2017/11/16	2018/11/15
出口商票融资	恒丰银行宁波分行	USD	5,000,000.00	32,671,000.00	2017/9/26	2018/3/26
保证借款	建行宁海支行	RMB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7/2/23	2018/2/23
信用借款	浙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7/8/16	2018/4/16
保证借款	建行宁海支行	RMB	8,000,000.00	8,000,000.00	2017/1/11	2018/1/11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跃龙支行	RMB	22,000,000.00	22,000,000.00	2017/1/12	2018/1/11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跃龙支行	RMB	28,000,000.00	28,000,000.00	2017/12/12	2018/12/11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RMB	5,000,000.00	5,000,000.00	2017/8/16	2018/2/13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RMB	8,000,000.00	8,000,000.00	2017/8/17	2018/2/28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RMB	5,340,000.00	5,340,000.00	2017/8/11	2018/2/5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RMB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7/9/6	2018/3/7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RMB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7/10/9	2018/3/30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RMB	12,700,000.00	12,700,000.00	2017/11/20	2018/5/18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RMB	5,000,000.00	5,000,000.00	2017/12/26	2018/6/18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金坛直溪支行	RMB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7/8/22	2018/2/17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金坛直溪支行	RMB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7/12/26	2018/6/18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USD	331,100.00	2,163,473.62	2017/9/5	2018/3/2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USD	1,052,480.00	6,877,114.82	2017/9/8	2018/3/7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USD	1,467,400.00	9,588,285.08	2017/9/22	2018/3/21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USD	1,550,000.00	10,128,010.00	2017/10/27	2018/4/25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USD	910,800.00	5,951,349.36	2017/10/30	2018/4/27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USD	733,920.00	4,795,580.06	2017/11/10	2018/5/9
合计			---	1,378,308,869.84	---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注释20.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04,918,372.21	1,028,394,411.00
商业承兑汇票	273,677,796.88	125,021,120.93
合计	1,978,596,169.09	1,153,415,531.93

注释2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般采购款	1,177,748,115.84	1,077,315,613.83
应付 EPC 款	765,557,829.58	199,922,596.04
设备采购款	112,386,346.49	128,235,423.18
应付工程款	41,084,496.03	18,887,178.70
合计	2,096,776,787.94	1,424,360,811.75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淮安金太阳电力有限公司	30,459,132.44	有纠纷, 预付款尚挂账
合计	30,459,132.44	

注释22.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一般货款	369,856,917.92	248,650,946.29
预收电站相关款项	231,452,547.75	18,185,910.94
合计	601,309,465.67	266,836,857.2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注释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0,567,009.60	330,654,176.18	337,252,126.29	53,969,059.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5,118.21	13,503,303.34	13,342,513.88	455,907.67
合计	60,862,127.81	344,157,479.52	350,594,640.17	54,424,967.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077,189.82	312,799,232.84	319,455,585.54	51,420,837.12
职工福利费	60,963.20	3,264,527.15	3,299,574.85	25,915.50
社会保险费	134,404.03	8,120,863.92	8,013,283.76	241,984.19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04,934.72	6,642,979.73	6,549,533.93	198,380.52
工伤保险费	21,913.26	1,061,538.85	1,055,079.66	28,372.45
生育保险费	7,556.05	416,345.34	408,670.17	15,231.22
住房公积金	14,248.00	3,009,021.42	3,003,416.74	19,852.6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47,284.36	3,058,804.56	3,090,052.05	2,216,036.87
其他短期薪酬	32,920.19	401,726.29	390,213.35	44,433.13
合计	60,567,009.60	330,654,176.18	337,252,126.29	53,969,059.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79,458.55	12,985,555.30	12,833,767.51	431,246.34
失业保险费	12,931.66	507,287.07	508,187.63	12,031.10
企业年金缴费	2,728.00	10,460.97	558.74	12,630.23
合计	295,118.21	13,503,303.34	13,342,513.88	455,907.67

注释2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302,792.73	50,449,910.30
企业所得税	72,427,517.25	72,114,238.08
印花税	2,086,418.83	821,993.36
个人所得税	998,026.88	3,396,219.62
水利建设基金	1,828.66	5,365.58
残疾人保障基金	64,478.49	77,924.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9,087.08	981,249.68
教育费附加	1,210,183.01	586,210.77
地方教育附加	857,693.81	390,807.16
房产税	729,687.69	353,483.66
土地使用税	745,696.35	149,300.48
其他	1,530,387.96	668,029.86
合计	91,033,798.74	129,994,732.55

注释25.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3,787,328.72	2,842,416.4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061,609.82	2,357,369.74
合计	8,848,938.54	5,199,786.1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注释26.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577,227.38	3,554,025.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	11,463,829.14
未付股权收购款	46,801,794.58	6,801,794.58
股权激励回购款	69,101,145.60	99,141,679.80
融资租赁保证金	51,566,592.37	---
其他	24,503,171.30	19,312,660.94
合计	202,549,931.23	140,273,989.4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注释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31,662,100.00	37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130,207,807.79	145,767,878.29
合计	961,869,907.79	517,767,878.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县支行	RMB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016/11/17	2018/11/16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县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11/22	2018/11/21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RMB	88,000,000.00	88,000,000.00	2016/2/26	2018/2/25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RMB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2016/5/17	2018/5/16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RMB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16/12/23	2018/12/22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15/1/4	2018/1/3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5/2/2	2018/1/31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5/3/2	2018/3/1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5/4/3	2018/4/2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首尔分行	EUR	27,000,000.00	210,662,100.00	2015/5/26	2018/5/15
	合计			831,662,100.00		

注释28.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保证借款	585,766,387.00	476,123,972.00
信用借款	854,547,744.52	452,048,047.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31,662,100.00	--
合计	781,652,031.52	1,101,172,019.33

长期借款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	借款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借款种类
	起始日	终止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7/3/9	2019/3/8	RMB	4.3230%	22,000,000.00	22,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7/3/15	2019/3/14	RMB	4.3230%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7/3/21	2019/3/20	RMB	4.3300%	73,000,000.00	73,000,0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7/4/11	2019/4/10	RMB	4.33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7/5/26	2019/5/25	RMB	4.33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7/6/12	2019/6/11	RMB	4.33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7/6/16	2019/6/15	RMB	4.33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7/10/12	2019/10/11	RMB	4.33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6/11/22	2019/11/21	RMB	4.78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6/12/22	2019/12/21	RMB	4.7800%	65,000,000.00	65,000,000.00	抵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2017/3/31	2019/3/29	RMB	2.65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县支行	2017/1/17	2026/12/8	RMB	4.9000%	99,500,000.00	99,500,000.00	保证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2012/4/23	2026/11/20	EUR	4.8+EURIBOR	9,690,000.00	75,604,287.00	保证借款
SkySolarBulgaria	2011/11/14	2032/12/1	EUR	6.0000%	1,044,399.69	8,148,719.70	信用借款
SkyCapitalEurope	2013/4/18	2020/4/18	EUR	6.0000%	3,511,660.00	27,399,024.82	信用借款
合计						781,652,031.52	

注释29.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723,312,525.94	55,850,872.55
合计	723,312,525.94	55,850,872.55

注释30.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1,909,875.02	43,500,000.00	1,013,999.96	64,395,875.06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344.77	---	110,344.77	---	详见表 1
未确认融资收益	11,064,321.79	---	7,810,109.40	3,254,212.39	
其他	134105.64	187,862.72	---	321,968.36	
合计	33,218,647.22	43,687,862.72	8,934,454.13	67,972,055.81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	15,909,875.02	---	1,013,999.96	---	14,895,875.06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亿 m 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	6,000,000.00	---	---	---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亿 m 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	---	43,000,000.00	---	---	4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分布式 500W 智能太阳能电站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项目	---	500,000.00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BP 神经网络项目	110,344.77	---	110,344.77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020,219.79	43,500,000.00	1,124,344.73	---	64,395,875.06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 1,124,344.73 元。

(1)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度收到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拨入的“年产 1.5 亿 m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6,000,000.00 元，为公司新厂建设的政府补贴，目前新厂房及设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开始摊销。

(2)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度收到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拨入的“年产 1.5 亿 m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43,000,000.00 元，为公司新厂建设的政府补贴，目前新厂房及设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开始摊销。

(3)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度收到“新型分布式 500W 智能太阳能电站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项目”500,000.00 元，目前相关电站项目尚未动工，暂未开始摊销。

注释31.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7,020,924.00	227,596,017.00	---	---	---	227,596,017.00	904,616,941.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 2016 年 12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1 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0 万股新股。

据相关程序和规则，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及发行数量上限，公司和保荐机构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14.06 元/股，发行数量为 227,596,017 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总额 3,199,999,999.02 元，减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43,459,999.81 元、审计及资本验证 1,400,000.00 元和律师费 1,1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54,039,999.21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27,596,017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926,443,982.21 元，扣除增值税影响，实际计入资本公积金额 2,928,909,642.58 元。

本次变更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141 号、大华验字[2017]000142 号验资报告。

注释3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34,639,658.23	2,928,909,642.58	--	5,063,549,300.81
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20,762,218.52	6,754,026.37	--	27,516,244.89
其他资本公积	6,404,286.76	752,350.06	--	7,156,636.82
合计	2,161,806,163.51	2,936,416,019.01	--	5,098,222,182.52

资本公积的说明：

- (1) 本期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资本公积增加说明见注释 31.股本说明；
- (2) 本期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费用增加资本公积总额 6,754,026.37 元；
- (3) 收购少数股权产生资本公积 752,350.06 元。

注释33.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99,141,679.80	--	30,040,534.20	69,101,145.60
合计	99,141,679.80	--	30,040,534.20	69,101,145.60

库存股情况说明：

2017 年，首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第二批解禁 30%，共 7,118,610 股，授予价格 4.22 元/股，减少库存股 30,040,534.20 元。

注释34.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2.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	--	--	--
3.其他		808,846.14	--	808,846.14	--	--	808,846.14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75,804,717.26	-17,701,271.10	8,565,172.60	-17,130,974.58	-2,568,858.19	--	58,673,742.6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	--	--	--	--	--	--	--	--
4.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	--	--	--	--	--	--	--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364,204.59	-9,258,985.18	--	-6,594,989.50	-2,663,995.68	--	769,215.09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处置收益	--	--	--	--	--	--	--	--
7.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168,921.85	-26,151,410.14	8,565,172.60	-22,917,117.94	-5,566,610.93	-5,232,853.87	60,251,803.91	

注释3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6,389,659.21	24,115,493.96	--	140,505,153.17
合计	116,389,659.21	24,115,493.96	--	140,505,153.17

注释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53,259,294.82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53,259,294.82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768,001.75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115,493.96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5,692,541.15	--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优先股股利	--	--
对其他股东的分配	--	--
利润归还投资	--	--
其他利润分配	--	--
加: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3,219,261.46	--

注释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57,068,128.17	9,092,267,205.08	6,415,507,562.17	5,142,954,404.13
其他业务	594,690,717.58	421,368,428.07	601,247,136.21	430,999,124.53
合计	11,451,758,845.75	9,513,635,633.15	7,016,754,698.38	5,573,953,528.6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电池片	655,307,636.27	507,708,774.34	345,877,106.03	249,141,264.55
太阳能灯具	120,215,289.30	80,321,384.51	95,123,509.64	64,950,442.11
太阳能电池组件	7,201,154,277.47	6,262,792,453.35	4,029,869,586.44	3,339,386,197.66
太阳能电站 EPC 与转让	1,273,346,921.78	1,129,115,264.73	810,296,969.78	716,992,396.42
LED 灯具	46,138,846.63	33,703,215.23	61,155,249.53	46,863,229.05
光伏电池封装胶膜（EVA 等）	925,959,168.02	760,455,458.42	668,574,424.57	466,595,375.86
光伏建筑一体化示范项目	284,064,113.60	189,250,533.65	399,716,526.05	255,438,978.62
光伏电站电费收入	305,660,796.82	101,124,028.86	---	---
系统及辅助光伏产品	45,221,078.28	27,796,091.99	4,894,190.13	3,586,519.86
合计	10,857,068,128.17	9,092,267,205.08	6,415,507,562.17	5,142,954,404.13

3.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业务内容
第一名	766,758,643.67	组件销售
第二名	475,282,174.49	组件销售
第三名	266,242,781.41	EPC 电站销售
第四名	219,535,651.28	组件销售
第五名	149,680,585.47	EPC 电站销售
合计	1,877,499,836.32	

注释3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080,246.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50,258.37	10,494,768.85
教育费附加	8,075,574.00	6,201,685.33
水利建设基金	13,322.91	4,071,913.94
残疾人保障基金	1,071,411.71	610,063.32
房产税	4,360,054.24	---
土地使用税	2,386,919.36	---
印花税	6,320,354.64	---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83,521.05	4,256,004.92
其他税费	1,768,320.94	3,393,414.87
合计	42,929,737.22	32,108,097.72

注释3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展览广告费	12,290,462.68	12,897,368.00
运输费	212,780,267.59	83,348,226.35
保险费	14,831,266.26	4,845,819.86
佣金	134,874,535.84	29,359,336.40
包装费	2,253,334.85	23,682,897.56
职工薪酬	26,041,982.36	26,677,173.73
交通差旅费	8,566,339.57	7,532,587.01
咨询服务费	26,119,341.63	7,154,133.04
业务招待费	4,399,694.13	3,669,590.98
办公费	3,640,766.67	2,040,605.24
其他	8,905,860.90	7,998,771.38
合计	454,703,852.48	209,206,509.55

说明：2017 年公司大力开拓印度及美国市场，新增导致运费、保险费、业务佣金大幅增加。

注释4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695,775.38	113,326,053.78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	141,835,093.03	91,910,683.34
折旧费	30,751,504.79	20,210,557.24
租赁费	17,098,999.45	11,262,720.08
招待费	4,263,299.37	5,039,964.49
税金	--	9,233,170.56
咨询服务费	57,089,133.36	54,360,068.15
诉讼费	2,070,695.85	41,929.40
基金管理费摊销	--	4,601,848.78
水电费	5,129,471.75	4,852,646.98
差旅费	9,876,584.36	6,706,531.25
电站维护费	20,682,281.26	23,452,621.64
财产保险费	6,823,690.83	3,515,605.71
股权激励成本	6,754,026.37	13,822,442.53
其他	10,237,133.80	15,537,085.70
维修费	3,409,648.60	--
办公费	11,760,105.81	--
合计	455,477,444.01	377,873,929.63

注释4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9,091,586.71	154,362,478.86
减：利息收入	53,866,958.73	38,467,395.57
汇兑损益	13,643,301.26	-34,500,584.27
其他（银行手续费等）	10,649,793.42	16,806,835.88
合计	119,517,722.66	98,201,334.90

注释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2,614,328.78	96,119,304.68
存货跌价损失	2,734,988.59	5,103,511.87
合计	135,349,317.37	101,222,816.55

注释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51,451.50	5,631,159.00
合计	-851,451.50	5,631,159.00

注释4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5,158.56	-1,787,295.2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239,117.84	59,262,499.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6,721.26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68,4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11,913.87	15,999,183.3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	---
合计	41,846,190.27	73,536,066.36

注释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330,334.92	-21,559,987.59
合计	-8,330,334.92	-21,559,987.59

注释46.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695,479.42	--
合计	24,695,479.42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	1,013,999.9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BP 神经网络项目）	110,344.77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国内发明授权及发明实审补助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度风险应对补助资金（火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企业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扶持资金政府补贴（年产 600MW 高效太阳能电池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商务促进（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	62,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工业企业规模上台阶项目奖励资金	57,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出口信用保费及资信调查费补贴）	202,1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促进（服务外包）专项资金补贴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出口增量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增量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境外投资）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境外投资）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境外投资）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助	720,736.72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境内外展会展位补助	762,6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优秀节能企业奖励资金及列入市级新产品试产计划项目奖励	6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外经贸专项资金-年度进口贴息项目	766,733.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助	217,407.84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发明大赛奖励）	8,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国内专利授权补助）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四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专利专项补助经费）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六批科技项目经费-年度科技研发投入资助	5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商务促进（出口名牌&外贸综合服务）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资金补助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人力社保局创新团队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9,600.75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国内发明授权）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年度贯标认证企业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出口信用短险保费及资信调查费补贴）	167,6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增量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出口增量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助	70,912.35	与收益相关
列入市级新产品试产计划项目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列入市级新产品试产计划项目奖励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助	7,968.84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专项资金	482,3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扶持资金（出口信保融资贴息）	46,600.00	与收益相关
境内外展会展位补助资金	234,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光伏 LED 照明工程技术中心）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五批科技项目经费（光伏 LED 照明工程技术中心）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国内专利授权补助）	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六批科技项目经费-年度科技研发投入资助	47,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扶持资金（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增量奖励）	1,3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助	53,943.59	与收益相关
二三产分离企业扶持资金（二三产分离发展服务业）	773,600.00	与收益相关
境内外展会展位补助	72,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星级数字企业奖励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坛区区级境外换回补助	55,500.00	与收益相关
常州金坛财政局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01792 号	25,900.00	与收益相关
直溪政府搬迁补贴款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常州市金坛区就业和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岗稳补贴款	103,294.15	与收益相关
金坛区商务专项发展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政府专项资金拨款	27,4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 2017 年度金坛区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79,184.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109,057.50	与收益相关
嘉兴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203,593.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2,383,041.05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816,872.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23,274.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175,356.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328,566.9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217,790.00	与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发展战略切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140,000.00	无法明确
2017 商务发展专项金坛财政局拨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坛区财政局转型补助款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专利发展补助款	6,9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坛财政局培育计划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标奖励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认定奖励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义县机关会计核算中心招商奖励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扶持资金补助	59,742.00	与收益相关
高邮市三垛镇政府税收贡献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陇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土地租金补助	268,861.00	与收益相关
陇县财政规上培育项目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695,479.42	

注释47. 政府补助

1. 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43,500,000.00	6,000,0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3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4,695,479.42	---	详见附注六注释 4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53,000.00	34,075,328.64	详见附注六注释 48
减：退回的政府补助	---	---	---
合计	68,248,479.42	40,075,328.64	

2.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无。

3.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无。

4. 退回的政府补助：无。

注释4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	871,955.60	--
接受捐赠	--	52,000.00	--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3,000.00	35,326,656.24	53,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24,428,837.89	--	24,428,837.89
久悬未决收入	34,308.20	--	34,308.2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212,683.69	177,113,508.34	13,212,683.69
其他	514,264.43	6,871,932.28	514,264.43
合计	38,243,094.21	220,236,052.46	38,243,094.21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人民政府梅林街道党建补助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勃湾经信局春节现金慰问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000.00	

注释4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40,000.00	253,250.00	24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7,437.27	--	57,437.27
火灾定损损失/预估损失	49,275,513.03	42,965,121.04	49,275,513.03
其他	4,134,051.82	3,075,018.91	4,134,051.82
合计	53,707,002.12	46,293,389.95	53,707,002.12

注释5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547,390.34	137,867,207.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805,544.85	-7,884,723.18
合计	83,741,845.49	129,982,483.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2,041,114.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806,167.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805,184.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14,700.2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627,230.83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560,736.11
火灾损失扣除的影响	-5,947,768.11
股权激励成本税前扣除的影响	-7,433,126.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354,759.85
确认的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的影响	-16,003,103.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88,056.19
所得税费用	83,741,845.49

注释51.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财政补贴	23,624,134.69	34,058,244.85
利息收入	53,866,958.73	38,467,395.57
往来款项等	354,492,462.62	353,770,165.08
合计	431,983,556.04	426,295,805.5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497,072,139.44	259,013,274.86
往来性支出	975,137,582.74	519,862,781.87
合计	1,472,209,722.18	778,876,056.7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保证金退回	1,703,558,065.22	1,597,698,296.76
合计	1,703,558,065.22	1,597,698,296.76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	2,561,238,562.94	1,358,823,560.88
合计	2,561,238,562.94	1,358,823,560.88

注释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8,299,268.73	725,755,897.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5,349,317.37	101,222,816.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307,264.63	156,920,954.42
无形资产摊销	3,166,957.04	2,771,140.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591,178.49	1,436,008.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30,334.92	21,559,987.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275,513.0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1,451.50	-5,631,159.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867,929.24	81,394,499.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846,190.27	-73,536,06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71,225.68	-7,728,260.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319.17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040,763.72	-325,574,770.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0,546,738.81	-572,050,793.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734,078.10	390,016,110.35
其他		-163,291,06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147,426.64	333,265,298.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21,387,642.72	708,872,19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8,872,193.45	404,853,211.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6,113,408.1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113,408.15	6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6,402,041.12	260,132,390.3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21,387,642.72	708,872,193.45
其中：库存现金	432,231.22	145,136.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19,424,156.33	708,687,38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31,255.17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16,113,408.15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1,387,642.72	724,985,601.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现金			371,814.04
其中：泰铢	138,400.00	0.1998	27,652.32
欧元	3,062.77	7.8023	23,896.65
英镑	1,525.00	8.7792	13,388.29
港币	9,290.00	0.8359	7,765.51
日元	422,880.00	0.0579	24,484.74
美元	33,639.86	6.5342	219,809.57
澳元	7,738.48	5.0928	39,410.53
比索	46,474.90	0.3315	15,406.43
银行存款			596,052,067.34
其中：美元	61,221,856.67	6.5342	400,035,855.90
欧元	8,600,831.54	7.8023	67,106,267.95
英镑	368.23	8.7792	3,232.76
列伊	8,512,393.00	1.6740	14,249,745.87
澳元	19,345,085.43	5.0928	98,520,651.07
西非法郎	1,857,000.00	0.0120	22,284.00
日元	234,252,946.80	0.0579	13,563,245.62
比索	7,688,963.67	0.3315	2,548,891.46
港币	2,264.28	0.8359	1,892.71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307,768,464.47
其中：美元	46,992,200.16	6.5342	307,056,434.28
欧元	57,665.58	7.8023	449,924.15
澳元	51,466.00	5.0928	262,106.04
应收账款小计			1,863,400,647.59
其中：美元	121,314,191.93	6.5342	792,691,192.91
欧元	130,581,102.48	7.8023	1,018,832,935.91
英镑	86,219.58	8.7792	756,938.94
澳元	9,440,649.51	5.0928	48,079,339.82
比索	2,976,741.88	0.3315	986,789.93
日元	35,465,459.07	0.0579	2,053,450.08
其他应收款小计			462,067,359.09
其中：美元	7,941,800.35	6.5342	51,893,311.85
欧元	16,987,826.69	7.8023	132,544,120.17
英镑	323,012.21	8.7792	2,835,788.79
列伊	546,084.98	1.6740	914,146.25
澳元	51,766,122.19	5.0928	263,634,507.10
比索	30,283,536.70	0.3315	10,038,992.42
日元	3,423,000.00	0.0579	198,133.51
港币	10,000.00	0.8359	8,359.00
应付账款小计			990,437,782.60
其中：美元	61,669,696.33	6.5342	402,962,129.78
欧元	57,698,702.08	7.8023	450,182,583.25
英镑	107,273.50	8.7792	941,775.51
列伊	1,309,864.01	1.6740	2,192,712.35
澳元	8,182,296.48	5.0928	41,670,799.51
西非法郎	57,085,711.59	0.0120	685,028.54
比索	230,975,190.59	0.3315	76,568,275.68
日元	263,194,340.00	0.0579	15,234,477.98
其他应付款小计			140,027,334.52
其中：美元	53,060.17	6.5342	346,705.77
欧元	2,554,399.05	7.8023	19,930,187.76
列伊	1,644,645.90	1.6740	2,753,137.24
澳元	2,136,801.57	5.0928	10,882,303.04
比索	319,325,578.61	0.3315	105,856,429.30
日元	4,467,139.00	0.0579	258,571.41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短期借款小计			440,408,869.84
其中：美元	67,400,580.00	6.5342	440,408,869.84
长期借款小计			321,899,171.28
其中：欧元	41,256,959.01	7.8023	321,899,171.28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未确认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12-26	1,570,0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7-12-26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
永济海东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2017-10-12	1.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7-10-12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429.68
宁波方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04-27	1.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7-04-27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2,010,369.22	1,304,900.31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 SAPI DE CV (说明(1))	2017-9-29	26,845,917.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7-9-29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2,547,148.14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7-05-1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7-05-10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466,694.80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02-09	1,040,816.00	51.00	增资入股	2017-02-09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239,834,128.30	6,777,888.93
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11-28	1.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7-11-28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5,879,085.70

说明:

(1) 本公司与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 SOCIEDAD ANONIMA PROMOTORA DE INVERSION DE CAPITAL VARIABLE 和 JUAN MARTIN GUERRA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的全资子公司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 SAPI DE CV 的 100%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合同约定交易总价格约 26,845,917.00 人民币（原币 399 万美元）。已办理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并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完成变更手续并公示公司章程。本公司已于 7 月支付 399 万美元转让款，并承担债务。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 SAPI DE CV 100% 的股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永济海东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方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 SAPI DE CV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1,570,000.00	1.00	1.00	26,845,917.00	--	1,040,816.00	1.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	--	--	--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	--	--	--	--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	--	--	--	--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	--	--	--	--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	--	--	--	--	--
其他	--	--	--	--	--	--	--
合并成本合计	1,570,000.00	1.00	1.00	26,845,917.00	--	1,040,816.00	1.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782,683.69	1.00	1.00	26,845,917.00	--	1,067,158.25	1.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212,683.69	--	--	--	--	-26,342.25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 SAPI DE CV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3,476,335.09	83,476,335.09	200.82	200.82	154,699.40	154,699.40
应收款项	22,389,382.18	22,389,382.18	13,660.74	13,660.74	23,644,029.38	23,644,029.38
存货					3,294,283.98	1,876,396.14
其他流动资产	16,447,001.14	16,447,001.14	130,528.68	130,528.68	1,239,798.06	1,239,798.06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IBERIARENOVABLESDURANGOSAPIDECY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44,722,296.60	--	8,367,300.00
在建工程	--	28,398,009.46	7,244,224.26
无形资产	575,420.78	--	--
长期待摊费用	6,685,617.23	--	--
减：借款	--	--	11,352,293.77
应付款项	7,702,962.36	--	19,863,121.29
应付职工薪酬	35,900.00	--	436,320.41
应交税费	400,318.20	83.23	--
其他应付款	141,912,880.80	1,696,399.47	2,955,908.20
长期应付款	109,461,307.97	--	--
净资产	14,782,683.69	26,845,917.00	2,092,467.15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1,025,308.90
取得的净资产	14,782,683.69	26,845,917.00	1,067,158.25
		18,290.00	-228,733.18

(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宁安评报字[2017]022 号评估报告，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在上述评估报告的基础上，调整评估基准日到合并日之间应分摊折旧、摊销、坏账准备及其他成本费用等事项后作为公允价值。

(2)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1) 本公司在收购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以市场上同类电站单位装机功率市场价格并考虑收购标的净资产为基础议定收购价款，因此在对收购构成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参照购买日净资产作为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2) 本公司在收购宁波方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该公司被收购前并无资产和负债，且未实质经营业务，按名义价格 1 元作为交易对价。

(3) 本公司在收购永济海东光伏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该公司被收购前并无资产和负债，且未实质经营业务，按名义价格 1 元作为交易对价。

(4) 本公司在收购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 SAPI DE CV 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该公司被收购前已取得相关许可证并开工建设电站，并无其他经营，本次收购溢价均作为在建工程之增值。

(5) 本公司在收购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该公司被收购前并无资产和负债，且未实质经营业务，未支付收购对价。

(6) 本公司在收购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该公司被收购前并未实质经营业务。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情况。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江西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43,895.00	100.00	转让	2017-12-26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793,355.92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宁波方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34,257.60	100.00	转让	2017-12-19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70,642.71
Golden Sunrise Developments	195,717,420.60	89.29	转让	2017-09-30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6,506,922.62
德国 Wiehe 900.48KW	1,858,849.12	100.00	转让	2017-02-24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858,849.12
Risen Energy D.o.o 克罗地亚	--	100.00	关闭	2017-06-14	工商注销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西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宁波方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Golden Sunrise Developments	--	--	--	--	--	--
德国 Wiehe 900.48KW	--	--	--	--	--	--
Risen Energy D.o.o 克罗地亚	--	--	--	--	--	--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设子公司 16 家, 明细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北票市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辽宁省朝阳市	电力、太阳能、新能源、节能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电力专业建设工程设计; 送变电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太阳能光伏系统施工; 合同能源管理; 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发电设备及元器件批发、零售。	100		新设
2	上海瑞明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从事新能源科技、环保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 电力建设工程施工, 送变电建设工程专业施工, 商务咨询。	100		新设
3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	常州市金坛区	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和部件、电器、灯具、橡胶制品、电子产品、光电子器件的制造、加工; 太阳能发电工程设计、施工、承包; 电力、新能源、节能相关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及咨询服务; 光伏设备租赁; 太阳能发电;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		新设
4	宁波梅山保税	浙江省	浙江省宁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100		新设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港区绿涓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	波市	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常州市金坛景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	常州市金坛区	光伏技术研究;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管理、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6	常州斯威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	常州市金坛区	光电子产品研发、制造;太阳能组件反光膜、绝缘材料的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生产、销售;薄膜材料的分切、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太阳能专用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道路货运经营(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5	新设
7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	常州市金坛区	光伏技术研究;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管理、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8	山阳同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	陕西省商洛市	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管理、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9	常州永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	常州市金坛区	光伏技术研究;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管理、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10	新沂永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市	光伏技术研发;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管理、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11	新沂永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市	光伏技术研发;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管理、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12	新沂百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市	光伏技术研发;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管理、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13	四川碧伟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	成都市青羊区	建筑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输变电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钢结构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交通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安装工程、水利水电安装工程、河湖整治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	100	新设
14	仙桃润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仙桃市	湖北省仙桃市	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经营管理;太阳能组件及电气设备的研发、设计;合同能源管理、咨询、设计。	100	新设
15	Risen Energy Inc	日本	日本东京都	太阳能发电产品及设备的开发、制造、进出口及销售;太阳能发电项目开发的资本投资;太阳能利用相关项目的设计、调试、建设等。	100	新设
16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太阳能光伏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出售。	1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主要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电站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投资	86.96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 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鄞县	湖北鄞县	农业	51.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 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电站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新能源(澳洲)有限 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贸易、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新能源(墨西哥)有 限公司	墨西哥	墨西哥	贸易、投资	70.00	--	投资设立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制造业	100.00	--	收购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 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Project ,S.A. 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设计、建造、运 营太阳能光伏电站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 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 乌海市	销售太阳能电池 、太阳能系列 产品。	100.00	--	收购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融资租赁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 乌海市	太阳能电站、电 力的建设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 公司	河南省偃师市	河南省偃师市	硅太阳能电池片 和组件等产品的 生产和销售	100.00	--	收购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	硅太阳能电池片 等产品的生产和 销售	51.00	--	增资入股

(1)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股份由子公司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本公司与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60.00%,根据投资协议,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参与被投资单位日常经营,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100.00%。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3)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3.04	1,196,595.02	--	39,006,728.15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7,844,227.46	
非流动资产	273,784,365.10	
资产合计	321,628,592.56	
流动负债	6,540.00	
非流动负债	22,490,701.73	
负债合计	22,497,241.73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176,342.18	
综合收益总额	-10,523,49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010,753.41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5,847,834.80	
非流动资产	312,890,735.28	
资产合计	338,738,570.08	
流动负债	26,416.00	
非流动负债	29,057,312.66	
负债合计	29,083,728.66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381,053.18	
综合收益总额	98,539,15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5,882.5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581,148.57	15,475,562.9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095,158.56	-1,787,295.23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欧元、美元和澳元）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

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91,635.50	--	--	191,635.50
权益工具投资	191,635.50	--	--	191,635.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273,784,365.10	--	--	273,784,365.10
权益工具投资	273,784,365.10	--	--	273,784,365.10
资产合计	273,976,000.60	--	--	273,976,000.60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1) 在计量日以公开报价的远期外汇牌价确定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2) 在计量日以公开报价的股票价格确定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四)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五)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是林海峰先生

名称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数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公司任职
林海峰	263,147,261	29.09%	董事长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宁波中广日升太阳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Risen-ChemtechGroupspa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LuxformGlobalB.V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慈溪市煜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昌邑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四)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组件	867,924.50	--
合计		867,924.50	--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Luxform Global BV	太阳能灯具	201,988.64	6,213,659.71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2,435,987.18	--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	31,224,590.81	--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销售组件	5,517,246.76	--
合计		59,379,813.39	6,213,659.71

4. 关联托管情况：无。

5. 关联承包情况：无。

6. 关联租赁情况：无。

7.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股东林海峰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500 万股的股权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进行质押，同时林海峰及其配偶穆伟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本公司借款进行质押担保，质押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质押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

(2) 本公司股东林海峰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股的股权向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担保，为本公司借款进行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质押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49 万元。

8.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林海峰	244,980,000.00	2016 年 3 月 29 日	2017 年 3 月 28 日	
合计	244,980,000.00	--	--	

本公司股东林海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500 万股股份向财通证券进行质押并取得借款。2016 年 3 月 28 日，林海峰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4,498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无。

9.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Luxform Global BV	1,896,593.56	180,037.90	5,951,839.66	297,591.98
	Risen-chemtech group spa	706,233.22	272,302.42	661,382.53	--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26,250,105.00	1,312,505.25	--	--
	Solar Standard Solutions LLC	5,475,281.97	273,764.10	--	--
其他应收款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8,613,520.25	--	29,181,500.00	--
长期应收款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29,966,537.34	--	--	--

说明：2017 年度公司向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补充支付电站建设保证金 432,020.25 元，累计收回 21,000,000.00 元。

10. 关联方承诺情况：无。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 首次第一期授予限制性股票价格 4.22 元, 按既定的比例分三批解锁, 每一批的锁定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 其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 30%、30%、40% 2017 年, 扣除离职回购部分以外, 首批 30% 及第二批 30% 已解锁。 (2) 首次预留批授予限制性股票价格 9.46 元, 按既定的比例分 2 批解锁, 每一批的锁定期分别为自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 其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 40%、60%。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按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测算;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理论值-各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成本;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理论值=授予日收盘价-授予价格; 各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成本按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测算。 (1) 首批计算时使用的行权价格为每股 20.00 元; 使用的波动率为 77.25%, 使用的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 第一批按 2.00% 计算, 第二批按 2.60% 计算, 第三批按 3.25% 计算。 (2) 预留批计算时使用的行权价格为每股 21.00 元; 使用的波动率为 62.96%, 使用的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 第一批按 1.75% 计算, 第二批按 2.25% 计算, 第三批按 3.25% 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信息,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在可行权日, 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516,244.8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754,026.37

说明:

1. 2015 年 3 月 10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方日升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东方日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 2015 年 7 月 17 日, 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方日升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东方日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 2015 年 8 月 12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调整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东方日升

关于向首期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调整如下：

原 359 名激励对象中，有 149 名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述放弃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2.2 万股。

经过上述调整后，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700 万股调整为 2,477.8 万股，授予价格为 4.22 元/股。除激励对象潘青等人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6,300.00 股，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对象为 194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681,700.00 股。

4.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分别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9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503,0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按原授予价格 4.22 元/股进行回购，回购价款合计人民币 2,122,660.00 元。

5.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东方日升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锁的激励股份总数为 7,253,610 股，占目前总股本的 1.0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职期间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为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剩余 75%股份将继续锁定，因此实际新增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6,643,610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98%，上市流通日为 2016 年 10 月 17 日。

6.2016 年 12 月，公司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对象为 5 人，除激励对象高汝昆等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0,000.00 股，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30,000.00 股，授予价格为 9.46 元/股。

7.2017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东方日升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锁的激励股份总数为 7,118,610 股，占目前总股本的 0.79%。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职期间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为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剩余 75%股份将

继续锁定，因此实际新增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4,734,485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52%，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以位于塔山工业园区的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113 号、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7840 号）、以及位于塔山工业园区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9）第 04291 号）向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抵押，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10,62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300 万元；

(2) 本公司以梅桥区厂房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 05692 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抵押，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14,6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3) 本公司以位于西店镇的土地使用权（宁国用（2009）第 03786 号）、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814 号），向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抵押额度 1908 万，位于梅林街道大墙后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9）第 03789/03790 号）、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815 号）向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抵押额度 293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4) 本公司以位于梅林街道五富路 96 号（土地证为宁国用（2012）第 00382 号，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74183 号）向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为本公司办理银行授信业务，抵押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50 万元；

(5) 孙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位于伍富路 98 号的房屋建筑物（土地证号宁国用（2015）第 01074 号，房屋所有权证号 X0110915 号）向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

(6)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常州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7)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 29,950 万元；

(8) 本公司于 2016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东方日

升（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0；

(9) 本公司 2016 年与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2,500 万元；

(10) 本公司于 2016 年与中国银行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东方日升（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5,000 万元；

(11) 本公司 2016 年与中信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0；

(12) 本公司 2011 年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子公司 RisenSKY Solar Energy S.r.l 提供不超过 1,400 万欧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额 969 万欧元；

(13) 孙公司东方日升（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6 年与杭州银行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 5,500 万的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0；

(14)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与光大银行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0；

(15)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与恒丰银行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美元 500 万元；

(16)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与兴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美元 1,300 万元；

(17)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与宁波通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0；

(18)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6 年与民生银行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 5,000 万元；

(19)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6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 2,300 万元；

(20) 本公司 2017 年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7,187.26 万元；

(21) 本公司 2017 年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2,925.18 万元；

(22) 本公司 2017 年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9,644 万元；

(23) 本公司 2017 年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宁海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49,000 万元；

(24) 孙公司东方日升（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5 年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5,464 万元；

(25) 本公司 2017 年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0；

(26) 本公司与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签署了《东方日升光伏新能源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约定甲方拟指定某国有投资平台与本公司在金坛区直溪现代产业园合资注册一家独立核算企业（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 25 亿元人民币，双方均以自有资金投入，其中本公司持股 60%，甲方指定的投资平台持股 40%。合资公司设立完成后，将以获得有关各项审批和批准为前提，预计投资 80 亿元人民币在金坛区直溪现代产业园建设 5GW 光伏电池和 5GW 光伏组件的光伏产品制造基地，生产光伏电池片、光伏组件及相关产品；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与甲方指定的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5 亿元，本公司认缴 15 亿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际出资；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关于与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新疆特变”）之间的诉讼事项

公司作为原告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新疆特变支付合同货款 53,996,000.00 元人民币,违约金 7,020,480.00 元人民币,共计 61,016,480.00 元。新疆特变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新疆高院”)起诉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民勤量子”)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共计 73,573,890 元,该案所涉货物即东方日升与新疆特变之间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案件所涉光伏组件。

2015 年,新疆特变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东方日升将合同项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光伏组件予以更换(更换数量以法院委托鉴定机构鉴定的结果为准),并赔偿因产品质量瑕疵给新疆特变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追加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为第三人。

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参加诉讼申请书》,申请参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的诉讼。

由于上述案件以质量鉴定结论作为依据,故该案件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中止审理,现上述案件已经审结,新疆高院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作出(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书,认为根据《检验报告》的内容显示,抽检的太阳能组件样品符合最大输出功率要求,民勤量子认为产品质量存在问题没有事实依据。故宁波市中级法院在新疆高院作出此判决后,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开庭审理了(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案件,并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作出判决如下:一: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3,996,000.00 元、违约金 7,020,480.00 元,合计 61,016,480.00 元;二、驳回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之间的(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案件民勤量子向最高院提起了上诉,新疆特变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针对宁波中院作出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上诉于浙江高院,案件为(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2017 年 11 月 3 日,浙江高院开庭审理了(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因(2017)最高法民终 677 号案件最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目前新疆特变已向浙江高院递交了撤回上诉的申请,东方日升尚未收到浙江高院关于(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的最终判决。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收到上述款项中的 30,000,000.00 元,鉴于商业承兑汇票尚未到期,基于谨慎性原则,仍作为应收账款核算。

2.关于与内蒙古锋威硅业有限公司(“锋威硅业”)之间的诉讼事项

2015 年 8 月 8 日,公司作为申请人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上海贸仲”)提起仲裁申请,请求裁决锋威硅业立即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86,726,869.2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 8,673,306 元,从 2015 年 8 月 9 日开始按日千分之五以 79,440,525.74 元为

基数计算至付清上述款项止；请求裁决锋威硅业支付东方日升可得利润损失 24,112,924.54 元；请求裁决锋威硅业支付律师代理费 50 万元；请求裁决本案仲裁费用均由锋威硅业承担。

2015 年在锋威硅业财产所在地（内蒙古）进行诉前保全，查封、冻结或扣押相关锋威硅业的财产，防止锋威硅业资产转移等损害公司权益。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向上海贸仲提交了《要求立即安排开庭审理申请书》。

锋威硅业已向本公司提供了还款计划，并开始还款，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案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开庭审理，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作出仲裁裁决：判决锋威硅业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86,696,869.20 元，律师费 20 万元及仲裁费 514,579.20 元，于裁决书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

在本公司与锋威硅业案仲裁期间，内蒙古锋威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提出解除对锋威硅业部分土地的查封并愿意提供担保，故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向本公司出具了担保书，并愿意就货款 86,696,869.20 元、违约金、利息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承担担保责任。

由于锋威硅业未在指定期限内支付上述款项，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向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院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立案受理并对其财产等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2017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内蒙古锋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要求其承担担保责任，该院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立案，2017 年 8 月 17 日开庭。

2017 年 11 月 7 日判决内蒙古锋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内蒙古锋威硅业有限公司应付本公司的货款 86,696,869.20 元，律师费 20.00 万元，仲裁费 514,579.20 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现本公司已向该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该院正在执行当中。

3.关于与上海勤晶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勤晶”）之间的诉讼事项

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委托浙江知仁律师事务所向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宁海法院”）起诉上海勤晶支付合同货款人民币 1,287,159 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流动资金基准利率计算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损失至付清该款项止，并支付东方日升因此支出的律师代理费。宁海法院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受理该案。

本案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作出判决：上海勤晶支付本公司货款 1,287,159 元并从 2014 年 1 月 21 日起计算利息，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申请强制执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尚未收回。

4.关于与宇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宇崴科技”）之间的仲裁事项

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的相关材料，宇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求本公司支付货款 159,927.68 欧元，并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 4,565,719.00 元、律师费人民币 8 万元并承担仲裁费，本公司委托律师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提交了管辖权异议申请书。仲裁庭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就管辖权问题进行了开庭，听取了双方意见，并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作出管辖权及撤案决定。

后宇崑科技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院于同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17）浙 02 民初 69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经该院调解结案：解除双方的合同，东方日升支付货款 155,292.00 欧元，宇崑科技付东方日升货款 90,480.00 元人民币，东方日升另行支付 858,152.59 元人民币，经核减由东方日升支付 1,953,653.12 元人民币，案件受理费由宇崑科技承担。

本公司判断将不产生额外非常损失，因此未计提或有负债。

5.关于与江苏赛硕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诉讼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江苏赛硕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 116,865.00 元，解除双方合同并返还预付款 777.00 万元及支付合同终止违约金 2,337,300.00 元，同时支付律师费 20 万元及担保费 3.6 万元。

该案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进行了开庭审理，2017 年 12 月 28 日作出判决：解除合同，返还货款 777.0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 2,337,300.00 元。江苏赛硕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院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立案受理，同年 2 月 28 日开庭审理，于 3 月 23 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账款未发生减值。

6.关于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公司物资销售分公司（“北京电建物资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公司（“北京电建”）之间的诉讼事项

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北京三中院”）起诉北京电建物资公司、北京电建共同支付本公司货款 115,500,000 元人民币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北京三中院于同日受理并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开庭审理了本案。

2017 年 10 月 25 日，北京三中院作出（2017）京 03 民初 27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北京电建物资公司、北京电建支付本公司货款 115,500,0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115,500,0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6 年 4 月 29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本案目前已向北京三中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关于与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一冶”）之间的诉讼事项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至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武汉中院”）起诉中国一冶支付本公司货款 64,954,287.20 元人民币、逾期付款违约金及律师费。

2018 年 3 月 9 日武汉中院开庭审理了本案。

目前，中国一冶针对本案提起了反诉，武汉中院已受理其反诉，但中国一冶尚未缴纳反诉费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关于与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振江”）之间的诉讼事项

2017 年 11 月，江苏振江向江阴市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向其支付货款 1,498,147.6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江阴市人民法院已经受理该案，并根据江苏振江的申请对本公司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本公司收到起诉材料后，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18 年 1 月 22 日，江阴市法院裁定驳回本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目前，本公司已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管辖权异议裁定提出上诉，尚在等待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裁定。

9. 关于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本公司下属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委托江苏宏润律师事务所提起诉讼：判令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即支付货款 742,500.82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35,935.00 元和利息损失 57,496 元、律师费 47,596.00 元。因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是一人公司，所以本公司将其一人股东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起作为被告，该案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立案后，依法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

本案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作出判决：江阴鑫辉支付本公司货款 192,500.82 元并支付相关违约金，赔偿律师代理费及案件受理费。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处于执行阶段，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无财产可供执行，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92,500.82 元。

10. 关于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海润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本公司下属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委托江苏宏润律师事务所提起诉讼：判令海润公司支付货款 1,234,696.07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63,593 元、利息损失 101,750 元、律师费 73,801 元。事实和理由：斯威克公司与海润公司存在长期业务往来，签订了编号为 TCCG-201409-027、TCCG-201409-028、TCCG-201409-023、TC-ZJCJ-201504-0047 等的购销合同，约定由海润公司向斯威克公司采购 EVA 物料。斯威克公司依约向海润公司交付了相应产品，但海润公司未按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截止目前尚欠 1,234,696.07 元。斯威克公司多次催讨未果。

本案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作出判决，判决如下：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价款 1,234,696.07 元、违约金 6,420.42 元，赔偿律师代理费 65,423.63 元，合计人民币 1,306,540.12 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根据 2017 年 2 月 16 日作出的（2016）苏 0482 民初 2885 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逾期被告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申请执行人向法院提出申请，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7 月 6 日依法立案受理执行。

本案在执行过程中，法院依法向被执行人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发出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等材料，责令被执行人履行法律义务和申报财产，但被执行人均未履行。执行中查明，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已冻结（实际冻结 8000 余元）；无房产；车辆已查封；已限制工商变更；已加入失信人名单。2017 年 7 月 14 日，法院依法向被执行人发出限制消费令，并根据被执行人的不履行情况，依法将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对其进行信用惩戒。2017 年 12 月 20 日，法院向斯威克告知了本案的执行情况、采取的财产调查措施、被执行人的财产情况、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依据及法律后果，申请执行人对此无异议，认可被执行人暂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决定申请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处于执行阶段，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暂无财产可供执行。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234,696.07 元。

11.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关于与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振江”）之间的诉讼事项

本公司下属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宁海新电”）与江苏振江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2017 苏 0281 民初 16127 号]

2017 年 11 月，江苏振江向江阴市人民法院起诉宁海新电，要求宁海新电向其支付货款 1,056,0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江阴市人民法院已经受理该案，并根据江苏振江的申请对宁海新电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宁海新电收到起诉材料后，向法院提出了质量鉴定申请，目前法院定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进行听证。

本公司判断将不产生额外非常损失，因此未计提或有负债。

12. 关于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振江”）之间的诉讼事项

本公司下属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新电”）与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振江”）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2017 苏 0281 民初 16122 号]

2017 年 11 月，江苏振江至江阴市人民法院起诉江苏新电，要求江苏新电向其支付货款 1,542,546.42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江阴市人民法院已经受理该案，并根据江苏振江的申请对江苏新电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江苏新电收到起诉材料后，向法院提出了质量鉴定申请，目前法院定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进行听证。

本公司判断将不产生额外非常损失，因此未计提或有负债。

13. 关于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九江盛朝”）与九江宏佰工贸有限公司之间的诉讼事项

2017 年 6 月 27 日，九江宏佰工贸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就承揽合同纠纷向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九江盛朝支付垫付款及违约金共计人民币 9,727,285.32 元。九江盛朝提起反诉，要求九江宏佰工贸有限公司支付代加工费本金人民币 8,948,016.18 元以及相应的迟延履行违约金。2017 年 12 月 18 日，经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一、解除九江宏佰工贸有限公司与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及《补充协议》。二、九江盛朝向原告（反诉被告）九江宏佰工贸有限公司给付人民币 4,449,855.30 元。三、驳回原告（反诉被告）九江宏佰工贸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九江盛朝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收到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赣 04 民初 133 号《民事判决书》，九江盛朝对该判决不服，并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本案仍在继续审理中。

本公司判断将不产生额外非常损失，因此不再计提或有负债。

14. 关于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日升洛阳”）与洛阳华普气体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诉讼事项

2017 年 10 月 13 日，洛阳华普气体科技有限公司针对日升洛阳向河南省偃师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日升洛阳偿还欠款 21,906.55 元并支付银行同期利息，日升洛阳依法提起反诉：要求对方赔偿因对方所供氮气质量问题引起的损失共计 136,960.75 元，经河南省偃师市人民法院调解，2018 年 3 月 4 日正式签署河南省偃师市人民法院（2017）豫 0381 民初 3836 号民事调解书，应付 21,906.55 元抵消因对方液氮质量问题导致损失 20,000.00 元后应支付洛阳华普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19,906.55 元。

本公司判断将不产生额外非常损失，因此不再计提或有负债。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无。

2. 对外重要投资

无。

3.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4. 股份回购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离职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315,000 股，本次按原授予价格 4.22 元/股进行回购，回购价款合计人民币 1,329,300.00 元，根据《公司法》第 178 条的规定，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 B85 版发布公告通知债权人，并于 2018 年 1 月 21 日完成验资手续。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完成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904,301,941.00 股，每股 1 元。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0,430,194.10
-----------	---------------

2018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提出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总股本904,301,9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90,430,194.10元（含税）。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权益分派相关事宜。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二) 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债务重组。

(三) 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资产置换业务。

(四) 年金计划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年金计划。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323,466.92	4.81	111,171,742.25	75.98	35,151,724.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5,091,074.60	95.19	273,086,984.01	9.43	2,622,004,090.59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2,124,991,646.29	69.87	273,086,984.01	12.85	1,851,904,662.28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70,099,428.31	25.32	—	—	770,099,428.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041,414,541.52	100.00	384,258,726.26	12.63	2,657,155,815.2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323,466.92	5.51	111,171,742.25	75.98	35,151,724.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0,671,063.09	94.49	189,058,703.38	7.53	2,321,612,359.71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2,220,677,622.92	83.58	189,058,703.38	8.51	2,031,618,919.54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89,993,440.17	10.91	--	--	289,993,440.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656,994,530.01	100.00	300,230,445.63	11.30	2,356,764,084.38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327,466.92	84,173,742.25	91.17	对方已完成重整计划, 剩余部分由担保人倪开禄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53,996,000.00	26,998,000.00	50.00	见下述说明
合计	146,323,466.92	111,171,742.25	75.98	

说明: 2014 年公司作为原告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 判令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特变”) 支付合同货款 53,996,000.00 元人民币, 违约金 7,020,480.00 元人民币, 共计 61,016,480.00 元。新疆特变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新疆高院”) 起诉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民勤量子”)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共计 73,573,890 元, 该案所涉货物即东方日升与新疆特变之间的案件所涉光伏组件。

2015 年, 新疆特变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 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 判令东方日升将合同项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光伏组件予以更换 (更换数量以法院委托鉴定机构鉴定的结果为准), 并赔偿因产品质量瑕疵给新疆特变造成的经济损失, 并追加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为第三人。

上述案件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中止审理, 鉴于客户所建电站财务状况出现异常, 导致可收回性降低, 公司针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98,000.00 元。

新疆高院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认为根据《检验报告》的内容显示, 抽检

的太阳能组件样品符合最大输出功率要求。故宁波市中级法院在新疆高院作出此判决后，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作出判决如下：一：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3,996,000.00 元、违约金 7,020,480.00 元，合计 61,016,480.00 元；二、驳回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之间的（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案件民勤量子向最高院提起了上诉，新疆特变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针对宁波中院作出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上诉于浙江高院，案件为（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2017 年 11 月 3 日，浙江高院开庭审理了（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因（2017）最高法民终 677 号案件最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目前新疆特变已向浙江高院递交了撤回上诉的申请。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收到上述款项中的 30,000,000.00 元，鉴于商业承兑汇票尚未到期，基于谨慎性原则，仍作为应收账款核算。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30,881,164.21	46,544,058.21	5.00
1—2 年	623,776,658.96	62,377,665.90	10.00
2—3 年	439,050,623.84	87,810,124.77	20.00
3—4 年	107,000,154.30	53,500,077.15	50.00
4—5 年	7,139,935.00	5,711,948.00	80.00
5 年以上	17,143,109.98	17,143,109.98	100.00
合计	2,124,991,646.29	273,086,984.01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1,270,894.68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97,152.4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20,816,027.70	10.65	16,040,801.39
第二名	152,025,811.17	5.05	15,202,581.12
第三名	151,555,504.52	5.03	15,155,550.45
第四名	134,750,000.00	4.47	26,950,000.00
第五名	100,400,579.00	3.33	20,080,115.80
合计	859,547,922.39	28.53	93,429,048.76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Risen Project,S.A.DE C.V.	子公司	67,672,678.57	2.25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子公司	354,023,283.71	11.76
Risen Energy Inc	孙公司	15,220,248.52	0.51
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516,031.00	0.02
衢州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24,990.00	0.00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82,026,797.13	2.72
宁波江北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3,168,103.00	0.44
宁升新能源(扬州)有限公司	孙公司	20,350,000.00	0.68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孙公司	16,538,729.20	0.55
RISEN ENERGY(AUSTRALIA)PTY LTD	子公司	41,610,028.91	1.38
东方日升(郟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909,489.17	0.03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953,370.00	0.03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85,204,790.20	2.83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4,122,381.00	0.14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4,313,195.92	0.14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6,872,603.00	0.56
宁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3,034,624.50	0.43
泰州龙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1,921,184.00	0.40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4,412,860.24	0.15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子公司	23,418.57	0.00
上海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7,180,621.67	0.57
合计		770,099,428.31	25.59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64,093,388.78	100.00	4,229,279.54	0.20	2,059,864,109.24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67,519,109.28	3.27	4,229,279.54	6.26	63,289,829.74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841,786,269.08	89.23	—	—	1,841,786,269.08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154,788,010.42	7.50	—	—	154,788,010.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64,093,388.78	100.00	4,229,279.54	0.20	2,059,864,109.2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1,536,350.11	100.00	892,373.23	0.08	1,080,643,976.88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17,847,464.69	1.65	892,373.23	5.00	16,955,091.46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75,718,244.65	80.97	—	—	875,718,244.65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187,970,640.77	17.38	—	—	187,970,640.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81,536,350.11	100.00	892,373.23	0.08	1,080,643,976.88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452,627.80	2,522,631.39	5.00
1—2 年	17,066,481.48	1,706,648.15	10.00
合计	67,519,109.28	4,229,279.54	—

(2) 组合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子公司	531,078,324.46	25.73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84,950,000.00	4.12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83.09	0.00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4,349,923.58	1.18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388,961,669.88	18.84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90,127,495.83	4.37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5,495,804.60	0.75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227,717.00	0.06
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4,131.35	0.00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4,248,884.00	0.21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56,562,011.29	7.59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子公司	1,306.19	0.00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3,145,263.42	5.00
Risen Mexico,S.A. DE C.V	子公司	88,965.22	0.00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58,167,947.12	2.82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500,000.00	0.99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6,082,450.00	14.83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6,672,855.10	2.75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9,936.95	0.01
合计		1,841,786,269.08	89.25

(3) 组合中，保证金等极低风险组合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说明
出口退税	154,788,010.42	--	出口退税
合计	154,788,010.42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36,906.31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841,786,269.08	875,718,244.6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中心支公司	--	172,566,835.3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出口退税	154,788,010.42	---
建设保证金（政府部门）	66,160,717.36	15,403,805.45
其他	1,358,391.92	17,847,464.69
合计	2,064,093,388.78	1,081,536,350.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关联方往来	531,078,324.46	1-4 年	25.73	---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88,961,669.88	1 年以内	18.84	---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06,082,450.00	1 年以内	14.83	---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56,562,011.29	1 年以内	7.59	---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154,788,010.42	1 年以内	7.50	---
合计		1,537,472,466.05		74.4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32,604,431.12	—	2,132,604,431.12	1,937,594,624.87	—	1,937,594,624.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687,684.05	—	6,687,684.05	10,716,447.47	—	10,716,447.47
合计	2,139,292,115.17	—	2,139,292,115.17	1,948,311,072.34	—	1,948,311,072.3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RISEN ENERGY (HONGKONG)CO.,LTD	480,953,412.00	480,953,412.00	—	—	480,953,412.00	—	—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RISEN ENERGY GMBH	2,328,151.32	2,328,151.32	—	—	2,328,151.32	—	—
谦德咏仁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	—	1,020,000.00	—	—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RISEN ENERGY (AUSTRALIA) PTD LTD	571.79	571.79	—	—	571.79	—	—
东方日升电力(宁波)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0	375,000,000.00	—	—	375,000,000.00	—	—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467,499,997.00	467,499,997.00	80,000,000.00	—	547,499,997.00	—	—
RISEN MEXICO,S.A.DE C.V.	19,283.13	49,446,093.13	10,768,989.56	—	60,215,082.69	—	—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6,260,000.00	17,500,000.00	10,800,000.00	—	28,300,000.00	—	—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RISEN PROJECT S.A.DE C.V.	15,438.50	2,708,804.00	—	—	2,708,804.00	—	—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8,527,595.63	8,527,595.63	—	—	8,527,595.63	—	—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2,600,000.00	182,600,000.00	92,400,000.00	—	275,000,000.00	—	—
东方日升(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	85,010,000.00	85,010,000.00	—	—	85,010,000.00	—	—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	—	0.69	—	0.69	—	—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	—	1,040,816.00	—	1,040,816.00	—	—
合计	1,570,734,449.37	1,937,594,624.87	195,009,806.25	—	2,132,604,431.12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联营企业					
宁波中广日升太阳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000.00	—	—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616,447.47	—	4,500,000.00	571,236.58	—
小计	10,716,447.47	—	4,600,000.00	571,236.58	—
合计	10,716,447.47	—	4,600,000.00	571,236.58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宁波中广日升太阳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	—	—	—	6,687,684.05	—
小计	—	—	—	—	6,687,684.05	—
合计	—	—	—	—	6,687,684.05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66,932,323.83	7,092,871,039.80	5,017,805,190.08	4,212,275,248.39
其他业务	887,011,890.36	806,343,604.85	536,722,474.10	496,339,287.80
合计	8,853,944,214.19	7,899,214,644.65	5,554,527,664.18	4,708,614,536.19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电池片	582,444,188.22	539,466,394.37	424,281,596.68	354,214,369.59
太阳能灯具	3,846,946.23	3,770,792.55	3,762,126.79	3,898,779.00
LED 灯具	10,072,567.52	7,098,370.88	17,922,208.28	16,398,565.92
太阳能电池组件	7,370,542,830.80	6,542,482,780.18	4,560,001,935.69	3,830,311,735.11
太阳能电站 EPC 与转让	—	—	8,106,250.00	3,809,170.78
系统及辅助光伏产品	25,791.06	52,701.82	3,731,072.64	3,642,627.99
合计	7,966,932,323.83	7,092,871,039.80	5,017,805,190.08	4,212,275,248.39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1,236.58	691,806.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021.1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68,400.00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935.55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	—
合计	557,150.98	760,206.76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及报废损益	-57,605,847.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748,47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212,683.6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03,497.1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27,032.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18,888.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3,096.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84,500.25	
合计	4,247,137.4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4	0.78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4	0.78	0.76

(三) 其他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496,391,362.71	1,491,149,913.36	201.54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应收票据	591,269,615.88	297,599,360.64	98.68	销售规模大幅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481,294,712.42	125,962,580.87	282.09	因采购导致支付进项税增加
长期应收款	616,983,228.92	69,125,400.00	792.56	下属融资租赁公司大量开展租赁业务
固定资产净额	3,949,687,440.54	2,129,503,167.34	85.47	新建电站大量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应付票据	1,978,596,169.09	1,153,415,531.93	71.54	销售增加相应增加采购业务
应付账款	2,096,776,787.94	1,424,360,811.75	47.21	销售增加相应增加采购业务
预收款项	601,309,465.67	266,836,857.23	125.35	下属电力公司大量开展 EPC 业务, 导致预收电站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1,869,907.79	517,767,878.29	85.77	大量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
长期应付款	723,312,525.94	55,850,872.55	1,195.08	下属公司大量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融资
营业收入	11,451,758,845.75	7,016,754,698.38	63.21	销售规模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	9,513,635,633.15	5,573,953,528.66	70.68	销售规模大幅增加
税金及附加	42,929,737.22	32,108,097.72	33.70	销售规模大幅增加
销售费用	454,703,852.48	209,206,509.55	117.35	销售规模大幅增加导致海外运费、佣金增加
营业外收入	38,243,094.21	220,236,052.46	-82.64	2016 年收购洛阳公司产生巨额一次性营业外收入
所得税费用	83,741,845.49	129,982,483.90	-35.57	因股份支付、研发费加计扣除产生巨额永久性差异/香港子公司盈利, 利用了前期可弥补亏损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⁵⁻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 10 月 19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19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01

发证时间：二〇〇八年九月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八年九月十六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姓名	张晓义
Full name	张 晓 义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3-27
Date of birth	大 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特 殊 注 册 伙 伴 深 圳 分 所)
工作单位	大 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特 殊 注 册 伙 伴 深 圳 分 所)
Working unit	4221288666101730006553
身份证号码	422128866610173000655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3013546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4

发证日期: 2004年12月06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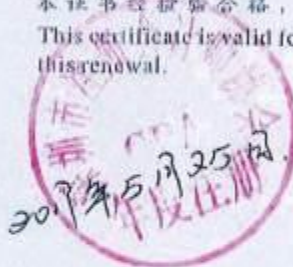
姓名	周... ..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1-13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306198801130006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819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006958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8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23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006958号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日升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日升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

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商誉减值
2. 应收账款的减值

（一）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15 所述，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方日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商誉金额 308,628,373.16 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0，占资产总额 1.64%，商誉因收购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斯威克公司”）形成。

管理层在每年年终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固定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评价与管理层确定商誉可收回金额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与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3) 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4)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将公司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与公司董事会批准的财务预算作对比;

(5) 将公司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6) 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等,评估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的合理性;

(7) 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8) 评估管理层于2018年12月31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 所述，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491,768,550.40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710,668,070.94 元，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3,781,100,479.46 元，占资产总额的 20.13%。

管理层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东方日升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以判断其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 分析东方日升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以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分析计算东方日升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获取东方日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6) 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7) 通过分析东方日升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结合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等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评估可收回性。

(8) 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我们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并与管理层、管理层聘请的律师讨论诉讼事项对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日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日升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日升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

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日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日升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日升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3,548,917.05	4,496,391,382.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1,635.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22,476,521.00	3,287,208,224.53
预付款项	317,700,960.84	470,769,165.92
其他应收款	554,741,649.38	572,265,759.79
存货	1,187,102,788.31	1,163,049,702.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7,446,395.65	81,592,373.16
其他流动资产	585,084,474.00	481,294,712.42
流动资产合计	9,158,101,706.24	10,552,762,936.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0,607,900.80	379,651,165.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92,544,864.50	616,983,228.92
长期股权投资	25,037,306.45	20,581,148.5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78,554,003.62	3,949,687,440.54
在建工程	1,026,198,533.98	267,462,200.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6,221,128.02	157,012,203.77
开发支出		
商誉	308,628,373.16	308,628,373.16
长期待摊费用	39,836,203.05	30,568,20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786,126.82	94,436,857.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024,715.39	133,268,294.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23,439,155.79	5,958,279,122.79
资产总计	18,781,540,862.03	16,511,042,058.9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49,504,156.64	1,378,308,869.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525,640.8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85,463,181.14	4,075,372,957.03
预收款项	486,286,944.72	601,309,465.67
应付职工薪酬	48,848,858.89	54,424,967.16
应交税费	124,077,249.28	91,033,798.74
其他应付款	534,300,079.74	215,539,491.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8,595,487.97	961,869,907.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13,601,598.20	7,377,859,457.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7,101,186.32	781,652,031.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01,346,053.14	723,312,525.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39,152.78	1,439,152.78
递延收益	62,732,910.88	67,972,05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5,826.50	23,698,397.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4,965,129.42	1,598,074,163.21
负债合计	10,378,566,727.62	8,975,933,620.97
股东权益：		
股本	904,301,941.00	904,616,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98,619,965.28	5,098,222,182.52
减：库存股	147,646,817.92	69,101,145.60
其他综合收益	-49,851,527.90	60,251,803.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505,153.17	140,505,153.17
未分配利润	1,485,158,041.13	1,343,219,261.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431,086,754.76	7,477,714,196.46
少数股东权益	971,887,379.65	57,394,241.56
股东权益合计	8,402,974,134.41	7,535,108,438.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781,540,862.03	16,511,042,058.9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752,171,142.05	11,451,758,845.75
减：营业成本	7,986,078,291.14	9,513,635,633.15
税金及附加	52,400,803.69	42,929,737.22
销售费用	455,872,506.39	454,703,852.48
管理费用	394,556,163.34	313,642,350.98
研发费用	182,678,528.05	141,835,093.03
财务费用	66,784,585.96	119,517,722.66
其中：利息费用	223,057,531.86	149,091,566.71
利息收入	107,110,241.66	53,866,958.73
资产减值损失	268,929,644.59	135,349,317.37
加：其他收益	34,567,201.21	24,695,479.42
投资收益	-22,227,089.23	41,846,190.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78,905.33	1,095,158.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969,376.32	-851,451.50
资产处置收益	-35,467,447.39	-8,330,334.92
二、营业利润	274,793,907.16	787,505,022.13
加：营业外收入	3,995,258.39	38,243,094.21
减：营业外支出	15,842,658.49	53,707,002.12
三、利润总额	262,946,507.06	772,041,114.22
减：所得税费用	34,644,238.16	83,741,845.49
四、净利润	228,302,268.90	688,299,268.7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28,302,268.90	688,299,268.73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368,973.77	649,768,001.75
少数股东损益	-4,066,704.87	38,531,266.9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397,699.69	-28,149,97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103,331.81	-22,917,117.9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8,846.1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		808,846.14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103,331.81	-23,725,964.0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6,133,751.59	-17,130,974.5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969,580.22	-6,594,989.50
6.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94,367.88	-5,232,853.87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904,569.21	660,149,29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265,641.96	626,850,883.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61,072.75	33,298,413.1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7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6	0.7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14,363,459.69	8,501,984,31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7,156,845.74	351,808,76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079,678.50	431,983,55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7,599,983.93	9,285,776,636.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09,784,817.14	6,648,394,188.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2,903,039.32	386,078,070.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624,414.62	352,947,228.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8,440,081.71	1,472,209,72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5,752,352.79	8,859,629,21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47,631.14	426,147,426.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29,000.00	18,432,672.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66,542.29	21,654,948.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09,783.51	20,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551,025.36	11,400,545.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3,654,89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56,351.16	95,163,560.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3,177,784.05	1,177,150,224.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981,452.87	117,593,023.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30,981,315.89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5,292,026.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6,140,552.81	1,310,035,27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5,884,201.65	-1,214,871,714.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432,763.40	3,156,528,999.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432,763.40	3,156,528,999.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28,039,210.35	3,472,625,584.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2,051,013.33	1,703,558,06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40,522,987.08	8,332,712,649.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79,643,135.23	2,484,267,822.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638,425.74	276,951,558.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6,034,006.59	2,561,238,56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2,315,567.56	5,322,457,94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207,419.52	3,010,254,70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333,197.68	-25,128,376.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7,495,953.31	2,196,402,041.1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1,387,642.72	724,985,601.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891,689.41	2,921,387,642.7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4,616,941.00		5,098,222,182.52	69,101,145.60	60,251,803.91		140,606,163.17	1,343,219,261.46	67,394,241.66	7,535,108,438.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4,616,941.00		5,098,222,182.52	69,101,145.60	60,251,803.91		140,606,163.17	1,343,219,261.46	67,394,241.66	7,535,108,438.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5,000.00		397,762.76	70,545,672.32	-110,103,331.81		141,938,779.67	141,938,779.67	914,493,138.09	667,865,696.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2,368,973.77	-19,361,072.75	102,904,569.2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15,000.00		397,762.76	70,545,672.32	-110,103,331.81				939,433,604.05	860,970,714.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9,433,604.05	939,433,604.0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0,430,194.10	-5,579,363.21	-96,009,557.3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04,301,941.00		6,096,019,965.28	147,646,817.92	-49,851,527.90		140,506,163.17	1,485,158,041.13	971,867,379.65	8,402,974,134.4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7,020,924.00		2,161,806,163.51	59,141,679.00	83,160,921.85	116,389,659.21	853,259,294.82	164,550,450.91	3,957,063,834.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77,020,924.00		2,161,806,163.51	59,141,679.00	83,160,921.85	116,389,659.21	853,259,294.82	164,550,450.91	3,957,063,834.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27,596,017.00		2,936,416,019.01	-30,040,534.20	-22,917,117.94	24,115,493.96	489,859,566.64	-107,108,308.35	3,578,046,603.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596,017.00		2,936,416,019.01	-30,040,534.20	-22,917,117.94		640,758,001.75	33,250,413.11	660,149,296.8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7,596,017.00		2,936,416,019.01	-30,040,534.20				-80,752,350.06	3,113,300,220.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80,752,350.06	3,075,763,308.5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15,493.96	-159,803,005.11	-32,760,312.04	-108,452,853.19
2. 对股东的分配						24,115,493.96	-24,115,493.96		
3. 其他							-135,852,641.15	-32,760,312.04	-168,452,853.19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4,616,941.00		5,098,222,182.52	69,101,144.80	60,251,803.91	140,505,153.17	1,343,219,261.46	57,294,241.56	7,535,108,438.0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9,764,025.40	3,843,581,591.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88,467,303.71	2,972,511,399.38
预付款项	80,141,136.98	200,736,243.62
其他应收款	3,201,028,242.92	2,059,864,109.24
存货	441,325,503.51	508,427,263.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17,086.60	35,316,007.45
其他流动资产	2,339,523.50	9,797,861.51
流动资产合计	7,765,282,822.62	9,630,234,476.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0,000.00	5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263,412,609.55	2,139,292,115.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8,487,708.55	754,184,768.61
在建工程	96,831,857.45	54,372,961.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1,623,032.13	92,852,325.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71,686.43	1,316,74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196,843.50	62,435,93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2,054,618.74	20,002,589.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49,238,358.35	3,125,017,440.84
资产总计	13,414,521,178.97	12,755,251,917.8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5,004,155.64	1,154,765,056.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525,640.8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37,021,513.54	3,171,459,165.53
预收款项	300,513,738.73	415,403,541.08
应付职工薪酬	16,605,091.69	29,292,091.37
应交税费	32,192,595.88	8,074,671.61
其他应付款	80,063,870.90	117,818,318.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0,555,782.89	471,773,340.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40,482,390.09	5,368,586,185.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57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5,734,091.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879,375.24	18,150,087.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613,486.48	589,150,087.45
负债合计	6,750,095,856.57	5,957,736,272.84
股东权益：		
股本	904,301,941.00	904,616,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92,773,958.60	5,092,376,175.84
减：库存股	147,646,817.92	69,101,145.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505,153.17	140,505,153.17
未分配利润	674,491,087.55	729,118,520.55
股东权益合计	6,664,425,322.40	6,797,515,644.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414,521,178.97	12,755,251,917.8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591,798,827.81	8,853,944,214.19
减：营业成本	6,732,767,922.22	7,899,214,644.65
税金及附加	27,856,584.73	27,734,901.21
销售费用	351,311,421.99	284,352,110.67
管理费用	143,365,471.03	137,279,494.01
研发费用	52,285,419.67	45,621,575.87
财务费用	-35,366,145.24	67,117,193.33
其中：利息费用	97,379,834.95	91,005,806.79
利息收入	79,927,451.52	43,888,024.73
资产减值损失	196,847,313.65	92,713,758.35
加：其他收益	22,964,257.18	6,752,978.27
投资收益	-33,520,373.05	557,150.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0,740.15	571,236.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777,740.82	-1,043,087.00
资产处置收益	-28,371,044.50	-8,528,446.67
二、营业利润	37,225,938.57	297,649,131.68
加：营业外收入	1,704,397.17	130,848.59
减：营业外支出	9,599,628.43	50,057,216.99
三、利润总额	29,330,707.31	247,722,763.28
减：所得税费用	-6,472,053.79	19,317,823.69
四、净利润	35,802,761.10	228,404,939.5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35,802,761.10	228,404,939.5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8.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802,761.10	228,404,939.5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81,169,893.08	5,590,030,210.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0,838,230.48	324,370,601.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52,990.19	167,799,19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9,861,113.75	6,082,200,00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77,646,600.18	4,971,856,156.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933,613.88	209,662,767.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480,030.99	86,841,59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545,998.65	982,539,78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5,605,243.70	6,252,900,30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45,129.95	-170,700,303.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581,745.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5,83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6,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530.93	5,581,745.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469,039.02	119,417,93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52,944,243.10	155,009,805.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2,413,282.12	274,427,74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340,751.19	-268,845,99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6,539,999.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7,752,910.93	2,043,877,700.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5,244,353.00	1,306,739,369.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72,997,263.93	6,507,157,068.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32,942,929.11	1,742,740,040.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101,173.24	221,135,464.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6,359,918.63	2,236,094,539.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1,404,020.98	4,199,970,044.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593,242.95	2,307,187,023.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52,787.60	-21,229,886.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3,739,850.59	1,846,410,838.1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1,448,700.31	485,037,86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708,849.72	2,331,448,700.3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4,616,941.00		5,092,376,175.84	69,101,145.60			140,505,153.17	729,119,520.55	6,797,515,644.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4,616,941.00		5,092,376,175.84	69,101,145.60			140,505,153.17	729,119,520.55	6,797,515,644.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5,000.00		397,782.76	78,545,672.32				-54,627,433.00	-133,080,322.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15,000.00		397,782.76	78,545,672.32				35,802,761.10	35,802,761.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90,430,194.10	-90,430,194.1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04,301,941.00		5,092,773,958.60	147,546,817.92			140,505,153.17	674,491,087.55	5,664,425,322.40

企业法定代表人:  林海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7,020,924.00		2,156,712,506.89	99,141,679.80			116,389,659.21	860,521,616.07	3,511,503,026.3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77,020,924.00		2,156,712,506.89	99,141,679.80			116,389,659.21	860,521,616.07	3,511,503,026.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27,596,017.00		2,935,663,688.95	-30,040,534.20			24,115,493.96	68,596,804.48	3,286,012,618.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7,596,017.00		2,935,663,688.95	-30,040,534.20					3,183,300,220.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27,596,017.00		2,928,906,642.58						3,156,505,659.58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754,026.37	-30,040,534.20					36,794,560.5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15,493.96	-159,808,035.11	-135,692,541.15
2. 对股东的分配							24,115,493.96	-24,115,493.96	
3. 其他								-135,692,541.15	-135,692,541.15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04,616,941.00		5,092,376,175.84	69,101,145.80			140,505,153.17	729,118,520.55	6,797,515,644.9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宁海县日升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 日。公司以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于 2009 年 5 月由林海峰、仇华娟、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麦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科升投资有限公司、汇金立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陈漫、四川中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增荣、宁海和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公司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2001449739014。

2010 年 9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35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21000 万股，并于 2012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56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93 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 69,568,452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购买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85%的股权，同时，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343,772 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9,912,224.00 元。

2015 年，公司实施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对象为 194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681,700 股，公司增加股本 24,681,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6 年，公司实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对象为 5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30,000 股，公司增加股本 2,93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分别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9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503,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1 号）文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

方日升”）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0 万股新股，核准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1 日，有效期 6 个月。

据相关程序和规则，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及发行数量上限，公司和保荐机构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 14.06 元/股，发行数量为 227,596,017 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总额 3,199,999,999.02 元，并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完成验资工作。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17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3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完成。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04,301,941.00 股，注册资本为 904,301,941.00 元，注册地址：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总部地址：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实际控制人为林海峰。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和部件、电器、灯具、橡塑制品、电子产品、光电子器件的制造、加工；太阳能发电工程设计、施工、承包；电力、新能源、节能相关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及咨询服务；设备、设施租赁；太阳能发电；自营和代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与技术除外。

本公司属机械设备—电气设备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以及太阳能灯具等太阳能光伏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太阳能电站的建造、运营和出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主要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6.96	86.96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新能源(澳洲)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新能源(墨西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0	70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60	100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RisenSky Solar Energy S.a.r.l.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澳洲)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衢州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1 户,减少 12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慈溪欣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名称	变更原因
宁海鸿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新设
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	新设
RISEN ENERGY SPAIN	新设
Risen Energy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新设
Merrendin pv PTE. LTD	新设
Merredin Solar Farm Nominee Pty Lt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RISEN ENERGY EUROPE & LATAM S.L	新设
Tasco Eenergy Joint stock Company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Yarranlea Solar PTY LT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KPM-Detal LLP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REJ 第一合同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宁波江北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转让
宝鸡日升瑞能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永济海东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上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转让
宁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转让
达拉特旗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商丘宁升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Photovoltaipark 18 GmbH	注销
Photovoltaipark 19 GmbH	注销
Photovoltaipark 20 GmbH	转让
Photovoltaipark 22 GmbH	注销
上海瑞明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

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

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

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保证金、退税、应收电网电费（含补）等具有低风险信用特征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子公司的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周转材料等。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

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

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

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

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太阳能电站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办公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2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19-24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2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

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受益年限
特许经营权	20-25	电站预计使用期限
软件	10	合理预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

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一)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1) 国内公司：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内销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并转移所有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并取得提单（运单）；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出口产品的单位

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国外公司：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相关产品经检验合格并转移所有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

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

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本公司除财政贴息外，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四）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四)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六) 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1)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 (4)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 (5) 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

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基本要求

1)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的存货、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也按此规定处理。

(2) 被套期项目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1)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组合一部分的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套期，本公司对被套期项目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可按下列方法处理：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资产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资产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负债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负债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2) 被套期项目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对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的相关项目，也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相关的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的期间内摊销。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不切实可行的，可以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此调整金额于金融工具到期日前摊销完毕；对于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于相关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前摊销完毕。

3)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在购买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套期中，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已确认为资产或负债)，调整履行该确定承诺所取得的资产或承担的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1)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2) 套期工具展期或被另一项套期工具替换时，展期或替换是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所载明的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

3) 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4) 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 基本要求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2)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在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中，载明了在评价套期有效性时将排除套期工具的某部分利得或损失或相关现金流量影响的，被排除的该部分利得或损失的处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2)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的后续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一项非金融负债的，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不属于以上 1) 或 2) 所指情况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1)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2) 当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保值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3) 当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

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时，对于预期交易套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预计不会发生。预期交易实际发生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八)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 年 1 月 1 日经重列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591,269,615.88	-591,269,615.88		
应收账款	2,695,938,608.65	-2,695,938,608.6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87,208,224.53	3,287,208,224.5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9,490,514.85	-9,490,514.85		
其他应收款	562,775,244.94	9,490,514.85	572,265,759.79	
固定资产	3,949,687,440.54		3,949,687,440.54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列报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 年 1 月 1 日经重列后金额	备注
应付票据	1,978,596,169.09	-1,978,596,169.09		
应付账款	2,096,776,787.94	-2,096,776,787.9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75,372,957.03	4,075,372,957.03	
应付利息	8,848,938.54	-8,848,938.54		
应付股利	4,140,621.76	-4,140,621.76		
其他应付款	202,549,931.23	12,989,560.30	215,539,491.53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	0		
管理费用	455,477,444.01	-141,835,093.03	313,642,350.98	
研发支出		141,835,093.03	141,835,093.03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6%、1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25%

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的规定, 本公司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6.5%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25%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本公司 200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和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复函（国科火字〔2015〕19 号）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资格有效期均为 3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 2018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2. 本公司下属的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截至 2018 年 10 月已到期，并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重新取得了编号为 GR20183310003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 2018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3.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2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 2018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4.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 2018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部分子公司因所投资的光伏电站项目列入《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版）而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明细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优惠期间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常州市金坛景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慈溪欣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优惠期间
宁海鸿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衢州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1]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2]
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3]
皮山县日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宁升新能源(扬州)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泰州龙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4]
铜鼓县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 1：该公司宁海技校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方正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同协二期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该公司蛇盘涂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田岙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 3：该公司余姚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余姚明州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 4: 该公司湖北共同村电站、湖北宏尚服饰电站和湖北大自然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湖北共升村电站和优力维特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根据《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号)》规定, 部分子公司享受光伏发电增值税 50%即征即退政策, 明细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优惠期间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常州市金坛景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09,765.76	432,231.22
银行存款	779,542,590.33	2,919,424,156.33
其他货币资金	1,333,196,560.96	1,576,534,975.16
合计	2,113,548,917.05	4,496,391,362.7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2,073,154.84	277,682,156.0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51,175,349.95	927,577,122.07
信用证保证金	133,060,456.45	36,560,492.02
保函保证金	310,795,373.25	173,424,464.72
贷款保证金	122,846,047.99	437,441,641.18
银行存款-冻结存款	1,780,000.00	
合计	1,319,657,227.64	1,575,003,719.99

注释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	191,635.50
权益工具投资	--	191,635.50
合计	--	191,635.50

注释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41,376,041.54	591,269,615.88
应收账款	3,781,100,479.46	2,695,938,608.65
合计	4,222,476,521.00	3,287,208,224.53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5,435,762.26	368,497,464.44
商业承兑汇票	75,940,279.28	222,772,151.44
合计	441,376,041.54	591,269,615.8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476,788.87
合计	160,476,788.8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6,547,114.74	160,476,788.87
商业承兑汇票	7,6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1,124,147,114.74	181,476,788.87

说明：本公司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票据业务的实际情况，谨慎评估出票人信用情况，对于信用风险和利率风险均不重大、在背书时可以转移所有权上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收票据，在背书转让时终止确认，不符合条件的不予终止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5. 期末公司因开展浙商银行票据池业务已入池未到期 52,364,769.15 元，换出票据未到期 49,942,784.62 元，余额 2,421,984.53 元。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871,930.92	2.91	111,599,698.92	85.27	19,272,23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36,967,201.60	96.55	575,138,954.14	13.26	3,761,828,247.46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3,550,061,469.19	79.03	575,138,954.14	16.20	2,974,922,515.05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786,905,732.41	17.52		-	786,905,732.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29,417.88	0.54	23,929,417.88	100.00	-
合计	4,491,768,550.40	100.00	710,668,070.94	15.82	3,781,100,479.4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269,117.26	4.79	117,117,392.59	76.91	35,151,724.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5,146,261.02	94.78	354,359,377.04	11.75	2,660,786,883.98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2,828,450,952.26	88.91	354,359,377.04	12.53	2,474,091,575.22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186,695,308.76	5.87	---	---	186,695,308.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00,434.07	0.43	13,800,434.07	100.00	---
合计	3,181,215,812.35	100.00	485,277,203.70	15.25	2,695,938,608.65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327,466.92	92,327,466.92	100.00	说明 1
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38,544,464.00	19,272,232.00	50.00	说明 2
合计	130,871,930.92	111,599,698.92		

说明 1: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重整计划后, 剩余部分债务由原实际控

制人倪开禄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进行了多次催讨。经了解，2018 年担保人财产状况发生了变动，原预计可收回部分能回收可能性不大，基于谨慎性考虑，本年将剩余部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说明 2：2014 年公司作为原告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新疆特变”）支付合同货款 53,996,000.00 元人民币，违约金 7,020,480.00 元人民币，共计 61,016,480.00 元。新疆特变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新疆高院”）起诉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民勤量子”）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共计 73,573,890 元，该案所涉货物即东方日升与新疆特变之间的案件所涉光伏组件。

2015 年，新疆特变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东方日升将合同项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光伏组件予以更换（更换数量以法院委托鉴定机构鉴定的结果为准），并赔偿因产品质量瑕疵给新疆特变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追加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为第三人。

上述案件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中止审理，鉴于客户所建电站财务状况出现异常，导致可收回性降低，公司针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98,000.00 元。

新疆高院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认为根据《检验报告》的内容显示，抽检的太阳能组件样品符合最大输出功率要求。故宁波市中级法院在新疆高院作出此判决后，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作出判决如下：一、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3,996,000.00 元、违约金 7,020,480.00 元，合计 61,016,480.00 元；二、驳回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之间的（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案件民勤量子向最高院提起了上诉，新疆特变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针对宁波中院作出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上诉于浙江高院，案件为（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2017 年 11 月 3 日，浙江高院开庭审理了（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因（2017）最高法民终 677 号案件最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目前新疆特变已向浙江高院递交了撤回上诉的申请。

2018 年本公司向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采购相关支架，冲抵应收货款 15,451,536.00 元，期末应收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38,544,464.00 元，仍然按 50% 的比例计提坏账。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10,542,136.24	115,527,106.81	5
1-2 年	164,300,717.76	16,430,071.78	10
2-3 年	542,195,344.70	108,439,068.94	20
3-4 年	353,699,195.43	176,849,597.72	50
4-5 年	107,154,830.83	85,723,864.66	80
5 年以上	72,169,244.23	72,169,244.23	100
合计	3,550,061,469.19	575,138,954.14	16.20

(3) 组合中, 采用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电力公司应收电网电费等	786,905,732.41	---	---	---
合计	786,905,732.41	---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7,016,148.19 元;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7,725,768.00 元。

其中: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7,725,768.00	收回	注 1
合计	7,725,768.00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99,512.9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38,573,968.01	5.31	11,928,698.40
第二名	152,902,624.61	3.40	30,449,002.91
第三名	152,429,605.45	3.39	30,354,805.95
第四名	146,003,679.36	3.25	7,300,183.97
第五名	141,711,570.00	3.15	7,085,578.50
合计	831,621,447.43	18.51	87,118,269.73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3,643,301.63	73.12	76,295.37	0.03	379,471,269.96	78.05		
1 至 2 年	42,363,692.27	12.71	30,505.76	0.07	40,290,153.31	8.29		
2 至 3 年	754,056.67	0.23	-	-	23,317,503.41	4.80	914,012.70	3.92
3 年以上	46,465,722.65	13.94	15,419,011.25	33.18	43,050,589.36	8.86	14,446,337.42	33.56
合计	333,226,773.22	100.00	15,525,812.38	4.66	486,129,516.04	100.00	15,360,350.12	3.16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金太阳电力(靖江)有限公司	33,840,000.00	3,380,867.56	30,459,132.44	3 年以上	存在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部分已提减值
合计	33,840,000.00	3,380,867.56	30,459,132.44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未结算原因
金太阳电力(靖江)有限公司	33,840,000.00	10.16	2012 年	3,380,867.56	30,459,132.44	存在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部分已提减值
ARCTECH SOLAR HOLDING CO.,LTD	30,138,507.42	9.04	2018 年	-	30,138,507.42	根据合同预付货款
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23,467,752.55	7.04	2018 年	-	23,467,752.55	根据合同预付款项
江苏印加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05,255.83	4.74	2017 年	-	15,805,255.83	根据合同预付货款
芮城县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先行区光伏基地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10,397,546.05	3.12	2018 年	-	10,397,546.05	根据合同预付款
合计	113,649,061.85	34.11		3,380,867.56	110,268,194.29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595,811.02	9,490,514.85
其他应收款	547,145,838.36	562,775,244.94
合计	554,741,649.38	572,265,759.79

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9,999,623.37	99.64	42,853,785.01	7.26	547,145,838.36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377,385,712.95	63.73	42,853,785.01	11.36	334,531,927.94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212,613,910.42	35.91		-	212,613,910.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28,736.70	0.36	2,128,736.70	100.00	-
合计	592,128,360.07	100.00	44,982,521.71	7.60	547,145,838.3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9,573,234.23	99.35	26,797,989.29	4.55	562,775,244.94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407,527,894.50	68.67	26,797,989.29	6.58	380,729,905.21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182,045,339.73	30.68	---	---	182,045,339.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71,071.92	0.65	3,871,071.92	100.00	---
合计	593,444,306.15	100.00	30,669,061.21	5.17	562,775,244.94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9,464,673.38	4,473,233.67	5
1-2 年	247,810,453.36	24,781,045.34	10
2-3 年	23,407,506.65	4,681,501.33	20
3-4 年	14,949,554.70	7,474,777.35	50
4-5 年	1,551,487.72	1,241,190.18	80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年以上	202,037.14	202,037.14	100
合计	377,385,712.95	42,853,785.01	11.36

(2) 组合中, 采用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退税款	103,142,173.11	---	---	包括出口退税款等款项
保证金	109,471,737.31	---	---	融资租赁保证金等
合计	212,613,910.42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161,620.65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848,160.1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Growland Marco Pty Ltd	股权转让款	189,798,394.02	1-2年	32.05	18,979,839.40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66,835,636.73	1年以内	11.29	-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30,197,377.97	1年以内	5.1	1,509,868.90
浙江德意控股有限公司	合作款	24,237,268.73	1年以内、1-2年	4.09	2,212,476.99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6,278,983.32	1年以内	2.75	
合计		327,347,660.77		55.28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0,687,792.88	10,123,663.34	200,564,129.54	275,600,482.07	11,868,619.54	263,731,862.53
周转材料	25,838,232.19	-	25,838,232.19	19,952,610.91	---	19,952,610.91
委托加工物资	7,301,658.88	912,148.90	6,389,509.98	7,406,972.18	912,148.90	6,494,823.2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41,400,970.59	-	41,400,970.59	64,275,034.53	---	64,275,034.53
库存商品	740,188,925.97	2,849,217.93	737,339,708.04	525,570,868.30	136,184.00	525,434,684.30
发出商品	58,424,625.14	-	58,424,625.14	7,099,375.07	---	7,099,375.07
半成品	13,120,204.89	1,572,137.30	11,548,067.59	7,912,289.96	328,125.05	7,584,164.91
工程施工	105,597,545.24	-	105,597,545.24	268,477,146.64	---	268,477,146.64
合计	1,202,559,955.78	15,457,167.47	1,187,102,788.31	1,176,294,779.66	13,245,077.49	1,163,049,702.1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868,619.54	3,287,245.00	-	4,773,155.05	259,046.15	-	10,123,663.34
库存商品	136,184.00	2,849,217.93	-	-	136,184.00	-	2,849,217.93
半成品	328,125.05	1,572,137.30	-	-	328,125.05	-	1,572,137.30
委托加工物资	912,148.90	-	-	-	-	-	912,148.90
合计	13,245,077.49	7,708,600.23	-	4,773,155.05	723,355.20	-	15,457,167.47

注释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保证金	11,120,000.00	3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160,694,740.61	43,914,439.8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5,631,655.05	4,677,933.32
合计	177,446,395.66	81,592,373.16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税金	539,775,971.38	420,205,854.88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6,489,141.15	19,618,560.37
待抵扣税金（海外电站部分）	38,819,361.47	41,470,297.17
合计	585,084,474.00	481,294,712.42

注释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90,607,900.80	50,000,000.00	240,607,900.80	429,651,165.10	50,000,000.00	379,651,165.10
按公允价值计量	136,347,900.80		136,347,900.80	273,784,365.10	---	273,784,365.10
按成本计量	154,260,000.00	50,000,000.00	104,260,000.00	155,866,800.00	50,000,000.00	105,866,800.00
合计	290,607,900.80	50,000,000.00	240,607,900.80	429,651,165.10	50,000,000.00	379,651,165.1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178,451,563.65			178,451,563.6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2,103,662.85			-42,103,662.85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136,347,900.80			136,347,900.8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阿尔斯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10.22	50,000,000.00			50,000,000.00
西藏恒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560,000.00			560,000.00
613 st Kilda Road Melbourne		30,556,800.00		1,606,800.00	28,950,000.00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3.05	74,750,000.00			74,750,000.00
合计		155,866,800.00	0.00	1,606,800.00	154,26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阿尔斯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西藏恒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613 st Kilda Road Melbourne	---	---	---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	---		
合计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注释10.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	753,239,605.11	---	753,239,605.11	660,897,668.76	---	660,897,668.7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	160,694,740.61	---	160,694,740.61	43,914,439.84	---	43,914,439.84	
合计	592,544,864.50	---	592,544,864.50	616,983,228.92	---	616,983,228.92	

注释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6,887,684.05			520,740.15			845,830.93				6,362,593.27	
Risen-ChemtechGroupspa	140,489.46			33,052.74							173,542.20	
LuxformGlobalB.V	4,286,853.50			272,284.54							4,559,138.04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780,733.43			-381,515.89							399,217.54	
慈溪市煜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726,916.52		726,916.52								-	
昌邑陆星电力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泰州绿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00.00	
浙江升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1,865.44							2,988,134.56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7,158,471.61			946,209.23							8,104,680.84	
小计	20,581,148.57	4,650,000.00	726,916.52	1,378,905.33	-		845,830.93	-			25,037,306.45	
合计	20,581,148.57	4,650,000.00	726,916.52	1,378,905.33	-		845,830.93	-			25,037,306.45	

注释12.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178,554,003.62	3,949,687,440.5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178,554,003.62	3,949,687,440.54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太阳能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6,931,836.66	1,234,669,974.71	17,931,338.07	48,913,527.30	3,075,463,700.61	4,913,930,377.35
2. 本期增加金额	508,117,371.41	902,688,238.81	10,018,556.44	48,013,635.90	1,339,765,930.61	2,808,603,733.17
购置	26,043,938.81	204,211,980.62	9,173,672.66	47,654,923.97		287,084,516.06
在建工程转入	468,093,693.99	698,476,258.19	118,895.91	157,453.09	175,403,296.08	1,342,249,597.2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979,738.61		725,987.87	201,258.84	1,164,362,634.53	1,179,269,619.85
3. 本期减少金额	7,456,899.92	125,711,909.13	3,024,695.71	3,962,897.52	225,255,846.89	365,412,249.17
处置或报废	7,456,899.92	125,711,909.13	3,024,695.71	3,962,897.52	-	140,156,402.28
处置子公司					225,255,846.89	225,255,846.89
4. 期末余额	1,037,592,308.15	2,011,646,304.39	24,925,198.80	92,964,265.68	4,189,993,784.33	7,357,121,861.3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381,690.82	304,047,651.87	13,305,875.22	42,417,517.28	251,588,182.70	732,740,917.8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082,407.26	135,959,769.28	4,428,879.21	2,225,872.99	151,472,420.88	322,169,349.62
本期计提	28,082,407.26	133,428,660.77	4,285,245.12	2,222,594.59	151,472,420.88	319,491,328.6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531,108.51	143,634.09	3,278.40		2,678,021.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113,308.69	57,769,897.62	2,502,340.34	3,106,989.76	29,320,439.36	94,812,975.77
处置或报废	2,113,308.69	57,769,897.62	2,502,340.34	3,106,989.76	-	65,492,536.41
处置子公司	-	-	-	-	29,320,439.36	29,320,439.36
4. 期末余额	147,350,789.39	382,237,523.53	15,232,414.09	41,536,400.51	373,740,164.22	960,097,291.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97,656,354.06			33,845,664.86	231,502,018.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4,648.31				1,554,648.31
本期计提		1,554,648.31				1,554,648.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86,101.24				14,586,101.2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太阳能电站	合计
处置或报废		14,586,101.24				14,586,101.24
4. 期末余额	-	184,624,901.13	-		33,845,684.86	218,470,585.99
四、账面价值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890,241,518.76	1,444,783,879.73	9,692,784.71	51,427,865.17	3,782,407,955.25	6,178,554,003.62
2. 期初账面价值	415,550,145.84	732,965,968.78	4,625,462.85	6,496,010.02	2,790,049,853.05	3,940,687,440.54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118,994.19	2,434,836.43		2,684,157.76	
运输设备	410,256.41	138,034.22		272,222.19	
合计	5,529,250.60	2,572,870.65	-	2,956,379.95	

说明：因相关生产线处于升级过程中，上述固定资产作为配套设施暂时闲置。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76,713,961.32	1,397,133.52		175,316,827.80
合计	176,713,961.32	1,397,133.52		175,316,827.8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注释13.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05,997,492.83	267,462,200.63
工程物资	20,201,041.15	
合计	1,026,198,533.98	267,462,200.63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阳能电站项目	778,220,118.21	17,822,088.00	760,398,030.21	135,162,441.84		135,162,441.84
待安装设备	25,419,141.10		25,419,141.10	44,153,782.88		44,153,782.8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	172,581,006.82		172,581,006.82	84,405,195.57		84,405,195.57
其他	47,599,314.70		47,599,314.70	3,740,780.34		3,740,780.34
合计	1,023,819,580.83	17,822,088.00	1,005,997,492.83	267,462,200.63		267,462,200.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哈萨克斯坦 Gulshat 40MW 光伏电站项目		263,007,531.15			263,007,531.15
澳洲昆士兰州 121.5MW 光伏电站项目		255,705,120.77		-	255,705,120.77
日升常州厂房		440,744,080.51	379,369,660.52		61,374,419.99
Merredin 132MW 光伏电站项目		67,957,293.25		-	67,957,293.25
墨西哥电站项目	86,575,638.09	2,791,236.36		-	89,366,874.45
乌海 50MW 光伏电站项目	912,641.52	60,831,817.15			61,744,458.67
合计	87,488,279.61	1,091,037,079.19	379,369,660.52	-	799,155,698.28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哈萨克斯坦 Gulshat 40MW 光伏电站项目	31,622.70	83.00	86.00				募投资金
澳洲昆士兰州 121.5MW 光伏电站项目	87,500.00	29.00	28.00				募投资金
日升常州厂房二三期	55,000.00	79.00	80.00				自有资金
Merredin 132MW	83,350.00	8.00	10.00				自有资金
墨西哥电站项目	178,371.90	5.00	5.00				自有资金
乌海 50MW 项目	27,076.00	89.00	80.00				自有资金
合计	415,663.27						

(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20,201,041.15		20,201,041.15			
合计	20,201,041.15		20,201,041.15			

注释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9,462,033.22	-	3,603,509.33	-	38,339,242.87	211,404,785.42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446,077.43	49,815.00	1,286,645.14	29,200.00	1,589,516.58	373,401,254.15
购置	369,556,476.69	49,815.00	1,286,645.14	29,200.00	-	370,922,136.8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89,600.74		-	-	1,589,516.58	2,479,117.32
3. 本期减少金额	20,929,895.76	-	-	-	-	20,929,895.76
处置	2,352,300.00	-	-	-	-	2,352,300.00
其他原因减少	18,577,595.76	-	-	-	-	18,577,595.76
4. 期末余额	518,978,214.89	49,815.00	4,890,154.47	29,200.00	39,928,759.45	563,876,143.81
二.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15,817,547.05	-	235,791.73	-	1,721,407.06	17,774,745.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4,144.88	-	487,401.77	-	79,475.83	3,601,022.48
本期计提	3,034,144.88		487,401.77		79,475.83	3,601,022.48
3. 本期减少金额	338,588.34	-	-	-	-	338,588.34
处置	338,588.34	-	-	-	-	338,588.34
4. 期末余额	18,513,103.59	-	723,193.50	-	1,800,882.89	21,037,179.98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	-	-	36,617,835.81	36,617,83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本期计提	-	-	-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子公司	-	-	-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	-
4. 期末余额					36,617,835.81	36,617,835.81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500,465,111.30	49,815.00	4,166,960.97	29,200.00	1,510,040.75	506,221,128.02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644,486.17	-	3,367,717.60	-	-	157,012,203.77

注释1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308,628,373.16					308,628,373.16
合计	308,628,373.16					308,628,373.16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的构成为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涉及的资产，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组成资产组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4. 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期末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预计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小于其期末可辨认净资产价值的情况，故未对其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

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			期初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5.00	13.58-13.63	11.88	22.00-5.00	12.79-15.69	10.29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不超过本公司所在行业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注释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9,551,071.86	117,264,163.67	480,850,006.74	77,678,256.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3,890,089.27	12,583,513.39	106,687,353.33	16,003,103.00
股权激励	-	-	3,597,498.20	539,624.73
预计负债	2,639,152.78	395,872.92	1,439,152.78	215,872.92
公允价值变动	88,881,403.67	17,542,576.84		
合计	914,961,717.58	147,786,126.82	592,574,011.05	94,436,857.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638,843.33	1,145,826.50	7,859,667.45	1,178,950.10
公允价值变动	-	-	90,154,442.42	22,519,447.06
合计	7,638,843.33	1,145,826.50	98,014,109.87	23,698,397.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000,000.00	50,000,000.00
未弥补亏损	221,664,865.96	259,607,310.83
处于免税期的子公司已提坏账准备	19,469.64	1,896,543.54
合计	271,684,335.60	311,503,854.37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类款项	164,750,171.27	49,873,750.67
预付股权款	351,365,351.28	26,993,179.35
海外合作建设电站款项	41,909,192.84	56,401,364.94
合计	558,024,715.39	133,268,294.96

注释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0,000,000.00	414,433,012.94
抵押借款	226,000,000.00	21,500,000.00
保证借款	343,579,875.64	123,000,000.00
信用借款	1,629,924,280.00	819,375,856.90
合计	2,449,504,155.64	1,378,308,869.8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RMB	21,000,000.00	21,000,000.00	2018-10-18	2019-4-17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RMB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2018-4-16	2019-4-15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8-5-31	2019-5-3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RMB	27,000,000.00	27,000,000.00	2018-6-21	2019-6-2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8-8-7	2019-8-6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RMB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8-1-31	2019-1-31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8-3-1	2019-3-1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8-4-3	2019-4-3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RMB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8-4-12	2019-4-12
抵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RMB	79,000,000.00	79,000,000.00	2018-9-19	2019-9-19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8-3-9	2019-3-9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8-3-20	2019-3-19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8-4-4	2019-4-4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8-5-2	2019-4-19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54,000,000.00	54,000,000.00	2018-10-12	2019-10-11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18-10-19	2019-10-18
质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	RMB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018-1-5	2019-1-3
质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8-3-27	2019-1-3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RMB	31,000,000.00	31,000,000.00	2018-2-11	2019-2-10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RMB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18-5-21	2019-5-20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USD	10,000,000.00	68,632,000.00	2018-9-26	2019-1-24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USD	5,000,000.00	34,316,000.00	2018-10-17	2019-2-14
保证借款	民生银行	USD	6,932,608.06	47,579,875.64	2018-6-14	2019-6-4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USD	10,000,000.00	68,632,000.00	2018-12-4	2019-5-31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RMB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18-12-20	2019-12-19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RMB	103,000,000.00	103,000,000.00	2018-12-25	2019-6-22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	RMB	33,000,000.00	33,000,000.00	2018-12-21	2019-12-20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8-12-27	2019-12-27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USD	7,350,000.00	50,444,520.00	2018-12-28	2019-6-21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98,730,000.00	98,730,000.00	2018-11-22	2019-5-20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RMB	9,000,000.00	9,000,000.00	2018-11-23	2019-11-21
信用借款	宁波银行	USD	6,800,000.00	46,669,760.00	2018-12-17	2019-12-12
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8-12-17	2019-10-8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RMB	11,000,000.00	11,000,000.00	2018-1-16	2019-1-16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RMB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8-2-12	2019-2-12
抵押借款	中国银行	RMB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8-9-10	2019-3-6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18-2-6	2019-1-24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RMB	21,000,000.00	21,000,000.00	2018-7-23	2019-1-18
信用借款	浙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42,500,000.00	42,500,000.00	2018-8-6	2019-8-6
信用借款	浙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8-8-7	2019-5-7
信用借款	浙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8-8-7	2019-8-6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县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8-11-15	2019-11-14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县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8-10-29	2019-10-28
合计			--	2,449,504,155.64	---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注释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525,640.82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48,525,640.82	
其他		
合计	48,525,640.82	

注释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013,658,300.95	1,978,596,169.09
应付账款	2,571,804,880.19	2,096,776,787.94
合计	4,585,463,181.14	4,075,372,957.03

(一)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87,772,511.17	1,704,918,372.21
商业承兑汇票	325,885,789.78	273,677,796.88
合计	2,013,658,300.95	1,978,596,169.09

(二)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般采购款	1,925,353,394.74	1,177,748,115.84
应付 EPC 款	127,607,515.19	765,557,829.58
设备采购款	286,157,046.72	112,386,346.49
应付工程款	232,686,923.54	41,084,498.03
合计	2,571,804,880.19	2,096,776,787.94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淮安金太阳电力有限公司	30,459,132.44	有纠纷，预付款尚挂账
合计	30,459,132.44	

注释21.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一般货款	329,548,802.83	369,856,917.92
预收电站相关款项	156,738,141.89	231,452,547.75
合计	486,286,944.72	601,309,465.6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注释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3,969,059.49	518,160,082.16	524,788,622.99	47,340,518.6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5,907.67	18,794,900.29	17,742,467.73	1,508,340.23
合计	54,424,967.16	536,954,982.45	542,531,090.72	48,848,858.8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420,837.12	489,635,277.66	496,446,534.68	44,609,580.10
职工福利费	25,915.50	6,818,729.06	6,844,644.56	-
社会保险费	241,984.19	12,394,853.96	11,901,140.82	735,697.3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98,380.52	10,209,306.33	9,769,854.96	637,831.89
工伤保险费	28,372.45	1,546,891.85	1,509,694.00	65,570.30
生育保险费	15,231.22	638,655.78	621,591.86	32,295.14
住房公积金	19,852.68	3,201,453.34	3,123,275.02	98,03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16,036.87	5,225,993.22	6,413,456.94	1,028,573.15
其他短期薪酬	44,433.13	883,774.92	59,570.97	868,637.08
合计	53,969,059.49	518,160,082.16	524,788,622.99	47,340,518.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31,246.34	18,062,876.43	17,022,524.95	1,471,597.82
失业保险费	12,031.10	706,992.87	694,676.98	24,346.99
企业年金缴费	12,630.23	25,030.99	25,265.80	12,395.42
合计	455,907.67	18,794,900.29	17,742,467.73	1,508,340.23

注释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855,885.36	8,302,792.73
企业所得税	59,473,011.89	72,427,517.25
印花税	1,260,779.94	2,086,418.83
个人所得税	1,224,545.90	998,026.88
水利建设基金	0.00	1,828.66
残疾人保障基金	58,540.17	64,478.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5,797.21	2,079,087.08
教育费附加	421,330.20	1,210,183.01
地方教育附加	280,483.38	857,693.81
房产税	3,185,613.60	729,687.69
土地使用税	2,547,195.90	745,696.35
其他	1,074,065.73	1,530,387.96
合计	124,077,249.28	91,033,798.74

注释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494,165.19	8,848,938.54
应付股利	9,404,334.38	4,140,621.76
其他应付款	515,401,580.19	202,549,931.23
合计	534,300,079.74	215,539,491.53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4,478,865.77	3,787,328.7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015,299.42	5,061,609.82
合计	9,494,165.19	8,848,938.54

(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6,628,553.22	10,577,227.38
未付股权收购款		46,801,794.58
股权激励回购款	28,821,086.50	69,101,145.60
融资租赁保证金	29,635,210.36	51,566,592.37
电站资金拆借	394,907,410.38	--
其他	15,409,319.73	24,503,171.30
合计	515,401,580.19	202,549,931.2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注释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1,798,903.72	831,662,1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254,796,584.25	130,207,807.79
合计	736,595,487.97	961,869,907.79

注释26.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1,400,000.00	173,000,000.00
保证借款	256,908,307.00	585,766,387.00
信用借款	440,591,783.04	854,547,744.5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1,798,903.72	831,662,100.00
合计	297,101,186.32	781,652,031.52

长期借款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	借款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借款种类
	起始日	终止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8-3-1	2020-2-29	RMB	4.35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县支行	2017-1-17	2026-12-8	RMB	4.9000%	89,500,000.00	89,500,000.00	保证借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2018-6-28	2023-6-13	RMB	6.9300%	8,400,000.00	8,400,000.00	抵押借款
SkyCapitalEuropeS.r.l.	2013-4-18	2020-4-18	EUR	6.0000%	4,101,660.00	32,186,956.52	信用借款
ChinaDevelopmentBank	2012-4-23	2026-11-20	EUR	4.8000%	8,590,000.00	67,408,307.00	保证借款
SkySolarBulgariaCoEODD	2011-11-14	2032-12-1	EUR	6.0000%	100,358.51	787,543.33	信用借款
EUROPEAN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2018-6-6	2031-12-1	KZT	4.0000%+LIBOR	3,267,687,748.33	58,818,379.47	信用借款
合计					3,418,379,766.84	297,101,186.32	

注释27.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01,196,053.14	723,312,525.94
专项应付款	150,000.00	
合计	1,001,346,053.14	723,312,525.94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一)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01,196,053.14	723,312,525.94
合计	1,001,196,053.14	723,312,525.94

注释28.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4,395,875.06	-	2,262,333.16	62,133,541.90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详见表 1
未确认融资收益	3,254,212.39	-	3,254,212.39	-	
其他	321,968.36	15,799,368.79	15,521,968.37	599,368.78	
合计	67,972,055.81	15,799,368.79	21,038,513.92	62,732,910.68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	15,395,875.06	-	1,016,499.81	-	14,379,375.2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亿 m 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	6,000,000.00		350,000.00		5,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亿 m 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	43,000,000.00		895,833.35		42,104,166.6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4,395,875.06	-	2,262,333.16	-	62,133,541.90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 2,262,333.16 元。

(1)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度收到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拨入的“年产 1.5 亿 m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6,000,000.00 元，为公司新厂建设的政府补贴，2018 年新厂房及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 2018 年 6 月开始摊销，本期摊销 350,000.00 元。

(2)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收到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拨入的“年产 1.5 亿 m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43,000,000.00 元，为公司新厂建设的政府补贴，2018 年新厂房及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 2018 年 8 月开始摊销，本期摊销 895,833.35 元。

注释29.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4,616,941.00				-315,000.00	-315,000.00	904,301,941.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17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3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经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完成。

注释3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63,549,300.81			5,063,549,300.81
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27,516,244.89	1,412,082.76	1,014,300.00	27,914,027.65
其他资本公积	7,156,636.82			7,156,636.82
合计	5,098,222,182.52	1,412,082.76	1,014,300.00	5,098,619,965.28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本期因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资本公积 1,014,300.00 元；

(2) 本期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费用增加资本公积总额 1,412,082.76 元；

注释31.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69,101,145.60	121,207,677.92	42,662,005.60	147,646,817.92
合计	69,101,145.60	121,207,677.92	42,662,005.60	147,646,817.92

库存股情况说明：

2018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回购的股份将用作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尽快制定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公司未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办理。2018 年共回购 20,342,235.00 股股份用于限制性股份支付，回购金额 121,207,677.92 元。

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解锁，本次解锁的激励股份总数为 9,479,480 股，减少库存股 41,332,705.60 元。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17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3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完成，减少库存股 1,329,300.00 元。

注释32.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2.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3.其他	808,846.14							808,846.14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58,673,742.68	-132,066,469.79		-33,016,617.45	-86,133,751.59	-12,916,100.75		-27,460,008.9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得或损失								
4.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69,215.09	-27,381,666.17	-1,033,818.81		-23,969,580.22	-2,378,267.14		-23,200,365.13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处置收益								
7.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251,803.91	-159,448,135.96	-1,033,818.81	-33,016,617.45	-110,103,331.81	-15,294,367.89	-	-49,851,527.90

注释33.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505,153.17			140,505,153.17
合计	140,505,153.17			140,505,153.17

注释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3,219,261.4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43,219,261.46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368,973.77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430,194.10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股利		
对其他股东的分配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利润分配		
加: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5,158,041.13	

注释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39,775,431.55	7,918,261,383.91	10,857,068,128.17	9,092,267,205.08
其他业务	112,395,710.50	67,816,907.23	594,690,717.58	421,368,428.07
合计	9,752,171,142.05	7,986,078,291.14	11,451,758,845.75	9,513,635,633.1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7,101,176,401.67	6,085,017,133.49	7,856,461,913.74	6,770,501,227.69
太阳能电站 EPC 与转让	957,414,337.01	806,382,108.19	1,273,346,921.78	1,129,115,264.73
光伏电池封装胶膜（EVA 等）	903,931,298.56	735,774,207.73	925,959,168.02	760,455,458.42
光伏电站电费收入	473,678,381.32	166,761,443.46	305,660,796.82	101,124,028.86
光伏建筑一体化示范项目	-	-	284,064,113.60	189,250,533.65
灯具及辅助光伏产品	203,575,012.99	124,326,491.04	211,575,214.21	141,820,691.73
合计	9,639,775,431.55	7,918,261,383.91	10,857,068,128.17	9,092,267,205.08

3.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业务内容
第一名	712,750,335.49	组件销售
第二名	664,690,841.60	组件销售
第三名	300,117,843.45	EPC 电站销售
第四名	264,082,743.29	组件销售
第五名	226,961,481.91	EPC 电站销售
合计	2,168,603,245.74	

注释3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34,898.41	13,550,258.37
教育费附加	8,999,587.71	8,075,574.00
水利建设基金	19,792.02	13,322.91
残疾人保障基金	1,067,971.60	1,071,411.71
房产税	6,066,800.03	4,360,054.24
土地使用税	5,583,074.36	2,386,919.36
印花税	6,809,032.92	6,320,354.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85,087.78	5,383,521.05
其他税费	1,234,558.86	1,768,320.94
合计	52,400,803.69	42,929,737.22

注释37.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展览广告费	17,779,850.94	12,290,462.6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62,763,039.59	212,780,267.59
保险费	12,183,918.93	14,831,266.26
佣金	71,788,785.94	134,874,535.84
包装费	1,800,561.84	2,253,334.85
职工薪酬	49,377,690.31	26,041,982.36
交通差旅费	13,232,461.16	8,566,339.57
咨询服务费	11,484,273.46	26,119,341.63
业务招待费	4,084,750.34	4,399,694.13
办公费	8,072,154.64	3,640,766.67
其他	3,305,019.24	8,905,860.90
合计	455,872,506.39	454,703,852.48

注释3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336,612.74	127,695,775.38
折旧费	39,921,717.39	30,751,504.79
租赁费	14,070,618.47	17,098,999.45
招待费	5,401,689.15	4,263,299.37
咨询服务费	78,117,919.92	57,089,133.36
诉讼费	2,447,816.38	2,070,895.85
水电费	13,311,707.87	5,129,471.75
差旅费	10,729,563.35	9,876,584.36
电站维护费	18,649,193.61	20,682,281.26
财产保险费	13,465,233.56	6,823,690.83
股权激励成本	1,412,082.76	6,754,026.37
其他	15,437,826.16	10,237,133.80
维修费	3,621,032.02	3,409,648.60
办公费	15,633,149.96	11,760,105.81
合计	394,556,163.34	313,642,350.98

注释39.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61,453,961.13	42,263,498.17
直接投入	101,740,612.51	80,729,569.12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5,829,270.50	4,801,288.78
设计费	10,961,311.38	9,804,816.3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费用	2,693,372.53	4,235,920.58
合计	182,678,528.05	141,835,093.03

注释4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3,057,531.86	149,091,586.71
减：利息收入	107,110,241.66	53,866,958.73
汇兑损益	-70,660,101.47	13,643,301.26
其他（银行手续费等）	21,497,397.23	10,649,793.42
合计	66,784,585.96	119,517,722.66

注释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6,617,463.10	132,614,328.78
存货跌价损失	2,935,445.18	2,734,988.59
固定资产损失	1,554,648.3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7,822,088.00	
合计	268,929,644.59	135,349,317.37

注释42.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564,072.54	24,695,479.42
个税返还	23,128.67	
合计	34,587,201.21	24,695,479.42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年产 1.5 亿 m 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	895,833.35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年产 1.5 亿 m 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	1,016,499.81	与资产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扶持资金	75,210.06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补贴（中东欧投资贸易活动补助）	37,7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货款（政府补助--墨西哥中国投资贸易交易会）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扶持资金待划转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	9,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厂示范)		
宁海县科学技术局扶持资金待划转收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扶持资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款项	217,407.84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款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项目补贴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首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补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人民政府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补贴	2,541,6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海外统保平台保费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公平贸易项目补助款	228,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境内外参展补助	460,8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波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发明大赛奖金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331,3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补助款	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补助款(制造业 500 强)	5,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扶持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增值税即征即退(1-12 月)	123,739.32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	88,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扶持资金待划转 政府补助款项	9,405.35	与收益相关
收稳增促调补助(宁企业减负(2018)4 号)	7,968.84	与收益相关
收专项补助(宁经信技改(2018)121 号)	946,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BP 神经网络智能 LED 光源闭锁植物工厂研究及工程化(尾款)v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涉外商标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 出口信用短险保费补贴	74,4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 出口增量奖励	127,9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 政府补助 _1_2018.11.05	253,1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 2017 年度宁海县企业境内外参展补助 _1_2018.11.29	252,8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高成长企业年度综合贡献奖励 宁经信技 改[2018]178 号 _1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 2018 年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 宁科 [2018]46 号 _1	7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 光伏接线盒高可靠密封技术研究 宁科 [2018]48 号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管委会开发扶持资金	183,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8,835.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投入先进企业奖奖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企业拓展市场	61,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三季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90,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金坛区三位一体专项资金款	2,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常州市第十七批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第一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项目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企业和优秀个人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开票上台阶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德国慕尼黑国际太阳能技术博览会	33,642.50	与收益相关
产品认证项目资金补助	53,883.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8,250.05	与收益相关
质量强区政策奖励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偃师市科技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偃师市科技局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洛阳市知识产权局专利项目奖励金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洛阳市知识产权局专利项目奖励金	2,000.00	与收益相关
洛阳市财政局关于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偃师科技局关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研发中心奖励款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城办事处工业三十强奖励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偃师市科技局研发费用财政补助（市级）	153,700.00	与收益相关
日本公司海外贸易协会补助	7,087.92	与收益相关
进出口政府补助	88,060.55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360,712.00	与收益相关
嘉兴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390,935.4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807,644.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95,635.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169,515.25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177,029.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491,928.50	与收益相关
高邮市三垛镇政府税收贡献奖励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86.38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信局工程项目奖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补助（宁海人力社保局创新团队补助）	411,1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金税盘补助	480.00	与收益相关
陇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信局扶持资金	10,983.42	与收益相关
嘉定绿色经济城地方性补贴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564,072.54	

注释43.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262,333.16	详见附注六注释 28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2,301,739.38	32,301,739.38	详见附注六注释 4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详见附注六注释 47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减：退回的政府补助			
合计	32,301,739.38	34,564,072.54	

注释4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78,905.33	1,095,158.56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38,381.77	31,239,11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78,853.18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54,260.80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216.05	9,511,913.87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	--
合计	-22,227,089.23	41,846,190.27

注释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1,635.50	-851,451.5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46,777,740.82	-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未实现收益净额	-	-
合计	-46,969,376.32	-851,451.50

注释46.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5,467,447.39	-8,330,334.92
合计	-35,467,447.39	-8,330,334.92

注释4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69,414.07	-	69,414.07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53,000.00	-
违约赔偿收入	1,736,346.59	24,428,837.89	1,736,346.59
久悬未决收入	52,336.00	34,308.20	52,336.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93,552.39	13,212,683.69	793,552.39
其他	1,343,609.34	514,264.43	1,343,609.34
合计	3,995,258.39	38,243,094.21	3,995,258.39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无

注释4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55,000.00	240,000.00	1,15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57,437.27	-
火灾定损损失/预估损失	-	49,275,513.03	-
其他	3,125,195.43	4,134,051.82	3,125,195.4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7,755,900.00		7,755,900.00
违约支出	3,806,563.06		3,806,563.06
合计	15,842,658.49	53,707,002.12	15,842,658.49

注释4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434,468.14	115,547,390.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790,229.98	-31,805,544.85
合计	34,644,238.16	83,741,845.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2,946,507.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441,976.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07,771.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39,578.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97,866.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003,866.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42,480.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039,726.8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732,790.36
所得税费用	34,644,238.16

注释50.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财政补贴	32,564,039.23	23,624,134.69
利息收入	107,089,851.18	53,866,958.73
往来款项等	336,425,788.09	354,492,462.62
合计	476,079,678.50	431,983,556.0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592,996,451.63	497,072,139.44
往来性支出	833,663,630.08	975,137,582.7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支付	1,780,000.00	
合计	1,428,440,081.71	1,472,209,722.1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保证金退回	3,812,051,013.33	1,703,558,065.22
合计	3,812,051,013.33	1,703,558,065.22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	3,634,826,328.67	2,561,238,562.94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121,207,677.92	--
合计	3,756,034,006.59	2,561,238,562.94

注释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8,302,268.90	688,299,268.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8,929,644.59	135,349,317.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491,328.62	195,307,264.63
无形资产摊销	3,601,022.48	3,166,957.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385,794.97	17,591,17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5,467,447.39	8,330,334.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275,513.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89,376.32	851,451.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4,724,334.18	108,867,929.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27,089.23	-41,846,19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349,269.30	-31,771,22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552,570.66	-34,319.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88,531.32	176,040,763.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4,071,529.23	-770,546,738.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1,288,775.03	-112,734,078.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47,631.14	426,147,426.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3,891,689.41	2,921,387,642.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21,387,642.72	708,872,193.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113,408.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7,495,953.31	2,196,402,041.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93,891,689.41	2,921,387,642.72
其中：库存现金	809,765.76	432,231.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9,542,590.33	2,919,424,156.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539,333.32	1,531,255.1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存放同业款项		---
拆放同业款项		---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891,689.41	2,921,387,642.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注释5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银行存款			
其中：美元	17,866,900.60	6.8632	122,624,112.20
欧元	14,689,222.81	7.8473	115,270,738.16
英镑	139,732.23	8.6762	1,212,344.77
列伊	8,581,487.35	1.6899	14,501,855.47
澳元	22,216,857.90	4.825	107,196,339.37
西非法郎	1,789,900.00	0.012	21,478.80
日元	41,213,003.00	0.0619	2,551,084.89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墨西哥比索	10,381,593.05	0.3484	3,616,947.02
港币	2,264.52	0.8762	1,984.17
尼泊尔卢比	1,164,928.98	0.0616	71,759.63
越南盾	136,314,242,100.00	0.0003	40,894,272.63
坚戈	24,475.60	0.0179	438.11
库存现金			-
其中：美元	334.06	6.8632	2,292.72
欧元	3,298.20	7.8473	25,881.96
英镑	1,525.00	8.6762	13,231.21
澳元	2,323.69	4.825	11,211.80
日元	423,004.00	0.0619	26,183.95
泰铢	138,400.00	0.211	29,202.40
港币	9,290.00	0.8762	8,139.90
菲律宾比索	11,740.00	0.1308	1,535.59
应收账款			-
其中：美元	152,649,791.78	6.8632	1,047,666,050.94
欧元	101,350,089.55	7.8473	795,324,557.73
列伊	1,474,501.32	1.6899	2,491,759.78
澳元	19,388,479.87	4.825	93,549,415.37
墨西哥比索	14,796,816.14	0.3484	5,155,210.74
日元	112,101,140.00	0.0619	6,939,060.57
其他应收款			-
其中：美元	6,685,919.55	6.8632	45,886,803.06
欧元	5,967,006.96	7.8473	46,824,893.72
列伊	80,675.34	1.6899	136,333.26
澳元	42,727,995.44	4.825	206,162,578.00
墨西哥比索	55,885,035.31	0.3484	19,470,346.30
日元	3,423,000.00	0.0619	211,883.70
越南盾	36,572,732,425.00	0.0003	10,971,819.73
预付账款			-
其中：美元	6,104,906.21	6.8632	41,899,192.30
欧元	1,632,950.02	7.8473	12,814,248.69
列伊	51,796.80	1.6899	87,531.41
澳元	366,261.40	4.825	1,767,211.26
墨西哥比索	69,327,354.31	0.3484	24,153,650.24
日元	21,600.00	0.0619	1,337.04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越南盾	314,610,208,005.00	0.0003	94,383,062.40
短期借款			-
其中：美元	64,432,608.06	6.8632	442,213,875.64
应付账款			-
其中：美元	55,972,700.42	6.8632	384,151,837.52
欧元	53,608,191.69	7.8473	420,679,562.65
英镑	107,273.50	8.6762	930,726.34
列伊	3,884,397.65	1.6899	6,564,243.59
澳元	25,798,195.75	4.825	124,476,294.49
西非法郎	59,960,003.64	0.012	719,520.04
墨西哥比索	344,125,152.92	0.3484	119,893,203.28
日元	505,658,842.00	0.0619	31,300,282.32
越南盾	630,780,389.00	0.0003	189,234.12
其他应付款			-
其中：美元	2,885,073.82	6.8632	19,800,838.64
欧元	2,366,292.37	7.8473	18,569,006.12
列伊	16,914.62	1.6899	28,584.02
澳元	5,014,792.59	4.825	24,196,374.25
墨西哥比索	333,003,257.40	0.3484	116,018,334.88
日元	945,818.00	0.0619	58,546.13
越南盾	2,000,000.00	0.0003	600.00
预收账款			-
其中：美元	11,553,768.43	6.8632	79,295,823.49
欧元	551,880.89	7.8473	4,330,774.91
英镑	95,172.00	8.6762	825,731.31
澳元	91,165.07	4.825	439,871.46
墨西哥比索	4,255,501.56	0.3484	1,482,616.74
日元	16,969,098.00	0.0619	1,050,387.17
越南盾			-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
其中：欧元	13,350,175.36	7.8473	104,762,831.10
坚戈	3,267,687,748.33	0.0180	58,818,379.47
澳元	2,238,114.76	4.825	10,798,903.7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09	72,470,367.02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11-09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4,886,227.56	-3,724,136.34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18	323,478,336.78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12-18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8-10-25	1.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10-25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4,637,583.79	2,501,572.83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04-12	10,377,000.00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04-12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2,221,360.56	-2,756,252.97
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05-31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05-31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351,814.52	-28,923.15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8-08-31	715,461.5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08-31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02,663.76	77,176.28
慈溪欣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18-05-31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05-31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51,046.81	27,064.81
宁海鸿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08-31	0.00	6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08-31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21,840.93	9,188.55
Merredin Solar Farm Nominee Pty Ltd	2018-12-20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12-20	实际控制经营	-	-
Yarrallea Solar PTY LTD	2018-6-30	48,022,316.14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6-30	实际控制经营	-	-414,609.97
Tasco Eenergy Joint stock Company	2018-10-27	109,722,168.68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12-31	实际控制经营	-	-
KPM-Detail LLP	2018-3-31	92,654,455.16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8-8-31	实际控制经营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宁夏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绍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慈溪欣滔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宁得鸿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Merredin Solar Farm Nominee Pty Ltd	Yarrantlea Solar PTY LTD	KPM-Detail LLP	Tasco Energy Joint stock Company
现金	72,470,367.02	323,478,336.78	1.00	10,013,765.79	0.00	715,461.50	0.00	0.00		48,022,316.14	92,654,455.16	109,722,168.68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	-	-	-	-	-	-	-	-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	-	-	-	-	-	-	-	-	-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	-	-	-	-	-	-	-	-	-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	-	-	-	-	-	-	-	-	-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合并成本合计	72,470,367.02	323,478,336.78	1.00	10,013,765.79	0.00	715,461.50	0.00	0.00		48,022,316.14	92,654,455.16	109,722,168.68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2,470,367.02	323,478,336.78	705,707.25	10,013,765.79	-	803,306.64	-	-	-	-	-	-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	-705,706.25	-	-	-87,845.14	-	-	-	-	-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902,016.89	2,902,016.89	8,908.10	8,908.10	284,690.60	284,690.60
应收款项	62,691.86	62,691.86	584,898.99	584,898.99	18,858.34	18,858.34
预付账款	236,529.83	236,529.83	7,200.00	7,200.00		
其他应收款	1,794,568.34	1,794,568.34				
存货	1,372,692.42	481,36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572.53	97,572.53				
其他流动资产	421,614.02	421,614.02	1,912,385.34	1,912,385.34	48,544.64	48,544.64
固定资产	5,697,841.62	2,633,074.77	17,600,610.47	14,342,721.37	1,213,467.20	1,213,467.2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492,660.29	492,660.29			194,430.46	194,430.46
减：借款						
应付款项	360,735.86	360,735.86	1,386,129.54	1,386,129.54	925,861.66	925,861.66
预收账款	1,181,467.79	1,181,467.79				
应付职工薪酬	25,786.82	25,786.82				
应交税费	16,180.28	18,180.28				
应付股利					15,933.00	15,933.00
其他应付款	365,710.62	365,710.62	3,728,073.36	3,728,073.36	14,889.92	14,889.92
长期应付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双一方(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净资产	11,126,406.43	7,170,308.16	-	-3,258,089.10	803,306.64	803,306.64
减: 少数股东权益	1,112,640.64	717,030.82				
取得的净资产	10,013,765.79	6,453,277.34	-	-3,258,089.10	803,306.64	803,306.64

续:

项目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416,842.07	8,416,842.07	16,679,480.88	16,679,480.88	239,906.38	239,906.38
应收款项	42,821,386.05	42,821,386.05	191,245,434.83	191,245,434.83	73,908,527.08	73,908,527.08
其他流动资产	15,697,358.68	15,697,358.68	24,094,829.09	24,094,829.09	25,107,252.57	25,107,252.57
固定资产	188,893,613.29	188,893,613.29	683,175,383.71	663,935,630.56	210,402,888.19	210,402,888.19
无形资产			889,600.74	889,600.74		
长期待摊费用	4,108,000.00	4,108,000.00	2,370,508.00	2,370,508.00	184,275.00	184,27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25	186.25				
减: 借款	89,700,000.00	89,700,000.00				
应付款项	145,000.00	145,000.00	1,740,691.00	1,740,691.00	22,103,625.83	22,103,625.83
应付职工薪酬	32,129.56	32,129.56	55,702.74	55,702.74		
应交税费	46,686.56	46,686.56	4,667,179.29	4,667,179.29	3,633.81	3,633.81
应付利息	773,955.00	773,955.00				
其他应付款	81,169,248.20	81,169,248.20	588,513,327.44	588,513,327.44	287,029,860.33	287,029,860.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00,000.00	15,600,00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长期应付款						
净资产	72,470,367.02	72,470,367.02	323,478,336.78	304,238,583.63	705,707.25	705,707.2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72,470,367.02	72,470,367.02	323,478,336.78	304,238,583.63	705,707.25	705,707.25

续：

项目	Merredin Solar Farm Nominee Pty Ltd		Yarranlea Solar PTY LTD		KPM-Detail LLP		Tasco Energy Joint stock Company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4,412,455.08	44,412,455.08	268,430.97	268,430.97	14,432,091.13	14,432,091.13	10,171,761.70	10,171,761.70
应收款项	326,605.05	326,605.05	753,299.23	753,299.23	-	-	94,603,289.55	94,603,289.55
其他应收款					3,781,502.94	3,781,502.94	10,979,030.20	10,979,030.20
存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359,990.79
固定资产					13,002.82	13,002.82	391,537.87	369,085.60
在建工程	52,550,830.24	50,264,365.59	63,600,524.28	15,291,079.83	98,621,891.59	96,600,914.86	40,939,100.10	10,149,616.32
无形资产					-	-	22,452.27	22,452.27
长期待摊费用					-	-		
减：借款	96,603,518.43	96,603,518.43			3,910,671.25	3,910,671.25		
应付款项	551,918.86	551,918.86	8,286,239.28	8,286,239.28	-	-	189,675.66	189,675.66
应付职工薪酬					518,787.48	518,787.48	171,540.77	171,540.77
应交税费	134,453.08	134,453.08			-1,639.09	-1,639.09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Merreçin Solar Farm Nominee Pty Ltd		Yarranlea Solar PTY LTD		KPM-Detal LLP		Tasco Eenergy Joint stock Company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其他应付款			8,313,699.06	8,313,699.06	19,966,213.68	19,966,213.68		
长期应付款					-	-		
净资产	-	-2,286,464.65	48,022,316.14	-287,128.31	92,654,455.16	90,433,478.43	156,745,955.26	126,294,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	-2,286,464.65	48,022,316.14	-287,128.31	92,654,455.16	90,433,478.43	156,745,955.26	126,294,000.00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无。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1) 本公司在收购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以市场上同类电站单位装机容量功率率市场价格并考虑收购标的净资产为基础议定收购价款，因此在对收购构成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参照购买日净资产作为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2) 本公司在收购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以市场上同类电站单位装机容量功率率市场价格并考虑收购标的净资产

产为基础议定收购价款，因此在对收购构成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参照购买日净资产作为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3) 本公司在收购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以市场上同类电站单位装机功率市场价格并考虑收购标的净资产为基础议定收购价款，因此本次收购溢价均作为固定资产之增值。

(4) 本公司在收购慈溪欣浩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该公司被收购前并无资产和负债，且未实质经营业务，未支付收购对价。

(5) 本公司在收购宁海鸿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该公司被收购前并无资产和负债，且未实质经营业务，未支付收购对价。

(6) 本公司在收购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时未进行资产评估，以市场上同类电站单位装机功率市场价格并考虑收购标的净资产为基础议定收购价款。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情况。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达拉特旗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	关闭	2018-11-16	工商注销	---
商丘宁升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	关闭	2018-04-13	工商注销	---
宁波江北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6,251,046.07	100.00	转让	2018-11-02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9,801,265.70
宝鸡日升瑞能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762,379.84	100.00	转让	2018-11-09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6,009,583.22
永济海东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793,344.09	100.00	转让	2018-11-07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661,289.89
上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6,636,023.97	100.00	转让	2018-12-05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6,033,363.34
宁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	转让	2018-12-07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上海瑞明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00	转让	2018-03-06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088.88
Photovoltaipark 18 GmbH	---	100.00	关闭	2018-7-31	工商注销	---
Photovoltaipark 19 GmbH	---	100.00	关闭	2018-9-30	工商注销	---
Photovoltaipark 20 GmbH	---	100.00	转让	2018-5-31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Photovoltaipark 22 GmbH.48KW	---	100.00	关闭	2018-9-30	工商注销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达拉特旗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商丘宁升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江北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宝鸡日升瑞能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永济海东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宁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瑞明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Photovoltaipark 18 GmbH						
Photovoltaipark 19 GmbH						
Photovoltaipark 20 GmbH						
Photovoltaipark 22 GmbH.48KW						

2. 多次交易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浙江省义乌市	新能源科技研发:太阳能电池组件、家用电器、灯具、塑料制品、电子产品的加工、销售;太阳能发电工程总承包;电力、新能源、节能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国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2	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宁波市宁海县	宁波市宁海县	智能家居设备、太阳能光伏技术、电力技术、物联网技术、新能源技术的研发、技术成果转化,智能家居用品、物联网系统相关设备、光伏设备设计、销售,太阳能光伏工程施工,承接、承修、承试电力设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3	双一方(宁波)电池有限公司	宁波市宁海县	宁波市宁海县	锂离子电池(含聚合物)、锂电池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交流不间断电源、通信设备电源、新能源路灯的开发、生产、销售;电源管理系统及新型电子元器件研发、测试和销售;储能工程设计、施工安装及运营维护;自营和代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范围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与技术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新设
4	西藏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太阳能电站、电力的建设、经营管理、运行维护、太阳能发电工程设计、施工、承包、电力、新能源、技能相关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太阳能电池组件、户用终端系统,太阳能发电设备及元器件、户用终端系统、太阳能发电设备及元器件、电光源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及咨询服务。	100%		新设
5	宁波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太阳能电站的开发建设、管理;太阳能组件、电气设备的研发;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设备及配件、电光源产品销售。	100%		新设
6	RISEN ENERGY SPAIN	西班牙	西班牙	组件销售、电站项目开发	100%		新设
7	Risen Energy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澳洲	新加坡	投资	100%		新设
8	Merrandin pv PTE. LTD	澳洲	新加坡	投资	100%		新设
9	RISEN ENERGY EUROPE & LATAM S. L	西班牙	西班牙	组件销售、电站项目开发	100%		新设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电站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投资	86.96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郧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郧县	湖北郧县	农业	51.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电站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新能源(澳洲)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贸易、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新能源(墨西哥)有限公司	墨西哥	墨西哥	贸易、投资	70.00	---	投资设立
江苏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制造业	100.00	---	收购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Project,S.A. 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设计、建造、运营太阳能光伏电站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销售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系列产品。	100.00	---	收购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融资租赁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太阳能电站、电力的建设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偃师市	河南省偃师市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收购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	硅太阳能电池片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51.00	---	增资入股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组件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6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智能家居设备、太阳能光伏技术等研发	100.00	---	投资设立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锂离子电池(含聚合物)和电池模组(系数)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90.00	---	收购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浙江省义乌市	新能源科技研发、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KPM-DELTA LLP	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	电站和 EPC	100.00	---	收购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商务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1)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股份由子公司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本公司与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60.00%，根据投资协议，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参与被投资单位日常经营，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100.00%。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3)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3.04	-12,591,036.50	--	26,415,691.65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5,707,045.98	
非流动资产	146,873,816.51	
资产合计	202,580,862.49	
流动负债	6,54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540.00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492,824.00	
综合收益总额	-96,557,02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164,349.3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7,844,227.46	
非流动资产	273,784,365.10	
资产合计	321,628,592.56	
流动负债	6,540.00	
非流动负债	22,490,701.73	
负债合计	22,497,241.73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176,342.18	
综合收益总额	-10,523,490.59	

项目	期初余额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010,753.4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037,306.45	20,581,148.5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378,905.33	1,095,158.5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

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欧元、美元和澳元）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136,347,900.80			136,347,900.80
权益工具投资	136,347,900.80			136,347,900.80
资产合计	136,347,900.80			136,347,900.8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小计	23,063,059.70	25,462,581.12		48,525,640.82
衍生金融负债	23,063,059.70	25,462,581.12		48,525,640.82
负债合计	23,063,059.70	25,462,581.12		48,525,640.82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1) 在计量日以公开报价的远期外汇牌价确定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2) 在计量日以公开报价的股票价格确定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四)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五)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是林海峰先生

名称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数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公司任职
林海峰	263,147,261	29.10%	董事长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宁波中广日升太阳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Risen-ChemtechGroupspa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LuxformGlobalB.V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慈溪市煜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昌邑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泰州绿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浙江升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组件	-	867,924.50
合计			867,924.50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Luxform Global BV	太阳能灯具		201,988.64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2,435,987.18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		31,224,590.81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销售组件		5,517,246.76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	13,854,690.44	
合计		13,854,690.44	59,379,813.39

4. 关联托管情况：无。

5. 关联承包情况：无。

6. 关联租赁情况：无。

7. 关联担保情况：无。

本公司股东林海峰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500 万股的股权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进行质押,为本公司借款进行质押担保,质押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质押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5,000 万元。

8.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9.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10.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4,478,754.90	447,875.49	5,475,281.97	273,764.10
	Luxform Global BV	1,580,488.10	295,885.80	1,896,593.56	179,559.92
	Risen-chemtech group spa	710,306.44	486,964.86	706,233.22	272,302.42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	-	26,250,105.00	1,312,505.25
其他应收款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7,400,000.00		8,613,520.25	
长期应收款					
	昌邑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25,296,412.02		29,966,537.34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367,340.40			
	泰州绿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2,611,142.6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昌邑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2,420,000.00	2,420,000.00
	泰州绿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537,893.63	537,893.63

11. 关联方承诺情况：无。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1,332,705.6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29,3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 首次第一期授予限制性股票价格 4.22 元，按既定的比例分三批解锁，每一批的锁定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其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 30%、30%、40% 2018 年，扣除离职回购部分以外，已全部解锁。 (2) 首次预留批授予限制性股票价格 9.46 元，按既定的比例分 2 批解锁，每一批的锁定期分别为自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其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 40%、60%。2018 已终止并回购。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按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测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理论值-各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成本；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理论值=授予日收盘价-授予价格；各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成本按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测算。 (1) 首批计算时使用的行权价格为每股 20.00 元；使用的波动率为 77.25%，使用的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第一批按 2.00% 计算，第二批按 2.60% 计算，第三批按 3.25% 计算。 (2) 预留批计算时使用的行权价格为每股 21.00 元；使用的波动率为 62.96%，使用的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第一批按 1.75% 计算，第二批按 2.25% 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914,027.6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12,082.76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

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930,000 股。

终止原因：自 2016 年 7 月完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以来，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发生了较大波动，在此情况下，原激励计划较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本着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出发，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激励计划，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终止激励计划拟回购注销 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2,930,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3240%，该预留部分授予日为 2016 年 7 月 20 日，回购价格为 9.46 元/股，回购总金额为 27,717,800 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本公司以位于塔山工业园区的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113 号、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7840 号）、以及位于塔山工业园区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9）第 04291 号）向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抵押，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10,62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300 万元；

（2）本公司以梅桥区块土地、房屋使用权（土地证号为不动产权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 00909 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抵押，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29,363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2,700 万元；

（3）本公司以位于西店镇的土地使用权（宁国用（2009）第 03786 号）、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814 号），向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抵押额度 1,908 万，以位于梅林街道大墙后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9）第 03789/03790 号）、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815 号）向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抵押额度 293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

（4）本公司以位于梅林街道伍富路 96 号（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 00382 号，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74183 号）向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为本公司办理银行授信业务，抵押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900 万元；

（5）孙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位于伍富路 98 号的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110915 号）及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15）第 01074 号）向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6)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常州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2,100 万元；

(7)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9,500.00 万元；

(8) 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0。

(9) 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 亿元并承诺于 2038 年 5 月 20 日前缴清，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实缴资本 1,800 万元。

(10)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6 年与杭州银行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 5,500 万的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4,937.10 万元；

(11) 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回购协议，为丰县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9,102.81 万元；

(12) 本公司 2018 年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回购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9,102.81 万元。

(13) 本公司 2018 年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8,000.00 万元

(14) 本公司 2017 年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1,970.87 万元。

(15) 本公司 2017 年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回购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6,719.69 万元。

(16)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7,720 万元；

(17)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18,648 万元；

(18)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0;

(19)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

(20)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10,492 万元;

(21)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孙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4,996.59 万元;

(22) 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 亿元并承诺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缴清,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实缴资本 2,000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关于与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新疆特变”)之间的诉讼事项

公司作为原告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新疆特变支付合同货款 53,996,000.00 元人民币,违约金 7,020,480.00 元人民币,共计 61,016,480.00 元。新疆特变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新疆高院”)起诉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民勤量子”)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共计 73,573,890 元,该案所涉货物即东方日升与新疆特变之间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案件所涉光伏组件。

2015 年,新疆特变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东方日升将合同项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光伏组件予以更换(更换数量以法院委托鉴定机构鉴定的结果为准),并赔偿因产品质量瑕疵给新疆特变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追加民勤量子为第三人。

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参加诉讼申请书》，申请参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的诉讼。

由于上述案件以质量鉴定结论作为依据，故该案件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中止审理，现上述案件已经审结，新疆高院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作出（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书，认为根据《检验报告》的内容显示，抽检的太阳能组件样品符合最大输出功率要求，民勤量子认为产品质量存在问题没有事实依据。故宁波市中级法院在新疆高院作出此判决后，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开庭审理了（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案件，并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作出判决如下：一、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3,996,000.00 元、违约金 7,020,480.00 元，合计 61,016,480.00 元；二、驳回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之间的（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案件民勤量子向最高院提起了上诉，新疆特变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针对宁波中院作出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上诉于浙江高院，案件为（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

2018 年 3 月 23 日，因（2017）最高法民终 677 号案件最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新疆特变申请撤回上诉，浙江高院做出（2017）浙民终 689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新疆特变撤诉，一审判决，即（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自该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新疆特变就本案项下的执行款通过货款抵扣形式履行。

2. 关于与内蒙古锋威硅业有限公司（“锋威硅业”）之间的诉讼事项

2015 年 8 月 8 日，公司作为申请人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上海贸仲”）提起仲裁申请，请求裁决锋威硅业立即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86,726,869.2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 8,673,306 元，从 2015 年 8 月 9 日开始按日千分之五以 79,440,525.74 元为基数计算至付清上述款项止；请求裁决锋威硅业支付东方日升可得利润损失 24,112,924.54 元；请求裁决锋威硅业支付律师代理费 50 万元；请求裁决本案仲裁费用均由锋威硅业承担。

2015 年在锋威硅业财产所在地（内蒙古）进行诉前保全，查封、冻结或扣押相关锋威硅业的财产，防止锋威硅业资产转移等损害公司权益。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向上海贸仲提交了《要求立即安排开庭审理申请书》。

本案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开庭审理，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作出仲裁裁决：判决锋威硅业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86,696,869.20 元，律师费 20 万元及仲裁费 514,579.20 元，于裁决书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

在本公司与锋威硅业案仲裁期间，内蒙古锋威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提出解除对锋威硅业部分土地的查封并愿意提供担保，故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向本公司出具了担保书，并愿意就贷款 86,696,869.20 元、违约金、利息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承担担保责任。

由于锋威硅业未在指定期限内支付上述款项，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向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院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立案受理并对其财产等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2017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内蒙古锋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要求其承担担保责任，该院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立案，2017 年 8 月 17 日开庭。

2017 年 11 月 7 日判决内蒙古锋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内蒙古锋威硅业有限公司应付本公司的贷款 86,696,869.20 元，律师费 20.00 万元，仲裁费 514,579.20 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现本公司已向该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该院正在执行当中。

内蒙古锋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存在电站，据初步评估、判断，执行到位的可能性较大。

3. 关于与宇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宇崴科技”）之间的仲裁事项

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的相关材料，宇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求本公司支付货款 159,927.68 欧元，并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 4,565,719.00 元、律师费人民币 8 万元并承担仲裁费，本公司委托律师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提交了管辖权异议申请书。仲裁庭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就管辖权问题进行了开庭，听取了双方意见，并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作出管辖权及撤案决定。

后宇崴科技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院于同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17）浙 02 民初 69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经该院调解结案：解除双方的合同，东方日升支付货款 155,292.00 欧元，宇崴科技付东方日升货款 90,480.00 元人民币，东方日升另行支付 858,152.59 元人民币，经核减由东方日升支付 1,953,653.12 元人民币，案件受理费由宇崴科技承担。

本公司判断将不产生额外非常损失，因此未计提或有负债。

4. 关于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公司物资销售分公司（“北京电建物资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公司（“北京电建”）之间的诉讼事项

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北京三中院”）起诉北京电建物资公司、北京电建共同支付本公司货款 115,500,000 元人民币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北京三中院于同日受理并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开庭审理了本案。

2017 年 10 月 25 日，北京三中院作出（2017）京 03 民初 27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北京电建物资公司、北京电建支付本公司货款 115,500,0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115,500,0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6 年 4 月 29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8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朝阳法院”）起诉北京电建物资公司、北京电建共同支付东方日升货款 19,250,0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6 年 4 月 29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朝阳法院受理后于 2018 年 9 月立案。

本案目前已向北京三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经启动强制执行程序，对北京电建名下不动产进行处置。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 关于与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一冶”）之间的诉讼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至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武汉中院”）起诉中国一冶支付本公司货款 64,954,287.20 元人民币、逾期付款违约金及律师费。

2018 年 3 月 9 日，武汉中院开庭审理了本案，本公司和中国一冶就货款的支付达成了一致。2018 年 6 月 4 日，武汉中院做出（2017）鄂 01 民初 4495 号民事调解书，中国一冶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前，向东方日升支付完毕全部款项总计 63,595,968 元。其中，2500 万元于武汉中院解除账户冻结五日内支付，剩下款项中国一冶自 2018 年 7 月起至 2019 年 5 月，分十一个月全部支付完毕。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一冶已经按期向本公司支付 5300 万元，尚未支付 10,595,968 元。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 关于与上海神舟电力有限公司（“上海神舟”）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上海神舟支付本公司合同货款 50,142,685.08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50,142,685.08 元为本金，按照 0.08%/天，自 2016 年 4 月 18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8 年 11 月 16 日，上海神舟提起反诉，申请对全部涉案产品进行质量鉴定，请求判令本公司对其所交付产品中存在质量问题的光伏组件予以维修；对不能维修及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组件予以更换；若不能更换，按合同约定价格，上海神舟相应减少价款支付；同时，本公司承担设备拆装费用和全部产品质量检测费用。

2018 年 11 月 22 日，宁波中院开庭审理了本案，并受理了上海神舟的反诉。2019 年 1 月 2 日，宁波中院再次开庭审理了本案。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 关于与山西华富星辰科技有限公司（“华富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华富公司支付拖欠货款人民币 36,682,704 元，以及按照年利率 24% 计算的从应付款之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18 年 04 月 21 日的违约金 20,395,584 元），上述货款及暂计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的违约金合计为 57,078,288 元。

案件受理后，华富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要求将案件移送至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驳回华富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之后，华富公司不服该民事裁定书上诉至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华富公司的上诉，维持原裁定。

2019 年 3 月 11 日，本案目前尚在审理中，因双方提出的调解方案差距过大，暂时无法达成认可的调解方案。鉴于华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具有较强的资产和履行能力，执行到位的可能性较大。

8. 关于与江河机电装备工程有限公司（“江河机电”）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7 月 10 日，本公司向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江河机电支付拖欠的货款计人民币 9,252,741.20 元以及利息（暂计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违约金合计为 1,529,713.80 元）。

2018 年 10 月 24 日，江河机电提起反诉，诉求本公司支付违约金 7,829,666.00 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案目前尚在审理中，鉴于江河机电及实际控制人具有较强的资产和履行能力，故本案执行到位的可能性较高。

9. 关于与湖南鸿昌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鸿昌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8 年 6 月 18 日，鸿昌电力向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337.60 万元人民币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6 年 8 月 23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8 年 7 月 3 日，十堰市郧阳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本案，至今尚未判决。本公司判断将不会产生额外非常损失，因此未计提或有负债。

10. 关于与羲和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羲和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7 年 12 月 20 日，羲和电力向十堰市郧阳区人民法院诉本公司，请求支付工程款 2,099,726 元人民币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6 年 8 月 23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8 年 4 月 13 日，十堰市郧阳区法院开庭审理，并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作出（2018）鄂 0321 民初 104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170 万元，驳回本公司的反诉请求。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人民法院判决后，本公司与羲和电力双方均不服判决，提起上诉。

2018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鄂 03 民终 1590 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认为一审查明事实不清，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2019 年 3 月 28 日，十堰市郧阳区法院开庭审理本案，尚未下达判决书。本公司判断将不产生额外非常损失，因此未计提或有负债。

11. 关于与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雅百特科技”）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9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雅百特科技立即返还本公司款项人民币 1,728,000 元并 2017 年 1 月 18 日起按年利率 6% 计算逾期返还利息损失至付清止，同时开具增值税发票 959,992.98 元。

该案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作出判决：雅百特科技返还本公司款项人民币 1,728,000 元并支付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利息损失，同时开具增值税发票 959,992.98 元。

目前，雅百特科技已提起上诉，要求撤销支付利息损失和开具发票事项。

一审判决于法有据，事实清楚，被撤销并改判的可能性较低。

12. 关于与江苏孟弗斯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孟弗斯”）买卖合同纠纷

2018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江苏孟弗斯立即支付本公司货款人民币 1,212,940.4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09,164.64 元，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8,613,808.11 元，同时支付律师代理费人民币 20 万元及担保费 15,600 元。

该案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作出判决：江苏孟弗斯立即支付东方日升货款人民币 1,212,940.40 元并支付律师代理费人民币 5 万元，驳回本公司其它诉求。

江苏孟弗斯目前尚在经营中，具备一定的履行能力。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 关于与江苏赛硕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赛硕光电”）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7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赛硕光电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 116,865 元，解除双方的合同并返还预付款 777 万元及支付合同终止违约金 2,337,300 元，同时支付律师费 20 万元，担保费 3.6 万元。

该案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作出判决：解除双方订立的合同，赛硕光电返还货款 777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 2,337,300 元。

2018 年 1 月 24 日，赛硕光电上诉至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并于 3 月 23 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赛硕光电目前尚在经营中，双方可进行合作以抵消应返还预付款以及应支付的违约金，执行到位的可能性较大，本公司判断上述款项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 关于与上海孟弗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孟弗斯”）招标投标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7 月，本公司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上海孟弗斯返还 40 万投标保证金及利息。

该案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作出判决：上海孟弗斯返还 40 万投标保证金及利息。

上海孟弗斯目前尚在经营中，具备一定的履行能力。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 关于与中国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中建咨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西城区法院”）起诉，要求中建咨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合同款 4,394,617.54 元人民币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自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11 日，利息损失是 2,684,211.19 元；从 2018 年 7 月 12 日至实际付清合同款之日，按照年利率 6% 计算，基数是 4,394,617.54 元）。西城区人民法院于同日受理此案。

2018 年 10 月 25 日，西城区法院开庭审理了本案。

2019 年 1 月 16 日，西城区法院作出（2018）京 0102 民初 3092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建咨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4,394,617.54 元及违约金（自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11 日共计 2,684,211.19 元；自 2018 年 7 月 12 日至实际付清货款之日，以 4,394,617.54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6% 的标准计算）。

2019 年 1 月 30 日，中建咨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西城区法院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作出的（2018）京 0102 民初 30927 号民事判决结论部分的第二项内容即违约金部分内容。

二审尚未开庭审理，但一审判决于法有据，事实清楚，被撤销并改判的可能性较低。

16. 关于与咸阳彩虹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彩虹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12 月 4 日，彩虹公司向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咸阳市中院”）起诉本公司，要求解除双方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签订的《神木彩景 50MW 光伏发电项目太阳能组件采购合同》并要求本公司返还彩虹公司已支付的预付款人民币 2300 万元。

2019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向咸阳市中院提交管辖权异议申请书，申请确认咸阳市中院对此案无管辖权并将此案移送至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人民法院管辖。

2019 年 2 月 18 日，咸阳市中院作出（2019）陕 04 民初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本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2019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陕西省高院”）提起管辖权异议上诉状，请求撤销咸阳市中院作出的（2019）陕 04 民初 1 号民事裁定书并将此案移送至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人民法院管辖。目前，陕西省高院尚未就管辖权异议事宜作出裁定。

本公司将对彩虹公司的诉讼请求作出答辩并将提起反诉，要求彩虹公司赔偿本公司相关损失。彩虹公司因自身原因无法履行合同，其要求解除合同的理由不够充分，且本公司因彩虹公司拒不履行合同义务事宜产生了相应损失，彩虹公司诉讼请求得到支持的可能性较低，本公司诉讼请求合理合法，证据充分，得到法院支持的可能性较高。

17. 关于与中民新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9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以中民新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民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中民投公司”）为被申请人向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仲”）提起仲裁，要求裁决中民投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在某光伏组件合同下拖欠的货款人民币 27,936,964.16 元及相应利息和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暂计至提起仲裁程序之日，本公司向中民投公司主张的债权金额总计为 32,929,567.89 元。

目前，北仲已经受理该案件但尚未组庭。本案中本公司请求偿还的贷款本金部分有中民投公司出具的付款承诺函确认，获得仲裁庭支持的可能性较高。

18. 关于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常州市金坛兴龙特钢有限公司厂房租赁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2018 年 11 月，本公司下属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收到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8）苏 0413 民初 7417 号]、《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举证通知书》[（2018）苏 0413 民初 7417 号]、《常州市金坛兴龙特钢有限公司民事起诉状》及相关起诉文件。常州市金坛兴龙特钢有限公司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对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判令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常州市金坛兴龙特钢有限公司支付解除厂房租赁合同的违约金人民币 1,780,000.00 元，并承担相关诉讼费用。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已经受理此案，并根据常州市金坛兴龙特钢有限公司的申请对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委托江苏宏润律师事务所应诉，根据《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二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因承租人违约行为导致房屋租赁合同解除的，出租人可以要求承租人赔偿租赁房屋闲置期间的租金损失，但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二十九条规定，当事人约定的违约金超过造成损失的百分之三十的，一般可以认定为合同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的“过分高于造成的损失”。因此预计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所承担的违约责任最高不超过八个月租金，即 1,200,000.00 元。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处于法院审理阶段。基于谨慎性原则，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对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1,200,000.00 元。

19. 关于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本公司下属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委托江苏宏润律师事务所提起诉讼：判令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871,241.98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273,890.00 元、受理费和保全费 15,821.00 元。事实和理由：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存在长期业务往来，签订了多份采购合同，约定由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向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 EVA 产品。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依约向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交付相应产品，但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未按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截止目前尚欠货款 1,871,241.98 元。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多次催讨未果。

本案于 2018 年 3 月 9 日作出民事调解：由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前支付给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369,617.18 元，余欠货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以每月 30 日前支付 350,000.00 元的付款方式，直至付清为止。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未按约付款。

根据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苏 0482 民初 584 号民事调解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被执行人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逾期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申请执行人向法院提出申请，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依法立案受理执行。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处于执行阶段，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暂无财产可供执行，基于谨慎性原则，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对该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871,241.98 元。

20. 关于与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建开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委托江苏宏润律师事务所提起诉讼：判令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855,288.96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671,890.00 元、受理费和保全费 27,821.50 元。事实和理由：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存在长期业务往来，签订了多份采购合同，约定由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采购 EVA 产品。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依约向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交付合同约定产品，但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按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截止目前尚欠货款 4,855,288.96 元。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多次催讨未果。

本案于 2018 年 3 月 9 日作出民事调解：由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前支付给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2,630,382.82 元，余欠货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以每月 30 日前支付 450,000.00 元的付款方式，直至付清为止。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按约付款。

根据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8）苏 0482 民初 585 号民事调解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被执行人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申请执行人向法院提出申请，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依法立案受理执行。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处于执行阶段，中盛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无财产可供执行，基于谨慎性原则，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对该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855,288.96 元。

21. 关于与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本公司下属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委托江苏宏润律师事务所提起诉讼：判令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997,678.00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262,888.00 元、律师费 68,222.00 元、担保费 1,400.00 元及诉讼费和保全费。事实和理由：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长期业务往来，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CEMPJLPDSWK012017041701 的《国内采购框架合同》，约定由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 EVA 产

品。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依约向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交付合同约定产品，但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截止诉讼日尚欠货款 997,678.00 元。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多次催讨未果，于 2018 年 10 月向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处于法院审理阶段。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基于谨慎性原则，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对该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997,678.00 元。

22. 关于与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北控清洁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向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法院起诉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北控清洁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称三被告支付工程款 10,114,124.60 元、差旅费 1,211,859.00 元、物资倒运费 386,000.00 元、窝工损失 939,200.00 元、项目部管理费 760,000.00 元以及原告垫付的接地线费用 400,000.00 元（实际以鉴定结论为准），并自原告起诉之日按日 1% 支付违约金直至款清之日止。

2018 年 9 月 12 日，贵池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判决。即使我司承担责任，我司有权向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北控清洁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张权益，本公司判断将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

23. 关于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易事特”）为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案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起诉易事特，诉称：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汇票票面金额 2500 万元；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自 2018 年 12 月 1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损失（以 2500 万元为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暂计至 2019 年 3 月 8 日为 259,212.32 元）；3、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差旅费（律师费暂计为 672,184 元），以上各项合计为 25,931,396.32 元。

目前东方日升已冻结易事特 25,931,396.32 元银行账户，该案定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开庭审理。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无。

2. 对外重要投资

无。

3.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2,767,864.40
-----------	---------------

2018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提出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879,464,406股(总股本901,359,941股扣除已回购股份21,895,5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52,767,864.40元(含税)。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权益分派相关事宜。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二) 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债务重组。

(三) 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资产置换业务。

(四) 年金计划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年金计划。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9,881,881.45	315,355,584.12
应收账款	2,518,585,422.26	2,657,155,815.26
合计	2,688,467,303.71	2,972,511,399.38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2,088,820.87	121,837,669.52
商业承兑汇票	27,793,060.58	193,517,914.60
合计	169,881,881.45	315,355,584.1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8,933,941.23	-
商业承兑汇票	--	21,000,000.00
合计	788,933,941.23	21,000,000.0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871,930.92	4.24	111,599,698.92	85.27	19,272,23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59,365,901.54	95.76	460,052,711.28	15.55	2,499,313,190.26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2,275,171,575.80	73.62	460,052,711.28	20.22	1,815,118,864.52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84,194,325.74	22.14	-	-	684,194,325.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090,237,832.46	100.00	571,652,410.20	18.5	2,518,585,422.2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323,466.92	4.81	111,171,742.25	75.98	35,151,724.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5,091,074.60	95.19	273,086,984.01	9.43	2,622,004,090.59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2,124,991,646.29	69.87	273,086,984.01	12.85	1,851,904,662.28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70,099,428.31	25.32	-	-	770,099,428.31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041,414,541.52	100.00	384,258,726.26	12.63	2,657,155,815.26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327,466.92	92,327,466.92	100.00	说明 1
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38,544,464.00	19,272,232.00	50.00	说明 2
合计	130,871,930.92	111,599,698.92		

说明 1: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重整计划后, 剩余部分债务由原实际控制人倪开禄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本公司进行了多次催讨。经了解, 2018 年担保人财产状况发生了变动, 原预计可收回部分能回收可能性不大, 基于谨慎性考虑, 本年将剩余部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说明 2: 2014 年公司作为原告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 判令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特变”) 支付合同货款 53,996,000.00 元人民币, 违约金 7,020,480.00 元人民币, 共计 61,016,480.00 元。新疆特变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新疆高院”) 起诉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民勤量子”)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共计 73,573,890 元, 该案所涉货物即东方日升与新疆特变之间的案件所涉光伏组件。

2015 年, 新疆特变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 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 判令东方日升将合同项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光伏组件予以更换 (更换数量以法院委托鉴定机构鉴定的结果为准), 并赔偿因产品质量瑕疵给新疆特变造成的经济损失, 并追加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为第三人。

上述案件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中止审理, 鉴于客户所建电站财务状况出现异常, 导致可收回性降低, 公司针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98,000.00 元。

新疆高院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认为根据《检验报告》的内容显示, 抽检

的太阳能组件样品符合最大输出功率要求。故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新疆高院作出此判决后，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作出判决如下：一：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3,996,000.00 元、违约金 7,020,480.00 元，合计 61,016,480.00 元；二、驳回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之间的（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案件民勤量子向最高院提起了上诉，新疆特变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针对宁波中院作出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上诉于浙江高院，案件为（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2017 年 11 月 3 日，浙江高院开庭审理了（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因（2017）最高法民终 677 号案件最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目前新疆特变已向浙江高院递交了撤回上诉的申请。

2018 年向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采购相关支架，冲抵应收货款 15,451,536.00 元，期末应收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38,544,464.00 元，基于谨慎性原则，仍然按 50%的比例计提坏账。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04,003,512.88	55,200,175.63	5
1-2 年	187,885,966.61	18,788,596.66	10
2-3 年	499,012,226.11	99,802,445.22	20
3-4 年	353,337,371.82	176,668,685.91	50
4-5 年	106,698,453.60	85,358,762.88	80
5 年以上	24,234,044.98	24,234,044.98	100
合计	2,275,171,575.80	460,052,711.2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7,482,827.74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9,143.8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38,573,968.01	7.72	11,928,698.40
第二名	191,908,730.50	6.21	14,982,367.35
第三名	152,902,624.61	4.95	30,449,002.91
第四名	152,429,605.45	4.93	30,354,805.95
第五名	132,691,843.80	4.29	66,345,921.90
合计	868,506,772.37	28.10	154,060,796.5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RISEN ENERGY (HONGKONG) CO., LTD	子公司	241,268,122.82	7.81
RISE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子公司	119,999,292.72	3.88
Risen Project, S. A. DE C. V.	子公司	115,403,377.43	3.73
上海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65,120,532.59	2.11
Risen Energy Inc	孙公司	31,271,524.20	1.01
LJG Green Source Energy Beta s. r. l	孙公司	20,743,876.44	0.67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7,782,891.00	0.58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062,626.32	0.55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孙公司	12,045,000.00	0.39
泰州龙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1,921,184.00	0.39
宁海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1,500,000.00	0.37
西藏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4,172,875.60	0.14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4,122,381.00	0.13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3,716,673.25	0.12
宁升新能源(扬州)有限公司	孙公司	3,000,000.00	0.10
宝鸡日升瑞能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1,967,000.00	0.06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40,000.00	0.05
东方日升(郟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909,489.17	0.03
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362,976.20	0.01
宁波江北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68,103.00	0.01
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	孙公司	12,400.00	0.00
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4,000.00	0.00
合计		684,194,325.74	22.14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37,739.98	
其他应收款	3,198,990,502.94	2,059,864,109.24
合计	3,201,028,242.92	2,059,864,109.24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6,513,616.75	100.00	7,523,113.81	0.23	3,198,990,502.94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79,135,555.26	2.47	7,523,113.81	9.51	71,612,441.45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060,542,424.76	95.45			3,060,542,424.76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66,835,636.73	2.08			66,835,636.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206,513,616.75	100.00	7,523,113.81	0.23	3,198,990,502.9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64,093,388.78	100.00	4,229,279.54	0.20	2,059,864,109.24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67,519,109.28	3.27	4,229,279.54	6.26	63,289,829.74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41,786,269.08	89.23			1,841,786,269.08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154,788,010.42	7.50			154,788,010.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64,093,388.78	100.00	4,229,279.54	0.20	2,059,864,109.24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648,807.58	1,832,440.38	5
1-2 年	28,066,761.03	2,806,676.10	10
2-3 年	14,419,986.65	2,883,997.33	20
合计	79,135,555.26	7,523,113.81	

(2) 组合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67,475,098.23	36.41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子公司	534,410,673.05	16.67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427,424,120.36	13.33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248,582,234.83	7.75
宁波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92,600,000.00	6.01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80,970,309.09	5.64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21,111,443.40	3.78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84,950,000.00	2.65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182,177.58	0.82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21,664,692.00	0.68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414,245.46	0.64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17,148,884.00	0.53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5,495,804.60	0.48
上海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2,016,333.33	0.06
Risen Mexico,S.A. DE C.V	孙公司	93,444.66	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92.22	0.00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子公司	1,371.95	0.00
合计		3,060,542,424.76	95.45

(3) 组合中，保证金等极低风险组合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说明
出口退税	66,835,636.73	--	出口退税
合计	66,835,636.73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93,834.27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060,542,424.76	1,841,786,269.08
出口退税	66,835,636.73	154,788,010.42
建设保证金（政府部门）	79,135,555.26	66,160,717.36
其他		1,358,391.92
合计	3,206,513,616.75	2,084,093,388.78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167,475,098.23	1 年以内	36.41	-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关联方往来	534,410,673.05	1 年以内	16.67	-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27,424,120.36	1 年以内	13.33	-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48,582,234.83	1 年以内	7.75	-
宁波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92,600,000.00	1 年以内	6.01	-
合计		2,570,492,126.47		80.1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57,050,016.28		4,257,050,016.28	2,132,604,431.12		2,132,604,431.1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62,593.27		6,362,593.27	6,687,684.05		6,687,684.05
合计	4,263,412,609.55		4,263,412,609.55	2,139,292,115.17		2,139,292,115.1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480,953,412.00	480,953,412.00	70,994,810.00		551,948,222.00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RISEN ENERGY GMBH	2,328,151.32	2,328,151.32			2,328,151.32		
谦德咏仁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1,020,000.00		
RISEN ENERGY(AUSTRALIA)PTY LTD	571.79	571.79			571.79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 公司	75,000,000.00	375,000,000.00			375,000,000.00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467,499,997.00	547,499,997.00			547,499,997.00		
Risen Mexico,S.A.DE C.V	19,283.13	13,477,793.56			13,477,793.56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 (上海)有限公司	6,260,000.00	28,300,000.00			28,300,000.00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Risen Project,S.A.DE C.V.	15,438.50	49,446,093.13			49,446,093.13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 司	8,527,595.63	8,527,595.63			8,527,595.63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2,600,000.00	275,000,000.00			275,000,000.00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 司	85,010,000.00	85,010,000.00			85,010,000.00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0.69	0.69			0.69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1,040,816.00	1,040,816.00			1,040,816.00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484,026,320.00		484,026,320.00		484,026,320.00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1,335,000,000.00		1,335,000,000.00		1,335,000,000.00		
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 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 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KPM-DELTA LLP	92,654,455.16		92,654,455.16		92,654,455.16		
合计	3,625,226,041.22	2,132,604,431.12	2,124,445,585.16		4,257,050,016.2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 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6,687,684.05			520,740.15	
小计	6,687,684.05			520,740.15	
合计	6,687,684.05			520,740.1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 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845,830.93			6,362,593.27	
小计		845,830.93			6,362,593.27	
合计		845,830.93			6,362,593.27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18,788,146.34	6,273,036,588.98	7,966,932,323.83	7,092,871,039.80
其他业务	473,010,681.47	459,731,333.24	887,011,890.36	806,343,604.85
合计	7,591,798,827.81	6,732,767,922.22	8,853,944,214.19	7,899,214,644.65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7,101,438,666.85	6,257,070,121.81	7,952,987,019.02	7,081,949,174.55
灯具及辅助光伏产品	17,349,479.49	15,966,467.17	13,945,304.81	10,921,865.25
合计	7,118,788,146.34	6,273,036,588.98	7,966,932,323.83	7,092,871,039.80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37,739.98	571,236.5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0,740.15	-88,021.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 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的投资 收益	-36,078,853.1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 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935.5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
合计	-33,520,373.05	557,150.98

十七、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467,447.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997,201.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93,552.3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7,686,485.9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969,376.3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725,768.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54,466.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02,024.15	

项目	金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3,028.31	
合计	-46,462,258.76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0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2	0.31	0.31

（三）其他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113,548,917.05	4,496,391,362.71	-52.99	因募集资金使用、本期资本性支出增加
应收账款	3,781,100,479.46	2,695,938,608.65	40.25	主要为应收组件款大幅增加
固定资产净额	6,178,554,003.62	3,949,687,440.54	56.43	电站及厂房、设备等大幅增加
在建工程	1,026,198,533.98	267,462,200.63	283.68	自筹及募投项目大量开工导致自持电站大幅增加
短期借款	2,449,504,155.64	1,378,308,869.84	77.72	补充流动资金
长期应付款	1,001,346,053.14	723,312,525.94	38.44	融资租赁款项增加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睿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九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 十日





发证日期: 2007年08月06日
Date of Issuanc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420003204845
No. of Certificat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9-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010219850910151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011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324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8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28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3243号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日升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日升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
2. 研发费用
3. 政府补助

(一) 应收账款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4 所述，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568,779,560.80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85,131,028.79 元，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3,083,648,532.01 元，占资产总额的 12.04%。

管理层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在预期信用损失法下，以未来可能的违约事件造成的损失期望值来确定应收款项的预期损失。对应收账款减值的估计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信用损失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估和测试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以判断其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 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以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评估企业执行新金融准则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影响，综合判断企业坏账政策转移相关的程序是否执行恰当。

(3) 分析计算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6) 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7) 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我们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并与管理层、管理层聘请的律师讨论诉讼事项对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研发费用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46 所述，2019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研发费用 767,271,607.06 元，较 2018 年度增加 584,593,079.01 元，增长 320.01%。

由于研发费用巨幅增加，因此我们将研发费用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估并测试公司有关研发费用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复核公司研发费用归集分摊方法，将公司研发费用归集与项目立项报告、项目财务预算作对比分析；

(3) 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等，评估研发费用与相关收入比例等合理性；

(4) 检查各研发项目立项情况表、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立项白皮书，以确认研发项目真实性；

(5) 获取研发人员名单、检查研发项目人工以及各项费用支出等原始凭证以及相关审批程序，判断研发支出的合理性以及研发金额的准确性；

(7) 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税审机构人员讨论研发费用归集的合理性；

(8) 评估管理层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研发费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研发费用归集中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三) 政府补助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5、48、54 所述，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政府补助 411,921,893.10 元，其中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70,987,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33,752,693.1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7,182,200.00 元，合并计入当期损益的政

府补助共计 344,826,070.21 元。

其中，影响比较重大的政府补助如下：

(1) 2019 年 1 月 14 日收到金坛区直溪镇人民政府拨付 10,000 万元整；

(2) 2019 年 1 月 25 日收到金坛区直溪镇人民政府拨付 10,000 万元整；

(3) 2019 年 1 月 15 日收到义乌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拨付 1,500 万元；

(4) 2019 年 8 月 22 日收到义乌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拨付 5,000 万元；

管理层认为上述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将其计入其他收益，合计增加当期净利润 26,500 万元。

2. 审计应对

(1) 明确政府补助的相关政策依据，核实公司政府补助的内部审批流程。

(2) 取得公司相关政府补助文件，明确补助性质、是否有约定用途等情况。判断其与资产相关或者与收益相关。

(3) 明确补助相关成本费用的，核查对应的成本费用明细，是否真实发生，是否足额抵减。

(4) 明确相关政府补助是否存在附加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等方面限制）。

(5) 明确相关政府补助是否存在未符合条件而被追回的可能性。

(6) 对相关政府人员进行访谈。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政府补助作出的判

断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9 年年报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日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日升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日升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

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东方日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日升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日升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胡进科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4,217,676,866.65	2,113,548,917.05	2,113,548,917.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3,403,906.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156,455,804.00	196,480,848.94	441,376,041.54
应收账款	注释4	3,083,648,532.01	3,781,100,479.46	3,781,100,479.46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791,820,023.57	244,895,192.60	
预付款项	注释6	261,258,231.73	317,700,960.84	317,700,960.84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570,051,084.86	554,741,649.38	554,741,649.38
存货	注释8	1,675,606,730.70	1,187,102,788.31	1,187,102,788.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9	104,895,993.46	177,446,395.66	177,446,395.66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1,143,868,402.12	585,084,474.00	585,084,474.00
流动资产合计		12,008,685,575.60	9,158,101,706.24	9,158,101,706.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11			240,607,900.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12	621,583,857.52	592,544,864.50	592,544,864.50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3	374,334,999.60	25,037,306.45	25,037,306.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4	166,055,954.83	136,347,900.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5	104,615,800.00	104,2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6	8,131,014,219.52	6,178,554,003.62	6,178,554,003.62
在建工程	注释17	2,924,027,566.90	1,026,198,533.98	1,026,198,533.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8	611,073,418.65	506,221,128.02	506,221,128.02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9	308,628,373.16	308,628,373.16	308,628,373.16
长期待摊费用		63,021,084.29	39,836,203.05	39,836,20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0	202,211,567.70	147,786,126.82	147,786,12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1	94,238,918.96	558,024,715.39	558,024,715.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00,805,761.13	9,623,439,155.79	9,623,439,155.79
资产总计		25,609,491,336.73	18,781,540,862.03	18,781,540,862.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2	3,094,303,542.70	2,449,504,155.64	2,449,504,155.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注释23			48,525,640.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释24	2,412,161.67	48,525,640.8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5	4,366,194,251.65	2,013,658,300.95	2,013,658,300.95
应付账款	注释26	3,591,113,609.05	2,571,804,880.19	2,571,804,880.19
预收款项	注释27	801,335,936.12	486,286,944.72	486,286,944.72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8	79,684,692.05	48,848,858.89	48,848,858.89
应交税费	注释29	190,725,471.08	124,077,249.28	124,077,249.28
其他应付款	注释30	483,611,433.79	534,300,079.74	534,300,079.7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1	524,922,332.62	736,595,487.97	736,595,487.97
其他流动负债		5,403,395.34		
流动负债合计		13,139,706,826.07	9,013,601,598.20	9,013,601,598.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2	976,717,458.44	297,101,186.32	297,101,186.3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33	1,972,739,656.92	1,001,346,053.14	1,001,346,053.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34	14,198,664.59	2,639,152.78	2,639,152.78
递延收益	注释35	129,521,736.14	62,732,910.68	62,732,910.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0	8,540,310.75	1,145,826.50	1,145,826.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1,717,828.84	1,364,965,129.42	1,364,965,129.42
负债合计		16,241,424,656.91	10,378,566,727.62	10,378,566,727.62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6	901,359,941.00	904,301,941.00	904,301,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7	5,090,621,204.06	5,098,619,965.28	5,098,619,965.28
减：库存股	注释38	250,114,291.14	147,646,817.92	147,646,817.92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9	-28,655,981.55	-49,851,527.90	-49,851,527.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40	195,838,245.59	140,505,153.17	140,505,153.17
未分配利润	注释41	2,339,373,072.28	1,485,158,041.13	1,485,158,041.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248,422,190.24	7,431,086,754.76	7,431,086,754.76
少数股东权益		1,119,644,489.58	971,867,379.65	971,867,379.65
股东权益合计		9,368,066,679.82	8,402,974,134.41	8,402,974,134.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609,491,336.73	18,781,540,862.03	18,781,540,862.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42	14,404,248,251.42	9,752,171,142.05
减：营业成本	注释42	11,390,700,231.32	7,986,078,291.14
税金及附加	注释43	71,483,201.14	52,400,803.69
销售费用	注释44	654,846,030.75	455,872,506.39
管理费用	注释45	465,228,857.55	394,556,163.34
研发费用	注释46	767,271,607.06	182,678,528.05
财务费用	注释47	130,537,422.33	66,784,585.96
其中：利息费用		257,773,114.86	223,057,531.86
利息收入		46,993,288.74	107,110,241.66
加：其他收益	注释48	333,853,018.84	34,587,201.21
投资收益	注释49	-4,095,339.45	-22,227,089.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97,693.15	1,378,905.33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50	49,517,385.65	-46,969,376.32
信用减值损失	注释51	-76,002,907.85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52	-6,113,465.59	-268,929,644.59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53	-85,648,982.27	-35,467,447.39
二、营业利润		1,135,690,610.60	274,793,907.1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4	32,933,321.08	3,995,258.39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5	39,643,477.94	15,842,658.49
三、利润总额		1,128,980,453.74	262,946,507.0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6	150,948,379.13	34,644,238.16
四、净利润		978,032,074.61	228,302,268.9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978,032,074.61	228,302,268.90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3,649,385.59	232,368,973.77
少数股东损益		4,382,689.02	-4,066,704.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00,953.14	-125,397,69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937,273.62	-110,103,331.8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15,085.49	-86,133,751.5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15,085.49	-86,133,751.5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7,811.87	-23,969,580.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7,811.87	-23,969,580.22
9.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10.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1.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3,679.52	-15,294,367.88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0,633,027.75	102,904,56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4,565,659.21	122,265,641.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8,368.54	-19,361,072.7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11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1	0.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
6-1-304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32,533,394.19	7,714,363,459.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9,212,237.28	617,156,84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2,087,287,704.03	476,079,67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29,033,335.50	8,807,599,983.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55,072,723.56	6,409,784,817.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8,370,623.50	542,903,039.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3,280,072.01	294,624,414.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2,373,044,633.20	1,428,440,08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19,768,052.27	8,675,752,35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9,265,283.23	131,847,631.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085,584.01	72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88,658.10	13,766,54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44,696.26	6,209,783.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9,602,653.93	9,551,025.3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821,592.30	30,256,351.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1,966,355.19	2,163,177,784.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981,452.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1,847,219.77	830,981,315.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813,574.96	3,036,140,552.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991,982.66	-3,005,884,201.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658,959.17	900,432,763.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658,959.17	900,432,763.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0,260,371.27	5,028,039,210.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2,327,914,669.52	3,812,051,01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7,833,999.96	9,740,522,987.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15,624,548.60	4,979,643,135.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7,558,007.28	286,638,425.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4,840,195,785.13	3,756,034,006.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53,378,341.01	9,022,315,567.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544,341.05	718,207,419.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41,651.81	28,333,197.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58	571,870,611.33	-2,127,495,953.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8	793,891,689.41	2,921,387,642.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8	1,365,762,300.74	793,891,689.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4,301,941.00		5,090,619,965.28	147,646,817.92	-49,851,527.90		140,505,153.17	1,485,159,041.13	97,897,379.65	8,402,974,13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4,301,941.00		5,090,619,965.28	147,646,817.92	-49,851,527.90		140,505,153.17	1,485,159,041.13	97,897,379.65	8,402,974,134.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942,000.00		-7,998,781.22	102,467,473.22	21,195,546.35		55,333,092.42	854,215,031.15	147,757,109.93	955,092,545.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942,000.00		-7,998,781.22	102,467,473.22	20,937,273.82			973,649,365.59	6,045,389.54	1,006,633,027.7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096,370.06	143,585,900.35	15,081,255.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0,317,085.04		110,317,085.04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7,998,781.22	102,467,473.22				22,172,446.25		-91,235,788.19
4. 其他								11,096,389.06		-1.00
(三) 利润分配								-108,079,711.65	-1,875,158.95	-54,621,778.19
1. 提取盈余公积								55,333,092.42	-55,333,092.42	
2. 对股东的分配								-52,746,619.23	-1,875,158.95	-54,621,778.19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58,272.73					-258,272.7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1,359,941.00		5,080,621,204.06	250,114,291.14	-28,655,981.55		195,838,245.59	2,339,373,072.28	1,119,644,489.58	9,398,066,579.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4,516,941.00		5,098,222,182.52	69,101,145.60	60,251,803.91		140,505,153.17	1,343,219,261.46	57,394,241.56	7,535,108,438.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4,516,941.00		5,098,222,182.52	69,101,145.60	60,251,803.91		140,505,153.17	1,343,219,261.46	57,394,241.56	7,535,108,438.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5,000.00		397,792.76	78,545,672.32	-110,103,331.81			141,938,779.67	514,493,138.09	967,865,696.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2,368,973.77	-16,361,072.75	102,804,589.2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15,000.00		397,792.76	78,545,672.32					939,433,604.05	860,970,714.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97,792.76	78,545,672.32						939,433,604.05
4. 其他	-315,000.00									-78,452,869.56
(三) 利润分配								-90,430,194.10	-6,579,393.21	-96,009,587.3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90,430,194.10	-6,579,393.21	-96,009,587.31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4,301,941.00		5,098,619,955.28	147,646,817.92	-49,851,527.90		140,505,153.17	1,485,159,041.13	971,887,379.65	8,402,974,134.41

(四) 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28,210,751.79	1,349,764,025.40	1,349,764,02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3,906.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286,424.27	98,879,310.79	169,881,881.45
应收账款	注释1	3,323,203,194.57	2,518,585,422.26	2,518,585,422.26
应收款项融资		612,863,007.73	71,002,570.66	
预付款项		213,991,428.89	80,141,136.98	80,141,136.98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2,455,729,248.33	3,201,028,242.92	3,201,028,242.92
存货		498,215,982.25	441,325,503.51	441,325,503.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13,454.65	2,217,086.80	2,217,086.80
其他流动资产		167,669,808.42	2,339,523.50	2,339,523.50
流动资产合计		10,257,987,207.40	7,765,282,822.62	7,765,282,822.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5,914,431,569.61	4,263,412,609.55	4,263,412,609.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60,000.00	5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4,887,007.03	708,487,708.55	708,487,708.55
在建工程		2,807,415.46	96,831,857.45	96,831,857.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2,871,521.94	91,623,032.13	91,623,032.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98,617.75	4,071,686.43	4,071,686.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548,263.93	98,196,843.50	98,196,84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35,821.72	382,054,618.74	382,054,618.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07,140,217.44	5,649,238,356.35	5,649,238,356.35
资产总计		17,165,127,424.84	13,414,521,178.97	13,414,521,178.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7,303,542.70	2,015,004,155.64	2,015,004,155.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525,640.82	48,525,640.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12,161.6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32,148,323.49	2,016,236,310.33	2,016,236,310.33
应付账款		3,063,677,222.01	1,620,785,203.21	1,620,785,203.21
预收款项		783,263,480.13	300,513,738.73	300,513,738.73
应付职工薪酬		40,873,680.99	16,605,091.69	16,605,091.69
应交税费		8,129,462.57	32,192,595.88	32,192,595.88
其他应付款		124,358,355.63	80,063,870.90	80,063,870.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054,851.16	510,555,782.89	510,555,782.89
其他流动负债		5,403,395.34		
流动负债合计		10,055,624,475.69	6,640,482,390.09	6,640,482,390.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1,879,240.08	55,734,091.24	55,734,091.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759,511.81		
递延收益		12,862,875.28	13,879,375.24	13,879,375.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27,607.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729,235.02	109,613,466.48	109,613,466.48
负债合计		10,130,353,710.71	6,750,095,856.57	6,750,095,856.57
股东权益：				
股本		901,359,941.00	904,301,941.00	904,301,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7,947,518.60	5,092,773,958.60	5,092,773,958.60
减：库存股		250,114,291.14	147,646,817.92	147,646,817.9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838,245.59	140,505,153.17	140,505,153.17
未分配利润		1,119,742,300.08	674,491,087.55	674,491,087.55
股东权益合计		7,034,773,714.13	6,664,425,322.40	6,664,425,322.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165,127,424.84	13,414,521,178.97	13,414,521,178.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2,375,280,234.32	7,591,798,827.81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10,800,188,140.14	6,732,767,922.22
税金及附加		25,718,564.12	27,656,584.73
销售费用		508,152,116.87	351,311,421.99
管理费用		183,260,367.80	143,365,471.03
研发费用		378,312,744.98	52,285,419.67
财务费用		-26,060,563.25	-35,366,145.24
其中：利息费用		24,178,931.92	97,379,834.95
利息收入		28,908,627.26	79,927,451.52
加：其他收益		18,413,240.09	22,964,257.18
投资收益	注释5	135,188,108.54	-33,520,373.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741,909.03	520,740.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517,385.65	-46,777,740.82
信用减值损失		-86,738,317.15	
资产减值损失		-6,049,528.93	-196,847,313.65
资产处置收益		-46,087,409.93	-28,371,044.50
二、营业利润		569,950,341.93	37,225,938.57
加：营业外收入		20,990,581.01	1,704,397.17
减：营业外支出		21,178,860.84	9,599,628.43
三、利润总额		569,762,062.10	29,330,707.31
减：所得税费用		16,431,137.92	-6,472,053.79
四、净利润		553,330,924.18	35,802,761.1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553,330,924.18	35,802,761.1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10.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1.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3,330,924.18	35,802,761.1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0,100,842.99	6,881,169,893.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5,204,636.07	580,838,230.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9,812,470.74	177,852,99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85,117,949.80	7,639,861,113.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19,306,506.02	5,877,646,600.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633,178.46	263,933,613.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868,223.44	60,480,03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838,140.11	1,673,545,99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9,646,048.03	7,875,606,24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471,901.77	-235,745,129.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500,000.00	845,83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33,620.00	226,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333,620.00	1,072,530.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033,757.51	59,469,03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9,042,132.09	2,152,944,243.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075,889.60	2,212,413,28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742,269.60	-2,211,340,751.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39,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69,082,947.41	4,017,752,910.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2,231,924.73	3,655,244,35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5,854,672.14	7,672,997,263.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72,991,136.30	3,732,942,929.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927,626.69	232,101,173.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577,776.94	3,386,359,918.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5,496,539.93	7,351,404,02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9,641,867.79	321,593,242.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17,203.23	21,752,787.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470,561.15	-2,103,739,850.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708,849.72	2,331,448,700.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179,410.87	227,708,849.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4,301,941.00		5,092,773,958.60	147,846,817.92			140,505,153.17	674,491,087.55	6,664,425,32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4,301,941.00		5,092,773,958.60	147,846,817.92			140,505,153.17	674,491,087.55	6,664,425,322.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942,000.00		-24,826,440.00	102,467,473.22			55,333,092.42	445,251,212.53	370,348,301.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942,000.00		-24,826,440.00	102,467,473.22				553,330,924.18	-130,235,913.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42,000.00		-24,826,440.00	102,467,473.22					-130,235,913.2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5,333,092.42	-108,079,711.65	-52,746,619.23
2. 对股东的分配							55,333,092.42	-55,333,092.42	
3. 其他								-52,746,619.23	-52,746,619.23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01,359,941.00		5,067,947,518.60	250,114,291.14			195,838,245.59	1,119,742,300.08	7,034,773,714.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4,616,941.00		5,092,376,175.84	69,101,145.60			140,505,153.17	729,118,520.55	6,797,515,64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54,627,433.00	-133,090,322.59
前期差错更正								35,802,761.10	35,802,761.10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4,616,941.00		5,092,376,175.84	69,101,145.60			140,505,153.17	729,118,520.55	6,797,515,644.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5,000.00		397,782.76	78,545,672.32				-54,627,433.00	-133,090,322.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7,782.76	78,545,672.32				35,802,761.10	35,802,761.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15,000.00								-78,462,889.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97,782.76						
4. 其他	-315,000.00			78,545,672.32					-78,462,889.56
(三) 利润分配								-90,430,194.10	-90,430,194.1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30,194.10	-90,430,194.10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04,301,941.00		5,092,773,958.60	147,646,817.92			140,505,153.17	674,491,087.55	6,664,425,322.40

(高阳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宁海县日升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 日。公司以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于 2009 年 5 月由林海峰、仇华娟、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麦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科升投资有限公司、汇金立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陈漫、四川中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增荣、宁海和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公司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2001449739014。

2010 年 9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35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21,000 万股，并于 2012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56,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93 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 69,568,452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购买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85%的股权，同时，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343,772 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9,912,224.00 元。

2015 年，公司实施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对象为 194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681,700 股，公司增加股本 24,681,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6 年，公司实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对象为 5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30,000 股，公司增加股本 2,93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分别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9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503,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1 号）文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

日升”）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0 万股新股，核准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1 日，有效期 6 个月。

据相关程序和规则，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及发行数量上限，公司和保荐机构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 14.06 元/股，发行数量为 227,596,017 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总额 3,199,999,999.02 元，并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完成验资工作。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17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3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18 年 2 月 22 日东方日升发布公告《关于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15,000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同意对离职的 17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3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19 年 4 月 24 日已完成对 6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2,942,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01,359,941 股，注册资本为 901,359,941.00 元，注册地址：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总部地址：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实际控制人为林海峰。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和部件、电器、灯具、橡塑制品、电子产品、光电子器件的制造、加工；太阳能发电工程设计、施工、承包；电力、新能源、节能相关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及咨询服务；设备、设施租赁；太阳能发电；自营和代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与技术除外

本公司属机械设备—电气设备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以及太阳能灯具等太阳能光伏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太阳能电站的建造、运营和出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主要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Risen Energy (HongKong) Co., LT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Risen Energy GmbH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6.96	86.96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Energy(Australia) Pty LT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Mexico,S.A.DE C.V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0	70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Project ,S.A. DE C.V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7	97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60	100
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双一方(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90	90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Yukses 50 LLP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KPM-Delta LLP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PV Plant 4 LLP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HongKong) Import and Export Co.,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7	97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6 户,减少 6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	新设
Risen Energy Ukraine	新设

名称	变更原因
Risen Bangladesh SKS PTE.LTD.	新设
Risen Energy (Cambodia) Battambang Co., Ltd	新设
Risen Land Property Co.,Ltd.	新设
Risen Energy Vietnam Series PTE.LTD.	新设
RS SEA SERIES I CO.,LIMITED	新设
RISEN KOREA Co.,Ltd	新设
Risen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收购
Risen PV Plant 3 LLP	新设
Risen Construction LLP	新设
Risen Manufactura,S.A.de C.V.	新设
Yukses 50 LLP	新设
Risen PV Plant 4 LLP	新设
Risen (HongKong) Import and Export Co.,Limited	新设
宁波宇升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并购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注销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CTS Power 2 s.r.l.	转让
Spv White one s.r.l.	转让
CIC RT Treviso s.r.l	转让
CIC Rooftop 2 s.r.l	转让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面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

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

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为大型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为地方性银行及财务公司等，综合考虑其违约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为企业，票据违约风险较高	按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式

(十一)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保证金、退税、应收电网电费（含补）等具有低风险信用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十二)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

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保证金、退税、应收电网电费（含补）等具有低风险信用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十四)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

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五)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保证金、退税、应收电网电费（含补）等具有低风险信用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

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

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太阳能电站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办公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2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19-24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2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

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

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一)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受益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特许经营权	20-25	电站预计使用期限
软件	10	合理预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

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

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六)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1) 国内公司：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内销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

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并转移所有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并取得提单（运单）；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出口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国外公司：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相关产品经检验合格并转移所有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本公司除财政贴息外，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九)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

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八)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一) 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 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 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 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 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 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 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 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 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 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 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 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 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 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 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 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 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三十二)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部分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	196,480,848.94	196,480,848.94	
应收账款	---	3,781,100,479.46	3,781,100,479.46	
应收款项融资	---	244,895,192.60	244,895,192.6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22,476,521.00	-4,222,476,521.00	---	
应付票据	---	---	2,013,658,300.95	
应付账款	---	---	2,571,804,880.1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85,463,181.14	-4,585,463,181.14	---	
信用减值损失	---	---	246,617,463.10	
资产减值损失	268,929,644.59	-246,617,463.10	22,312,181.49	

(三十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董事会	(1)
根据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并按照该通知中“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结合附件 1 和附件 2 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编制财务报表。	董事会	见四、(三十二)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分类和 计量影响 (注 1)	金融资产 减值影响 (注 2)	小计	
应收票据	---	196,480,848.94		196,480,848.94	196,480,848.94
应收账款	---	3,781,100,479.46		3,781,100,479.46	3,781,100,479.46
应收款项融资	---	244,895,192.60		244,895,192.60	244,895,192.6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22,476,521.00	-4,222,476,521.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0,607,900.80	-240,607,900.8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36,347,900.80		136,347,900.80	136,347,900.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04,260,000.00		104,260,000.00	104,2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8,525,640.82		48,525,640.82	48,525,640.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525,640.82	-48,525,640.82		-48,525,640.82	---

注：本公司持有票据具有收取现金流量和出售的双重目的，对于未到期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则应计入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由于银行承兑汇票期限较短，为简化处理，直接按票据面值减去对应的坏账准备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对于未到期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由于转让难度较大，出售目的难以实现，则计入应收票据，按摊余成本计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6%、9%、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16.5%、25%、30%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Risen (Australia) Pty Ltd	30%
Risen Holdings Pty Ltd	30%
Risen Energy Solar Project GmbH	15%
HD 2 SPV 5.448MW	10%
Kadica SPV	10%
NIK ENERGY SPV	10%
Solar plana SPV	10%
Risen West Africa Sarl	30%
Risen Energy PV Holding Italy GmbH	15%
Risen Energy Project D2 GmbH	15%
RISEN KOREA Co.,Ltd	10%-25%
Risen Sky Solar Energy S.à r.l.	15%-18%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S.A.P.I. de C.V.	30%
Risen Energy Inc	22-30%
Risen Energy Spain SL	25%
Risen Energy Europe&Latam SL	25%
Risen Energy(HongKong) Co.,Ltd	16.5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RISEN (HONGKONG) ELECTRIC POWER CO., LIMITED	16.50%
Risen Energy Singapore Holding PTE.LTD	17%
VAL DI NOTO ENERGY S.R.L	31.40%
CTS Power 3 s.r.l.	31.40%
CTS Power 1 s.r.l.	31.40%
Meet-one s.r.l	31.40%
E.R. Italy s.r.l.	31.40%
New Power Italia srl	31.40%
Risen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30%
Tasco Energy Joint Stock Company	20%
Risen PV Plant 3	20%
Risen Mexico,S.A. DE C.V	30%
RISEN PROJECT, S.A. DE C.V.	30%
Guanajuato Solar Farm 1	30%
Risen Manufactura,S.A.de C.V.	30%
Risen Energy GmbH	15%
Risen Energy(Australia) Pty Ltd	30%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21%
Risen RISI holding Ltd	16.50%
IL Tetto Di RA	31.40%
Yarranlea Solar Pty Ltd	30%
KPM-Delta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20%
YUKSES 50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20%
Merredin Solar Farm Nominee	3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本公司 200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复函（国科火字[2015]19号）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资格有效期均为 3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 2019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2. 子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截至 2018 年 10 月已到期，并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重新取得了编号为 GR20183310003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 2019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3. 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2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 2019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4. 子公司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 2019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部分子公司因所投资的光伏电站项目列入《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版) 而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明细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优惠期间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常州市金坛景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慈溪欣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宁海鸿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衢州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1]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2]

子公司名称	优惠期间
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3]
皮山县日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宁升新能源(扬州)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泰州龙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4]
铜鼓县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5]

注 1：该公司宁海技校电站、日升梅桥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同协二期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 2：该公司蛇盘涂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田岙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 3：该公司余姚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余姚明州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 4：该公司湖北共同村电站、湖北宏尚服饰电站和湖北大自然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湖北共升村电站和优力维特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 5：该公司乌海一期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乌海二期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部分子公司享受上述政策，明细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优惠期间
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19 年 1 月 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8,343.53	809,765.76
银行存款	1,360,557,010.42	779,542,590.33
其他货币资金	2,856,881,512.70	1,333,196,560.96
合计	4,217,676,866.65	2,113,548,917.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31,208,372.89	292,073,154.84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42,891,726.00	751,175,349.95
信用证保证金	176,340,224.45	133,060,456.45
保函保证金	330,069,740.55	310,795,373.25
贷款保证金	2,612,874.91	122,846,047.99
银行存款-冻结存款		1,780,000.00
合计	2,851,914,565.91	1,319,657,227.64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3,403,906.50	---
衍生金融资产	3,403,906.50	---
合计	3,403,906.50	---

交易性金融资产说明：

该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企业远期结售汇业务所形成。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932,503.33	120,540,569.66
商业承兑汇票	62,523,300.67	75,940,279.28
合计	156,455,804.00	196,480,848.9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应收商业承兑票据计提坏账 3,798,793.72 元。

2.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60,254,597.72	100.00	3,798,793.72	2.37	156,455,804.00
其中：账龄组合	45,975,874.40	28.69	3,798,793.72	8.26	42,177,080.68
关联方组合	---	---	---	---	---
低风险组合	114,278,723.32	71.31			114,278,723.32
合计	160,254,597.72	100.00	3,798,793.72	2.37	156,455,804.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96,480,848.94	100.00	---	---	196,480,848.94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关联方组合	---	---	---	---	---
低风险组合	196,480,848.94	100.00	---	---	196,480,848.94
合计	196,480,848.94	100.00	---	---	196,480,848.94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5,975,874.40	3,798,793.72	8.26
低风险组合	114,278,723.32	---	---
合计	160,254,597.72	3,798,793.72	2.3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3,798,793.72	---	---	---	3,798,793.72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账龄组合	---	3,798,793.72	---	---	---	3,798,793.72
关联方组合	---	---	---	---	---	---
低风险组合	---	---	---	---	---	---
合计		3,798,793.72	---	---	---	3,798,793.72

其中：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0,629,657.73
合计	220,629,657.73

其中 141,632,120.26 元已重分类到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54,639,664.15	---
商业承兑汇票	123,410,672.43	---
合计	4,578,050,336.58	---

说明：本公司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票据业务的实际情况，谨慎评估出票人信用情况，对于信用风险和利率风险均不重大、在背书时可以转移所有权上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收票据，在背书转让时终止确认，不符合条件的不予终止确认。

注释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05,570,888.70	3,014,429,046.54
1—2 年	417,534,437.83	247,319,539.87
2—3 年	179,765,408.86	542,195,344.70
3—4 年	464,826,561.14	353,699,195.43
4—5 年	199,431,668.78	107,154,830.83
5 年以上	1,650,595.49	226,970,593.03
小计	3,568,779,560.80	4,491,768,550.40
减：坏账准备	485,131,028.79	710,668,070.94
合计	3,083,648,532.01	3,781,100,479.4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9,180,368.08	1.66	1,368,000.00	2.31	57,812,368.08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509,599,192.72	98.34	483,763,028.79	13.78	3,025,836,163.93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2,474,506,522.30	69.34	483,763,028.79	19.55	1,990,743,493.51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1,035,092,670.42	29.00	---	---	1,035,092,670.42
合计	3,568,779,560.80	100.00	485,131,028.79	13.59	3,083,648,532.0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4,801,348.80	3.45	135,529,116.80	87.55	19,272,23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36,967,201.60	96.55	575,138,954.14	13.26	3,761,828,247.46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3,550,061,469.19	79.03	575,138,954.14	16.20	2,974,922,515.05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786,905,732.41	17.52	---	---	786,905,732.41
合计	4,491,768,550.40	100.00	710,668,070.94	15.82	3,781,100,479.46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公司物资销售分公司	7,669,683.00	---	---	---
上海神舟电力有限公司	50,142,685.08	---	---	---
湖北天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8,000.00	69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广日升(鄞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670,000.00	6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9,180,368.08	1,368,000.00	2.31	---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82,234,624.14	69,111,731.22	5
1—2 年	305,757,350.97	30,575,735.09	10
2—3 年	176,907,119.37	35,381,423.87	20
3—4 年	464,406,409.14	232,203,204.57	50
4—5 年	143,550,423.19	114,840,338.55	80
5 年以上	1,650,595.49	1,650,595.49	100
合计	2,474,506,522.30	483,763,028.79	19.55

(2) 组合中，采用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5,244,436.02	---	---
1—2 年	99,848,234.40	---	---
合计	1,035,092,670.42	---	---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5,529,116.80	1,368,000.00	19,272,232.00	116,256,884.80	---	1,368,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5,138,954.14	52,079,399.19	---	143,455,324.54	---	483,763,028.79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575,138,954.14	52,079,399.19	---	143,455,324.54	---	483,763,028.79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	---	---	---	---	---
合计	710,688,070.94	53,447,399.19	19,272,232.00	259,712,209.34	---	485,131,028.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19,272,232.00	以货抵债及支付现金	注 1
合计	19,272,232.00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情况说明：

2014 年公司作为原告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新疆特变”）支付合同货款 53,996,000.00 元人民币，违约金 7,020,480.00 元人民币，共计 61,016,480.00 元。新疆特变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新疆高院”）起诉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民勤量子”）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共计 73,573,890 元，该案所涉货物即东方日升与新疆特变之间的案件所涉光伏组件。

2015 年，新疆特变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该法院支持其诉讼请求如下：判令东方日升将合同项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光伏组件予以更换（更换数量以法院委托鉴定机构鉴定的结果为准），并赔偿因产品质量瑕疵给新疆特变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追加民勤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为第三人。

上述案件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中止审理，鉴于客户所建电站财务状况出现异常，导致可收回性降低，公司针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98,000.00 元。

新疆高院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认为根据《检验报告》的内容显示，抽检的太阳能组件样品符合最大输出功率要求。故宁波市中级法院在新疆高院作出此判决后，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作出判决如下：一、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3,996,000.00 元、违约金 7,020,480.00 元，合计 61,016,480.00 元；二、驳回被告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因新疆特变与民勤量子之间的（2014）新民二初字第 63 号案件民勤量子向最高院提起上诉，新疆特变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针对宁波中院作出的（2014）浙甬商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上诉于浙江高院，案件为（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2017 年 11 月 3 日，浙江高院开庭审理（2017）浙民终 689 号案件，后新疆特变已向浙江高院递交了撤回上诉的申请。

判决生效后，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向本公司销售相关支架等以货抵债及支付现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应收账款已全部抵减、支付，相关坏账全部转回。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9,712,209.3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EnernovumItalys.r.l	组件	23,127,122.48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PlanetinGreenPhotovoltaicGmbH	组件	26,827,368.07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组件	91,684,036.27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内蒙古锋威硅业有限公司	组件	86,696,869.2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228,335,396.02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经审计管理委员会 2019 年第六次会议审核通过。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25,994,098.54	6.33	---
第二名	165,567,514.02	4.64	---
第三名	152,283,009.78	4.27	75,790,779.51
第四名	151,811,907.46	4.25	75,556,313.36
第五名	100,021,644.75	2.80	---
合计	795,678,174.55	22.29	151,347,092.87

注释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1,177,482.69	244,895,192.60
应收账款	570,642,540.88	---
合计	791,820,023.57	244,895,192.60

注 1：本公司持有票据具有收取现金流量和出售的双重目的，对于未到期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则应计入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由于银行承兑汇票期限较短，为简化处理，直接按票据面值作为公允价值；对于未到期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由于转让难度较大，出售目的难以实现，则计入应收票据，按摊余成本计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注 2：本公司存在将信用证作福费廷处理情况，认为本公司持有相应信用证具有收取现金流量和出售的双重目的，对于信用证对应的应收账款计入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为信用证承兑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与信用证承兑金额差额部分计提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5,633,030.54 元。

注释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3,630,429.55	67.79	6,461,301.56	3.34	243,643,301.63	73.12	76,295.37	0.03
1 至 2 年	13,802,973.29	4.83	5,603,105.68	40.59	42,363,692.27	12.71	30,505.76	0.07
2 至 3 年	29,396,691.40	10.29	2,191,101.33	7.45	754,056.67	0.23	---	---
3 年以上	48,805,902.81	17.09	10,122,256.75	20.74	46,465,722.65	13.94	15,419,011.25	33.18
合计	285,635,997.05	100.00	24,377,765.32	8.53	333,226,773.22	100.00	15,525,812.38	4.66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金太阳电力（靖江）有限公司	33,840,000.00	3 年以上	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部分已提减值
合计	33,840,000.00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金太阳电力（靖江）有限公司	33,840,000.00	11.85	2012 年	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部分已提减值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30,553,516.97	10.70	2019 年	根据合同预付货款
芮城县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先行区光伏基地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10,330,098.67	3.62	2019 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
芮城县新能源服务中心	10,000,000.00	3.50	2019 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9,562,726.7	3.35	2017 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
合计	94,286,342.34	33.02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037,739.98	7,595,811.02
其他应收款	568,013,344.88	547,145,838.36
合计	570,051,084.86	554,741,649.38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84,460,342.76	251,099,090.45
1—2 年	83,492,244.08	289,813,611.72
2—3 年	237,803,505.05	32,383,841.64
3—4 年	23,209,340.51	14,949,554.70
4—5 年	---	1,551,487.72
5 年以上	1,904,551.24	2,330,773.84
小计	630,869,983.64	592,128,360.07
减：坏账准备	62,856,638.76	44,982,521.71
合计	568,013,344.88	547,145,838.3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85,952,286.62	29.48	36,534,155.30	58.12	149,418,131.3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44,917,697.02	70.52	26,322,483.46	41.88	418,595,213.56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172,911,686.75	27.41	26,322,483.46	41.88	146,589,203.29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272,006,010.27	43.11	---	---	272,006,010.27
合计	630,869,983.64	100.00	62,856,638.76	9.96	568,013,344.8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128,736.70	0.36	2,128,736.70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89,999,623.37	99.64	42,853,785.01	7.26	547,145,838.36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377,385,712.95	63.73	42,853,785.01	11.36	334,531,927.94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	---	---	---	---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212,613,910.42	35.91	---	---	212,613,910.42
合计	592,128,360.07	100.00	44,982,521.71	7.60	547,145,838.36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Growland Marco Pty Ltd	183,989,362.99	35,262,771.34	19.17	股权转让款, 未按协议约定的回款计划支付
CIC Energy Service GmbH	760,279.26	79,593.44	10.47	未按约定计划回款
Sol invest molise GmbH	156,231.14	154,755.89	99.06	未按约定计划回款
其他	1,046,413.23	1,037,034.63	99.10	未按约定计划回款
合计	185,952,286.62	36,534,155.30	19.65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844,541.70	4,692,227.08	5.00
1-2 年	13,037,615.28	1,303,761.53	10.00
2-3 年	42,619,462.00	8,523,892.40	20.00
3-4 年	23,214,930.63	11,607,465.31	5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195,137.14	195,137.14	100.00
合计	172,911,686.75	26,322,483.46	15.22

(2)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类别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退税款	100,149,446.91	---	---	包括出口退税款等款项
保证金	137,757,199.70	---	---	融资租赁保证金等
其他	34,099,363.66	---	---	其他保证金、押金
合计	272,006,010.27	---	---	

(3)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Growland Marco Pty Ltd	股权转让款	183,989,362.99	0-3 年	29.16	34,997,086.59
Lexon Insurance Company	反倾销保证金	73,394,919.00	0-3 年	11.63	4,064,230.95
增值税	应收退税款	32,860,999.53	1 年以内	5.21	
浙江德意控股有限公司	合作款	24,237,268.73	1-2 年	3.84	2,423,726.87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18,575,290.13	1-2 年	2.94	---
合计		333,057,840.38		52.78	41,485,044.41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9,690,245.92	17,310,386.07	362,379,859.85	210,687,792.88	10,123,663.34	200,564,129.54
在产品	84,167,897.04	---	84,167,897.04	41,400,970.59	---	41,400,970.59
库存商品	816,990,939.91	1,751,889.11	815,239,050.80	740,188,925.97	2,849,217.93	737,339,708.04
发出商品	278,468,754.78	---	278,468,754.78	58,424,625.14	---	58,424,625.14
委托加工物资	5,938,088.90	17,312.83	5,920,776.07	7,301,658.88	912,148.90	6,389,509.98
周转材料	49,283,672.89	---	49,283,672.89	25,838,232.19	---	25,838,232.19
自制半成品	15,087,588.22	1,556,487.30	13,531,100.92	13,120,204.89	1,572,137.30	11,548,067.5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6,388,204.70	---	66,388,204.70	105,597,545.24	---	105,597,545.24
其他存货	227,413.65	---	227,413.65	---	---	---
合计	1,696,242,806.01	20,636,075.31	1,675,606,730.70	1,202,559,955.78	15,457,167.47	1,187,102,788.3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123,663.34	7,226,444.40	894,836.07	---	934,557.74	---	17,310,386.07
库存商品	2,849,217.93	---	---	1,097,328.82	---	---	1,751,889.11
自制半成品	1,572,137.30	---	---	15,650.00	---	---	1,556,487.30
委托加工物资	912,148.90	---	---	---	---	894,836.07	17,312.83
合计	15,457,167.47	7,226,444.40	894,836.07	1,112,978.82	934,557.74	894,836.07	20,636,075.31

注释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98,883,503.82	160,694,740.6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6,012,489.84	5,631,655.0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保证金	---	11,120,000.00
合计	104,895,993.46	177,446,395.66

注释10. 其他流动资产

1.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税金	890,819,025.43	539,775,971.38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35,092,238.47	6,489,141.15
待抵扣税金（海外电站部分）	217,957,138.22	38,819,361.47
合计	1,143,868,402.12	585,084,474.00

注释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上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90,607,900.80	50,000,000.00	240,607,900.80
按公允价值计量	136,347,900.80	---	136,347,900.80
按成本计量	154,260,000.00	50,000,000.00	104,260,000.00
合计	290,607,900.80	50,000,000.00	240,607,900.80

注释12.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	720,467,361.34	---	720,467,361.34	753,239,605.11	---	753,239,605.1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8,883,503.82	---	98,883,503.82	160,694,740.61	---	160,694,740.61	
合计	621,583,857.52	---	621,583,857.52	592,544,864.50	---	592,544,864.50	

1. 应收融资租赁款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806,200.00	127,486,252.51
1-2 年	4,000,000.00	---
2-3 年	29,596,152.03	4,000,000.00
3-4 年	---	44,944,157.48
4-5 年	50,859,498.47	---
5 年以上	868,116,888.10	851,057,300.30
应收租赁收款额总额小计	980,378,738.60	1,027,487,710.29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259,911,377.26	274,248,105.18
应收租赁收款额现值小计	720,467,361.34	753,239,605.1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款	98,883,503.82	160,694,740.61
合计	621,583,857.52	592,544,864.50

注释1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6,362,593.27	-	-	618,860.94	-	-	-	500,000.00	-	-	6,481,454.21	-
Risen-Chemtech Groupsp	173,542.20	-	-	-173,542.20	-	-	-	-	-	-	-	-
Luxform Global B.V	4,559,138.04	-	-	504,247.35	-	-	-	-	-	-	5,063,385.39	-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399,217.54	-	-	43.85	-	-	-	-	-	-	399,261.39	-
昌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800,000.00	-	-	-	-	-	-	-	-	-	800,000.00	-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	800,000.00	-	-	-	-	-	-	-	-	-	800,000.00	-
泰州绿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850,000.00	-	-	-	-	-	-	-	-	-	850,000.00	-
浙江升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88,134.56	-	-	-	-	-	-	-	-	-	2,988,134.56	-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8,104,680.84	-	-	1,725,035.13	-	-	-	-	-	-	9,829,715.97	-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332,000,000.00	-	15,123,048.08	-	-	-	-	-	-	347,123,048.08	-
小计	25,037,306.45	332,000,000.00	-	17,797,693.15	-	-	-	500,000.00	-	-	374,334,999.60	-
合计	25,037,306.45	332,000,000.00	-	17,797,693.15	-	-	-	500,000.00	-	-	374,334,999.60	-

注释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166,055,954.83	136,347,900.80
合计	166,055,954.83	136,347,900.80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4,718,529.92	---	1,528,549.20	475,070.03	当期出售693000股，占期初持有股权的1.5%
合计		4,718,529.92	---	1,528,549.20	475,070.03	

注释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务工具投资	29,305,800.00	28,95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75,310,000.00	75,310,000.00
合计	104,615,800.00	104,2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说明：

债务工具投资系全资孙公司 Risen Holdings Pty Ltd 持有的以 613 St Kilda Pty Ltd 作为受托管理人的信托基金，持有类型为 A 类普通股，持有份额为 600 万份。截至报告日该信托基金尚未运营。

权益工具投资中 74,750,000.00 元是全资孙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绿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因在二级市场活跃性较差，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6.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31,014,219.52	6,178,554,003.6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8,131,014,219.52	6,178,554,003.62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太阳能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7,592,308.15	2,011,646,304.39	24,925,198.80	92,964,265.68	4,189,993,784.33	7,357,121,861.35
2. 本期增加金额	550,273,334.55	1,025,939,432.32	10,320,556.41	87,067,994.15	975,510,589.46	2,649,111,906.89
重分类	---	---	---	---	---	---
购置	40,872,620.51	92,688,573.53	7,883,693.57	86,411,079.08	1,034,654.01	228,890,620.70
在建工程转入	509,400,714.04	933,250,858.79	2,436,862.84	656,161.09	974,475,935.45	2,420,220,532.2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753.98	---	753.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92,313.52	315,283,443.44	3,616,959.19	10,586,917.76	70,819,322.82	416,198,956.73
处置或报废	15,892,313.52	306,265,282.78	3,616,959.19	9,562,513.33	---	335,337,068.82
处置子公司	---	9,018,160.66	---	1,024,404.43	70,819,322.82	80,861,887.91
4. 期末余额	1,571,973,329.18	2,722,302,293.27	31,628,796.02	169,445,342.07	5,094,685,050.97	9,590,034,811.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7,350,789.39	382,237,523.53	15,232,414.09	41,536,400.51	373,740,164.22	960,097,29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63,130,317.37	156,717,493.82	4,244,469.57	24,861,394.73	292,882,034.50	541,835,709.99
本期计提	63,130,317.37	156,717,493.82	4,244,469.57	24,861,394.73	292,882,034.50	541,835,709.99
3. 本期减少金额	867,266.19	112,716,965.14	2,919,402.45	9,061,992.51	40,550,389.70	166,116,015.99
处置或报废	867,266.19	110,708,913.91	2,919,402.45	8,739,197.38	23,762,255.94	146,997,035.87
处置子公司	---	2,008,051.23	---	322,795.13	16,788,133.76	19,118,980.12
其他减少	---	---	---	---	---	---
4. 期末余额	209,613,840.57	426,238,052.21	16,557,481.21	57,335,802.73	626,071,809.02	1,335,816,985.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184,624,901.13	---	---	33,845,664.86	218,470,565.9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本期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95,266,959.74	---	---	---	95,266,959.74
处置或报废	---	95,266,959.74	---	---	---	95,266,959.74
4. 期末余额	---	89,357,941.39	---	---	33,845,664.86	123,203,606.2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2,359,488.61	2,206,706,299.67	15,071,314.81	112,109,539.34	4,434,767,577.09	8,131,014,219.52
2. 期初账面价值	890,241,518.76	1,444,783,879.73	9,692,784.71	51,427,865.17	3,782,407,955.25	6,178,554,003.62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118,994.19	2,683,883.41	---	2,435,110.78	
合计	5,118,994.19	2,683,883.41	---	2,435,110.78	

说明：相关房屋正处于修缮期间，暂时闲置。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4,550,830.11	12,280,083.57	---	12,270,746.54
合计	24,550,830.11	12,280,083.57	---	12,270,746.54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0,000,000.00	未整体完工，未获取权证
合计	100,000,000.00	

注释17.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17,743,345.54	1,005,997,492.83
工程物资	6,284,221.36	20,201,041.15
合计	2,924,027,566.90	1,026,198,533.98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阳能电站项目	2,718,224,115.50	17,822,088.00	2,700,402,027.50	778,220,118.21	17,822,088.00	760,398,030.21
待安装设备	105,544,454.70	---	105,544,454.70	25,419,141.10	---	25,419,141.10
厂房	108,015,928.26	---	108,015,928.26	172,581,006.82	---	172,581,006.82
其他	3,780,935.08	---	3,780,935.08	47,599,314.70	---	47,599,314.70
合计	2,935,565,433.54	17,822,088.00	2,917,743,345.54	1,023,819,580.83	17,822,088.00	1,005,997,492.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乌海 50MW 项目	61,744,458.67	186,255,891.27	247,881,257.49	119,092.45	-
芮城县西陌 1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	122,153,439.92	--	--	122,153,439.92
哈萨克斯坦 Gulshat 40MW 光伏电站项目	263,007,531.15	--	263,007,531.15	--	--
哈萨克斯坦 Yukses 50MW 光伏电站项目	--	258,200,286.39	--	--	258,200,286.39
墨西哥 114 MW 电站	41,479,550.46	606,863,503.90	--	--	648,343,054.36
Merredin 132MW 光伏电站项目	67,957,293.25	722,239,583.55	--	--	790,196,876.80
澳洲昆士兰州 121.5MW 光伏发电站项目	255,705,120.77	732,990,321.08	--	--	988,695,441.85
日升常州厂房二三期	61,374,419.99	184,306,045.97	221,528,619.84	73,447.45	24,078,398.67
合计	751,268,374.29	2,813,009,072.08	732,417,408.48	192,539.90	2,831,667,497.99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乌海 50MW 项目	27,076.00	91.59	100.00	--	--	--	自有资金
芮城县西陌 1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63,875.00	19.12	19.12	--	--	--	自有资金
哈萨克斯坦 Gulshat 40MW 光伏电站项目	31,822.70	100.00	100.00	--	--	--	募投资金
哈萨克斯坦 Yukses 50MW 光伏电站项目	39,848.54	64.80	91.54	--	--	--	自有资金
墨西哥 114 MW 电站	69,795.00	92.89	86.30	--	--	--	自有资金
Merredin 132MW 光伏电站项目	83,350.00	94.80	80.08	--	--	--	自有资金
澳洲昆士兰州 121.5MW 光伏发电站项目	87,500.00	112.99	99.30	--	--	--	募投资金
日升常州厂房二三期	21,012.70	116.92	96.26	--	--	--	自有资金
合计	424,079.94						

(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6,284,221.36	---	6,284,221.36	20,201,041.15	---	20,201,041.15
合计	6,284,221.36	---	6,284,221.36	20,201,041.15	---	20,201,041.15

注释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8,978,214.89	49,815.00	4,890,154.47	29,200.00	39,928,759.45	563,876,143.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948,276.67	34,436.03	12,599,997.84	---	533,943.26	137,116,653.80
购置	123,948,276.67	34,436.03	12,599,997.84	---	533,943.26	137,116,653.80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77,595.76	---	---	---	---	18,577,595.76
处置	---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18,577,595.76	---	---	---	---	18,577,595.76
4. 期末余额	624,348,895.80	84,251.03	17,490,152.31	29,200.00	40,462,702.71	682,415,201.85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513,103.59	---	723,193.50	---	1,800,882.89	21,037,179.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21,756.00	8,425.10	1,114,696.71	29,200.00	111,957.05	14,186,034.86
本期计提	12,921,756.00	8,425.10	1,114,696.71	29,200.00	111,957.05	14,186,034.86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495,116.20	---	4,151.25	---	---	499,267.45
处置	---	---	4,151.25	---	---	4,151.25
其他原因减少	495,116.20	---	---	---	---	495,116.20
4. 期末余额	30,939,743.39	8,425.10	1,833,738.96	29,200.00	1,912,839.94	34,723,947.3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36,617,835.81	36,617,83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本期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子公司	---	---	---	---	---	---
其他转出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36,617,835.81	36,617,835.81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3,409,152.41	75,825.93	15,656,413.35	---	1,932,026.96	611,073,418.65
2. 期初账面价值	500,465,111.30	49,815.00	4,166,960.97	29,200.00	1,510,040.75	506,221,128.02

注释1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308,628,373.16	---	---	---	---	308,628,373.16
合计	308,628,373.16	---	---	---	---	308,628,373.16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的构成为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涉及的资产，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组成资产组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4. 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期末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预计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小于其期末可辨认净资产价值的情况，故未对其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

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			期初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20.34-3.42	13.43-13.56	11.09	12.00-5.00	13.41-13.58	11.82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不超过本公司所在行业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注释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5,448,976.24	139,478,799.12	739,551,071.86	117,264,163.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0,799,689.27	42,119,953.39	83,890,089.27	12,583,513.39
预计负债	14,198,664.59	2,129,799.68	2,639,152.78	395,872.92
公允价值变动	9,710,902.11	2,427,725.53	88,881,403.67	17,542,576.84
递延收益影响	64,221,159.92	16,055,289.98	---	---
合计	1,264,379,392.13	202,211,567.70	914,961,717.58	147,786,126.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418,019.33	1,112,702.90	7,638,843.33	1,145,826.5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49,517,385.67	7,427,607.85	---	---
合计	56,935,405.00	8,540,310.75	7,638,843.33	1,145,826.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000,000.00	---
未弥补亏损	170,886,625.03	221,664,865.96
处于免税期的子公司已提坏账准备	---	19,469.64
合计	220,886,625.03	271,684,335.60

注释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类款项	38,896,399.32	164,750,171.27
预付股权款	13,603,157.48	351,365,351.28
海外合作建设电站款项	41,739,362.16	41,909,192.84
合计	94,238,918.96	558,024,715.39

注释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250,000,000.00
抵押借款	580,450,000.00	226,000,000.00
保证借款	655,833,400.00	343,579,875.64
信用借款	1,858,020,142.70	1,629,924,280.00
合计	3,094,303,542.70	2,449,504,155.6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11,000,000.00	11,000,000.00	2019/1/10	2020/1/10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9/2/12	2020/2/12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4,000,000.00	4,000,000.00	2019/5/23	2020/5/23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9/1/2	2020/1/1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支行	RMB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9/3/6	2020/3/6
保证借款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RMB	273,000,000.00	273,000,000.00	2019/6/28	2020/6/27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	RMB	4,000,000.00	4,000,000.00	2019/1/29	2020/1/3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	RMB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9/2/1	2020/1/3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	RMB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9/7/22	2020/1/17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金坛支行	RMB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9/11/4	2020/11/3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14,640,000.00	14,640,000.00	2019/3/6	2020/3/6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3/14	2020/3/13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9/4/3	2020/4/2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4/17	2020/4/16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RMB	98,730,000.00	98,730,000.00	2019/5/20	2020/5/13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22,000,000.00	22,000,000.00	2019/3/8	2020/3/6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19/4/11	2020/4/1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2019/4/16	2020/4/15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9/5/23	2020/5/21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5/30	2020/5/29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6/11	2020/6/1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16,000,000.00	16,000,000.00	2019/7/2	2020/7/1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支行	RMB	12,000,000.00	12,000,000.00	2019/5/31	2020/5/30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支行	RMB	3,050,000.00	3,050,000.00	2019/6/21	2020/6/19
抵押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支行	RMB	14,950,000.00	14,950,000.00	2019/6/21	2020/6/19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支行	RMB	33,000,000.00	33,000,000.00	2019/12/3	2020/6/2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24,500,000.00	24,500,000.00	2019/3/1	2020/3/1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9/3/26	2020/3/26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19/3/29	2020/3/29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17,000,000.00	17,000,000.00	2019/4/11	2020/4/11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9/18	2020/9/17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11,500,000.00	11,500,000.00	2019/9/20	2020/9/20
抵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RMB	5,500,000.00	5,500,000.00	2019/9/20	2020/9/20
抵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RMB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2019/6/28	2020/6/24
抵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RMB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9/9/9	2020/6/24
抵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RMB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19/11/6	2020/6/24
抵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RMB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9/12/16	2020/6/24
保证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宁海支行	USD	7,000,000.00	48,833,400.00	2019/12/10	2020/10/21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海支行	RMB	31,000,000.00	31,000,000.00	2019/2/25	2020/2/21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海支行	RMB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19/5/22	2020/5/21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海支行	EUR	3,400,000.00	26,572,700.00	2019/10/25	2020/4/23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海支行	RMB	9,000,000.00	9,000,000.00	2019/11/26	2020/11/25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海支行	RMB	23,000,000.00	23,000,000.00	2019/12/30	2020/12/29
信用借款	中信银行宁海支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9/11/25	2020/5/25
信用借款	宁波银行宁海支行	EUR	6,300,000.00	49,237,650.00	2019/12/11	2020/12/11
信用借款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RMB	1,184,505.80	1,184,505.80	2019/12/19	2020/12/18
信用借款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RMB	3,828,396.90	3,828,396.90	2019/12/19	2020/12/18
抵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9/10/11	2020/10/1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73,000,000.00	73,000,000.00	2019/3/19	2020/3/17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27,000,000.00	27,000,000.00	2019/6/20	2020/6/18
抵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RMB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19/12/19	2020/6/30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宁海支行	USD	8,000,000.00	55,877,426.09	2019/9/19	2020/3/1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26,500,000.00	26,500,000.00	2019/8/15	2020/2/1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林支行	RMB	26,000,000.00	26,000,000.00	2019/10/11	2020/4/7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支行	USD	10,000,000.00	69,868,906.61	2019/11/13	2020/5/1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支行	RMB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19/12/12	2020/12/11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支行	USD	15,700,000.00	109,419,433.39	2019/12/10	2020/6/4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EUR	5,000,000.00	39,077,500.00	2019/8/21	2020/1/31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USD	9,500,000.00	66,529,579.67	2019/9/25	2020/3/17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USD	7,350,000.00	51,019,390.33	2019/12/12	2020/5/9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USD	10,400,000.00	72,484,653.91	2019/10/17	2020/4/13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10/29	2020/10/28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支行	RM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11/14	2020/11/13
合计			---	3,094,303,542.70	---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注释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525,640.82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衍生金融负债	48,525,640.82
其他	---
合计	48,525,640.82

注释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525,640.82	---	46,113,479.15	2,412,161.67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48,525,640.82	---	46,113,479.15	2,412,161.67
其他	---	---	---	---
合计	48,525,640.82	---	46,113,479.15	2,412,161.67

注释25.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00,129,000.56	1,687,772,511.17
商业承兑汇票	566,065,251.09	325,885,789.78
合计	4,366,194,251.65	2,013,658,300.95

注释26.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般采购款	2,896,812,616.27	1,925,353,394.74
应付 EPC 款	10,964,011.74	127,607,515.19
设备采购款	630,234,131.23	286,157,046.72
应付工程款	53,102,849.81	232,686,923.54
合计	3,591,113,609.05	2,571,804,880.19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淮安金太阳电力有限公司	30,459,132.44	有纠纷, 预付款尚挂账
合计	30,459,132.44	

注释2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一般货款	754,612,317.13	329,548,802.83
预收电站相关款项	46,723,620.99	156,738,141.89
合计	801,335,938.12	486,286,944.7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注释2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7,340,518.66	564,567,942.77	533,332,363.44	78,576,097.9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8,340.23	23,802,680.73	24,202,426.90	1,108,594.06
合计	48,848,858.89	588,370,623.50	557,534,790.34	79,684,692.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609,580.10	510,727,288.15	480,123,174.27	75,213,693.98
职工福利费	-	23,422,736.20	23,422,736.20	
社会保险费	735,697.33	14,967,621.76	14,565,101.54	1,138,217.55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费	637,831.89	12,614,790.58	12,257,990.78	994,631.6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伤保险费	65,570.30	1,424,654.60	1,421,798.96	68,425.94
生育保险费	32,295.14	928,176.58	885,311.80	75,159.92
住房公积金	98,031.00	5,181,559.93	5,120,021.52	159,569.4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8,573.15	7,435,723.89	7,538,850.32	925,446.72
其他短期薪酬	868,637.08	2,833,012.84	2,562,479.59	1,139,170.33
合计	47,340,518.66	564,567,942.77	533,332,363.44	78,576,097.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71,597.82	22,836,549.27	23,261,757.61	1,046,389.48
失业保险费	24,346.99	700,242.20	686,978.09	37,611.10
企业年金缴费	12,395.42	265,889.26	253,691.20	24,593.48
合计	1,508,340.23	23,802,680.73	24,202,426.90	1,108,594.06

注释2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7,391,326.59	53,855,885.36
企业所得税	54,918,674.59	59,473,011.89
印花税	1,497,853.44	1,260,779.94
个人所得税	3,306,244.37	1,224,545.90
残疾人保障基金	49,859.83	58,540.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8,112.53	695,797.21
教育费附加	1,060,840.87	421,330.20
地方教育附加	707,113.38	280,483.38
房产税	6,698,390.42	3,185,613.60
土地使用税	2,602,888.21	2,547,195.90
其他	544,166.85	1,074,065.73
合计	190,725,471.08	124,077,249.28

注释3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026,219.82	9,494,165.19
应付股利	5,382,769.76	9,404,334.36
其他应付款	469,202,444.21	515,401,580.19
合计	483,611,433.79	534,300,079.74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4,292,679.41	4,478,865.7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33,540.41	5,015,299.42
合计	9,026,219.82	9,494,165.19

(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7,707,156.88	46,628,553.22
未付股权收购款	6,806,794.58	
股权激励回购款	-	28,821,086.50
融资租赁保证金	21,500,365.30	29,635,210.36
电站资金拆借	351,340,969.13	394,907,410.38
其他	21,847,158.32	15,409,319.73
合计	469,202,444.21	515,401,580.1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注释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400,000.00	481,798,903.7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82,522,332.62	254,796,584.25
合计	524,922,332.62	736,595,487.97

注释32.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600,000.00	81,400,000.00
保证借款	710,519,346.87	256,908,307.00
信用借款	120,174,504.24	440,591,783.04
质押借款	180,823,607.33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400,000.00	481,798,903.72
合计	976,717,458.44	297,101,186.32

长期借款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	借款	币种	期末余额		借款
	起始日	终止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种类
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	2018/3/1	2028/2/29	人民币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交通银行宁波分行	2019/6/25	2023/12/20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China Development Bank Corporation	2012/4/1	2026/11/1	欧元	7,490,000.00	58,391,994.58	保证借款
Long term loans payable to SSB	2011/11/14	2032/12/1	欧元	35,586.13	278,123.40	信用借款
SKY CAPITAL EUROPE S.A.R.L	2012/4/17	2023/11/1	欧元	300,000.00	2,349,937.97	信用借款
SKY CAPITAL EUROPE S.A.R.L	2013/4/18	2023/11/1	欧元	300,000.00	2,349,937.97	信用借款
SKY CAPITAL EUROPE S.A.R.L	2015/3/1	2023/11/1	欧元	2,266,660.00	17,755,034.66	信用借款
SKY CAPITAL EUROPE S.A.R.L	2018/11/1	2023/11/1	欧元	950,000.00	7,441,470.24	信用借款
民生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2019/8/28	2021/8/27	澳元	60,000,000.00	293,058,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	2017/1/17	2027/1/17	人民币	79,500,000.00	79,500,000.00	保证借款
华夏银行宁海支行	2018/6/8	2023/6/13	人民币	7,600,000.00	7,600,000.00	抵押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8/10/01	2031/12/01	美元	1,176,000.00	8,203,298.54	质押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8/10/01	2031/12/01	欧元	1,372,000.00	10,722,878.49	质押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8/10/01	2031/12/01	坚戈	2,227,640,800.00	40,765,826.64	质押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01/08	2031/12/01	美元	2,310,000.00	16,113,622.14	质押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01/08	2031/12/01	欧元	2,695,000.00	21,062,797.02	质押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01/08	2031/12/01	坚戈	4,587,715,000.00	83,955,184.50	质押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09/25	2031/12/01	美元	714,000.00	4,980,574.12	保证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09/25	2031/12/01	欧元	833,000.00	6,510,319.08	保证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09/25	2031/12/01	坚戈	1,446,258,000.00	26,466,521.40	保证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11/19	2023/12/01	美元	5,392,040.00	37,612,681.87	保证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11/19	2023/12/01	坚戈	8,394,476,380.40	153,618,917.76	保证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12/27	2023/12/01	美元	1,437,880.00	10,030,067.10	保证借款
EUROPEANBANKFORRECONSTRUCTIONAND DEVBELOPMENT	2019/12/27	2023/12/01	坚戈	2,204,932,839.20	40,350,270.96	保证借款
合计					1,019,117,458.44	

注释33.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72,469,658.92	1,001,196,053.14
专项应付款	270,000.00	150,000.00
合计	1,972,739,658.92	1,001,346,053.14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一)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72,469,658.92	1,001,196,053.14
合计	1,972,469,658.92	1,001,196,053.14

注释34.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2,759,511.81	1,200,000.00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439,152.78	1,439,152.78	
合计	14,198,664.59	2,639,152.78	

未决诉讼确认预计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注释35.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2,133,541.89	70,987,000.00	3,891,177.11	129,229,364.78	详见表 1
未确认融资收益	599,368.79	292,371.36	599,368.79	292,371.36	
合计	62,732,910.68	71,279,371.36	4,490,545.90	129,521,736.14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	13,879,375.24	---	---	1,016,499.96	---	---	12,862,875.28	与资产相关
与土地资产投入相关补助	---	64,987,000.00	---	765,840.07	---	---	64,221,159.9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亿 m ² 抗 PID 型 EVA 封装建设项目	47,754,166.65	6,000,000.00	---	2,108,837.08	---	---	51,645,329.57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科技项目	500,000.00	---	---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2,133,541.89	70,987,000.00	---	3,891,177.11	---	---	129,229,364.78	---

注释36.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4,301,941.00	---	---	---	-2,942,000.00	-2,942,000.00	901,359,941.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1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12,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930,000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完成。

注释37.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63,549,300.81	---	---	5,063,549,300.81
其他资本公积	35,070,664.47	16,827,678.78	24,826,440.00	27,071,903.25
合计	5,098,619,965.28	16,827,678.78	24,826,440.00	5,090,621,204.06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本期因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资本公积 24,826,440.00 元；

(2) 本期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总额 16,827,678.78 元。

注释38.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26,439,140.00	---	26,439,140.00	---
回购股份	121,207,677.92	128,906,613.22	---	250,114,291.14
合计	147,646,817.92	128,906,613.22	26,439,140.00	250,114,291.14

库存股情况说明：

2018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

日、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2018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12,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18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30,000股。公司上述事项于2019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减少库存股26,439,140.00元。

2019年共回购12,433,500.00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实施上述用途中的一项或多项，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办理，回购金额128,906,613.22元。

注释39.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转期结 备转入相关 资产或负债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 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变 动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	-	-	-	-	-	-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	-27,460,008.91	32,681,823.81	-	-	8,170,455.95	21,315,085.49	-	-	3,166,282.37	-258,272.73	-5,886,650.6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 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	-	-
5.其他	-	808,846.14	-	-	-	-	-	-	-	-	-	808,846.14
二、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460,008.91	-	-	-	-	-	-	-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 分类为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损益	-	-	-	-	-	-	-	-	-	-	-	-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200,365.13	-23,200,365.13	-1,910,414.72	-	-	-	-377,811.87	-	-	1,532,602.85	-	23,578,177.00
5.其他	-	-	-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9,851,527.90	-49,851,527.90	30,771,409.09	-	-	8,170,455.95	20,937,273.62	-	-	1,663,679.52	258,272.73	28,655,381.55

注释4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505,153.17	55,333,092.42	---	195,838,245.59
合计	140,505,153.17	55,333,092.42	---	195,838,245.59

注释4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5,158,041.13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5,158,041.13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3,649,385.59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333,092.42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746,619.23	---
加: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11,354,642.79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9,373,072.28	---

注释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50,906,151.53	11,149,575,305.01	9,639,775,431.55	7,918,261,383.91
其他业务	253,342,099.89	241,124,926.31	112,395,710.50	67,816,907.23
合计	14,404,248,251.42	11,390,700,231.32	9,752,171,142.05	7,986,078,291.14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11,490,255,014.22	9,324,500,693.27	7,101,176,401.67	6,085,017,133.49
太阳能电站 EPC 与转让	508,699,949.17	431,975,501.81	957,414,337.01	806,382,108.19
光伏电池封装胶膜(EVA等)	1,187,901,900.99	914,029,632.06	903,931,298.56	735,774,207.73
光伏电站电费收入	751,382,758.89	327,668,031.84	473,678,381.32	166,761,443.46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灯具及辅助光伏产品	212,666,528.26	151,401,446.03	203,575,012.99	124,326,491.04
合计	14,150,906,151.53	11,149,575,305.01	9,639,775,431.55	7,918,261,383.91

注释4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37,576.53	16,234,898.41
教育费附加	11,308,329.51	8,999,587.71
水利建设基金	68,022.83	19,792.02
残疾人保障基金	1,248,709.06	1,067,971.60
房产税	13,354,663.81	6,066,800.03
土地使用税	6,481,320.74	5,583,074.36
印花税	10,472,954.48	6,809,032.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41,994.77	6,385,087.78
其他税费	1,769,629.41	1,234,558.86
合计	71,483,201.14	52,400,803.69

注释4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展览广告费	24,604,898.40	17,779,850.94
运输费	438,348,903.48	262,763,039.59
保险费	3,011,370.85	12,183,918.93
佣金	18,921,426.12	71,788,785.94
包装费	1,513,871.35	1,800,561.84
职工薪酬	76,464,640.98	49,377,690.31
交通差旅费	16,854,804.36	13,232,461.16
咨询服务费	57,663,875.46	11,484,273.46
业务招待费	5,519,293.42	4,084,750.34
办公费	5,832,234.00	8,072,154.64
其他	6,110,712.33	3,305,019.24
合计	654,846,030.75	455,872,506.39

注释4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3,787,132.38	162,336,612.7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48,388,749.64	39,921,717.39
租赁费	11,969,289.79	14,070,618.47
招待费	9,110,258.36	5,401,689.15
咨询服务费	57,904,851.78	78,117,919.92
诉讼费	1,847,441.85	2,447,816.38
差旅费	14,402,064.49	10,729,563.35
电站维护费	3,195,095.23	18,649,193.61
财产保险费	18,262,186.79	13,465,233.56
股权激励成本	23,256,200.08	1,412,082.76
维修费	6,111,350.08	3,621,032.02
办公费	19,634,821.44	28,944,857.83
其他	17,359,415.64	15,437,826.16
合计	465,228,857.55	394,556,163.34

注释46.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88,365,050.69	61,453,961.13
直接投入	637,190,946.55	101,740,612.51
折旧与摊销	12,327,978.87	5,829,270.50
设计费	23,500,743.96	10,961,311.38
其他费用	5,886,886.99	2,693,372.53
合计	767,271,607.06	182,678,528.05

注释4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7,773,114.86	223,057,531.86
减：利息收入	46,993,288.74	107,110,241.66
汇兑损益	-119,377,339.66	-70,660,101.47
其他（银行手续费等）	39,134,935.87	21,497,397.23
合计	130,537,422.33	66,784,585.96

注释48.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33,752,693.10	34,564,072.54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返还	100,325.74	23,128.67
合计	333,853,018.84	34,587,201.21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	1,016,499.96	资产相关
土地资产投入相关补助递延摊销	765,840.07	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年产 1.5 亿 m ² 抗 PID 型 EVA 封膜建设项目	2,108,837.08	资产相关
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光伏发电县级补贴	14,935,162.62	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686,552.00	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光伏发电县级补贴	1,763,741.50	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966,153.50	收益相关
余姚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236,197.00	收益相关
宁波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482,242.00	收益相关
嘉兴市光伏发电市级补贴	2,241,485.53	收益相关
仙桃市小微工业企业成长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补助	20,000.00	收益相关
涉外商标补助	315,000.00	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短险保费补贴	386,979.58	收益相关
高成长企业年度综合贡献奖励	3,320,000.00	收益相关
光伏接线盒高可靠密封技术研究	183,000.00	收益相关
国外外观设计和实用（宁科[2019]2 号）	35,000.00	收益相关
宁海县质量提升专项资金补助	220,000.00	收益相关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	30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补助资金（2017 年度宁波市走出去项目补助资金）	2,949,7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补贴	2,90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补助金（2019 年度智能化诊断补助、首台套奖励、工程服务公司奖励）	1,894,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补助资金（宁波市走出去项目补助资金）	1,619,7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出口信用保）	1,272,8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补助资金（宁波市公平贸易专项资金）	1,00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补助金（企业补助）	789,94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	609,1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补助金（进口增量奖励）	50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补助金（海外统保平台保费补贴）	50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补助金（出口信用险保费补贴）	500,000.00	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补助金（境外承包工程营业额奖励）	30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补助	30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补贴	30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科学技术局补贴	273,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补助金（2018 年度宁波市企业信息化提升项目）	22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补助金（贸易摩擦补助）	200,000.00	收益相关
收代理财政支付其他批量代发待结算款就业与失业稳岗贴	160,803.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REHNDEA2018）	88,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补助金（境外新设办事处奖励）	8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德国 INTERSOLAR 展）	69,1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美国国际太阳能展 SPI）	58,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2018 澳大利亚能源展会）	58,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7 年节能评估报告书（表）补助企业补助金	50,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代付过渡户补助（2017 年度服务外包项目补助国际认证）	45,5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北美国际太阳能展）	42,5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2018 印度班加罗尔国家太阳能技术博览会）	39,6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墨西哥绿色能源展）	34,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2018 南非太阳能展会）	34,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2018 年慕尼黑电池展）	22,9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展补助金（南美国际太阳能）	17,3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墨西哥绿色能源展）	14,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美国国际太阳能展 SPI）	14,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助金（北美国际太阳能展）	14,000.00	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资金（宁海商务局宁商务（2019）76 号市商务促进专项资金）	224,500.00	收益相关
收到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补贴	88,025.22	收益相关
MexicoCanatlan114MW 电站杜兰戈政府奖励	447,000.00	收益相关
2017 年研发费用财政补助（省级）	306,500.00	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二批首次认定高企财政补助	200,000.00	收益相关
2018 年研发费用财政补助（市级）	432,120.00	收益相关
2018 年研发费用财政补助（省级）	576,100.00	收益相关
2017 年备案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	30,000.00	收益相关
洛阳市科技情报研究所创新券	1,000,000.00	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00,000.00	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管委会开发扶持资金	1,291,000.00	收益相关
进项税加计扣除	699,945.02	收益相关
收锂电池铝塑膜的研发补助	200,000.00	收益相关
收 2018 年度工业投入先进企业奖、区长质量奖、工业发展重大贡献奖	180,000.00	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区长质量奖	1,100,000.00	收益相关
收 2018 年度省级两化融合贯标试点企业奖	80,000.00	收益相关
收金坛财政局发展专项资金	27,000.00	收益相关
收金坛财政局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150,000.00	收益相关
收直溪人民政府一次性专项补助	10,000,000.00	收益相关
收 2016-2018 年企业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资助（奖励）	54,000.00	收益相关
收 2019 年第一批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金坛商务局	10,100.00	收益相关
收 2019 年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	80,000.00	收益相关
收 2019 年省资助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	160,000.00	收益相关
收金坛财政部反光贴膜研发项目资金（第一批项目）	300,000.00	收益相关
工业投入先进企业奖奖金	65,000.00	收益相关
经开区下发区财政补贴	210,000.00	收益相关
进口贴息补助	3,441,600.00	收益相关
常州金坛区流动资金补助	200,000,000.00	收益相关
义乌光电园区流动资金补助	65,000,000.00	收益相关
其他	147,169.02	收益相关
合计	333,752,693.10	

注释4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97,693.15	1,378,905.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84,424.00	8,738,381.7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11,292.57	-36,078,853.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3,554,260.8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80,216.05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18,529.9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915,306.05	---
合计	-4,095,339.45	-22,227,089.23

注释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91,63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6,777,740.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517,385.65	---
合计	49,517,385.65	-46,969,376.32

注释5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6,002,907.85	---
合计	76,002,907.85	---

注释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	246,617,463.10
存货跌价损失	6,113,465.59	2,935,445.1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554,648.3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17,822,088.00
合计	6,113,465.59	268,929,644.59

注释5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8,840,435.39	-35,467,447.39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3,191,453.12	---
生物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
合计	-85,648,982.27	-35,467,447.39

注释5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	69,414.07	---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182,200.00	---	7,182,200.00
久悬未决收入	---	52,336.00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793,552.39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20,978,552.79	1,736,346.59	20,978,552.79
其他	4,772,568.29	1,343,609.34	4,772,568.29
合计	32,933,321.08	3,995,258.39	32,933,321.08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宁海县就业与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职工失业保险基金支出专户培训费（职业技能培训费浙江省宁海县就业与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职工失业保险基金支出专户培训费（职业技能培训费）	81,200.00	收益
收宁海县人民政府梅林街道办事处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10,000.00	收益
收宁海县人民政府梅林街道办事处（党群服务中心专项补助）	150,000.00	收益
金坛区人民政府日常运营管理流动资金补助	6,750,000.00	收益
嘉定绿色经济城地方性补贴	141,000.00	收益
高邮市先进制造业奖励	30,000.00	收益
电子商务扶持补助	20,000.00	收益
合计	7,182,200.00	

注释5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86,833.50	1,155,000.00	1,086,833.50
非常损失	2,952.30	---	2,952.30
盘亏损失	154,331.83	---	154,331.83
债务重组损失	---	7,755,9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475,399.23	---	14,475,399.23
滞纳金	1,122,909.55	---	1,122,909.55
违约支出	13,843,801.67	3,806,563.06	13,843,801.67
其他	8,957,249.86	3,125,195.43	8,957,249.86
合计	39,643,477.94	15,842,658.49	39,643,477.94

注释5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7,979,335.76	77,434,468.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030,956.63	-42,790,229.98
合计	150,948,379.13	34,644,238.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8,980,453.7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9,347,068.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414,713.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12,579.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1,997,675.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54,160,399.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774,315.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308,401.5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8,122,791.22
所得税费用	150,948,379.13

注释5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财政补贴	408,131,041.73	32,564,039.23
利息收入	46,993,288.74	107,089,851.18
往来款项等	1,632,163,373.56	336,425,788.09
合计	2,087,287,704.03	476,079,678.5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808,934,007.02	592,996,451.63
往来性支出	1,564,110,626.18	833,663,630.08
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支付	---	1,780,000.00
合计	2,373,044,633.20	1,428,440,081.71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保证金退回	2,327,914,669.52	3,812,051,013.33
合计	2,327,914,669.52	3,812,051,013.33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	4,710,384,481.68	3,634,826,328.67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129,811,303.45	121,207,677.92
合计	4,840,195,785.13	3,756,034,006.59

注释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8,032,074.61	228,302,268.90
加：信用减值损失	76,002,907.85	246,617,463.10
资产减值准备	6,113,465.59	22,312,181.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1,835,709.99	319,491,328.62
无形资产摊销	14,186,034.86	3,601,022.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154,277.75	20,385,794.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5,648,982.27	35,467,447.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75,399.2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517,385.65	46,969,376.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7,773,114.86	194,724,334.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5,339.45	22,227,08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425,440.88	-53,349,269.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94,484.25	-22,552,570.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8,503,942.39	-26,988,531.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863,229.70	-494,071,529.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2,137,031.74	-411,288,775.0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9,265,283.23	131,847,631.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5,762,300.74	793,891,689.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3,891,689.41	2,921,387,642.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1,870,611.33	-2,127,495,953.31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CTS Power 2	14,846,274.00
While one	6,662,374.77
CIC RT Treviso s.r.l	11,740,738.38
CIC Rooftop 2 s.r.l	10,203,936.5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CTS Power 2	1,287,097.43
While one	1,056,775.36
CIC RT Treviso s.r.l	969,091.21
CIC Rooftop 2 s.r.l	166,959.1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宝鸡日升	6,431,144.79
江北永升、永济海东	23,198,108.6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9,602,653.9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65,762,300.74	793,891,689.41
其中：库存现金	238,343.53	809,765.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60,557,010.42	779,542,590.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66,946.79	13,539,333.3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5,762,300.74	793,891,689.4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16,683,945.69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17,514,064.81	6.9762	819,801,618.93
欧元	9,268,174.40	7.8155	72,435,417.02
港币	11,554.76	0.8958	10,350.75
澳元	5,130,350.90	4.8843	25,058,172.90
墨西哥比索	7,016,460.92	0.3684	2,584,864.20
日元	202,282,767.02	0.0641	12,966,325.37
越南盾	10,799,518,370.00	0.0003	3,239,855.51
坚戈	2,525,436,656.52	0.0182	45,962,947.15
英镑	58,181.94	9.1501	532,370.57
韩元	57,830,944.00	0.006	346,985.66
印度卢比	19,811,106.24	0.0976	1,933,563.97
列伊	5,144,587.84	1.6307	8,389,279.39
西非法郎	1,723,900.00	0.0119	20,514.41
乌克兰元	720,379.07	0.2939	211,719.41
列维	5,510,873.36	3.9922	22,000,508.63
尼泊尔卢比	18,944,519.69	0.061	1,155,615.70
泰铢	138,400.00	0.2328	32,219.52
菲律宾比索	11,740.00	0.1377	1,616.60
应收账款（含应收款项融资）	---	---	1,793,884,247.06
其中：美元	147,952,851.07	6.9762	1,032,148,679.63
欧元	89,575,726.23	7.8155	700,079,088.35
尼泊尔卢比	1,568,160.00	0.061	95,657.76
日元	166,953,440.00	0.0641	10,701,715.50
澳元	7,449,122.61	4.8843	36,383,749.56
墨西哥比索	6,352,644.58	0.3684	2,340,314.26
西非法郎	61,459,384.02	0.0119	731,366.67
乌克兰元	25,127,396.71	0.2939	7,384,941.89
坚戈	220,809,529.59	0.0182	4,018,733.44
其他应收款	---	---	318,429,079.00
其中：美元	7,626,929.00	6.9762	53,206,982.09
欧元	2,746,945.44	7.8155	21,468,752.09
港币	1.00	0.8958	0.8958
墨西哥比索	82,980,307.85	0.3684	30,569,945.41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澳元	39,680,316.39	4.8843	193,810,569.34
尼泊尔卢比	302,173.20	0.061	18,432.57
越南盾	128,857,600.00	0.0003	38,657.28
坚戈	995,084,969.06	0.0182	18,110,546.44
韩元	9,000,000.00	0.006	54,000.00
印度卢比	188,730.00	0.0976	18,420.05
墨西哥比索	1,994,991.99	0.3684	734,955.05
乌克兰元	92,750.15	0.2939	27,259.27
日元	5,780,944.00	0.0641	370,558.51
短期借款	---	---	588,920,640.00
其中：美元	67,950,000.00	6.9762	474,032,790.00
欧元	14,700,000.00	7.8155	114,887,850.00
应付账款	---	---	409,632,742.48
其中：美元	40,108,407.74	6.9762	279,804,274.08
欧元	92,449.93	7.8155	722,542.43
墨西哥比索	17,041,268.88	0.3684	6,278,003.46
澳元	25,137,300.59	4.8843	122,778,117.27
越南盾	166,017,470.00	0.0003	49,805.24
其他应付款	---	---	967,601,797.99
其中：美元	9,067,889.83	6.9762	63,259,413.03
欧元	110,720.50	7.8155	865,336.07
港币	2,805.00	0.8958	2,512.72
墨西哥比索	4,834,064.58	0.3684	1,780,869.39
澳元	184,012,020.73	4.8843	898,769,912.85
尼泊尔卢比	5,000.00	0.061	305.00
越南盾	831,527,066.00	0.0003	249,458.12
坚戈	145,678,809.34	0.0182	2,651,354.33
韩元	2,579,920.00	0.006	15,479.52
印度卢比	69,080.92	0.0976	6,742.30
日元	6,469.00	0.0641	414.6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	---	840,216,821.53
其中：美元	11,029,920.00	6.9762	76,946,927.90
欧元	16,242,246.13	7.8155	126,941,274.63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坚戈	18,861,023,019.60	0.0182	343,270,619.00
澳元	60,000,000.00	4.8843	293,058,000.00

注释60.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70,987,000.00	3,891,177.11	详见附注六注释 35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33,752,693.10	333,752,693.10	详见附注六注释 48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7,182,200.00	7,182,2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54
合计	411,921,893.10	344,826,070.21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宁波宁升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019/8/01	1.00	100.00	现金	2019/8/01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	-21,514.23
RISEN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2019/3/8	1,032,150.00	100.00	现金	2019/3/8	实际控制经营	---	-24,238.02
Yukses 50 LLP	2019/4/30	38,644,100.00	100.00	现金	2019/4/30	实际控制经营	---	1,475,619.81
Risen Construction LLP	2019/9/30	---	100.00		2019/9/30	实际控制经营	50,039,023.97	30,702,998.4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RISEN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Yukses 50 LLP	Risen Construction LLP
现金	1,032,150.00	38,644,1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	---
其他	---	---	---

合并成本	RISEN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Yukses 50 LLP	Risen Construction LLP
合并成本合计	1,032,150.00	38,644,100.00	---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29,236.35	38,644,100.00	---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97,086.35	---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RISENENERGYINDIAPRIVATELIMITED		Yukses50LLP		RisenConstructionLLP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998,382.14	1,998,382.14	3,040,355.16	3,040,355.16	---	---
应收款项	---	---	---	---	---	---
其他应收款	18,703.14	18,703.14	3,045.87	3,045.87	---	---
存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a	7,497.03	7,497.03	---	---	---	---
固定资产	3,821.40	3,821.40	753.98	753.98	---	---
在建工程	---	---	40,582,840.70	959,595.68	---	---
无形资产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74.35	8,374.35	---	---	---	---
减：借款	---	---	---	---	---	---
应付款项	---	---	---	---	---	---
应交税费	---	---	-114.59	-114.59	---	---
应付职工薪酬	---	---	11,297.72	11,297.72	---	---
其他应付款	7,541.71	7,541.71	4,971,712.58	4,971,712.5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净资产	2,029,236.35	2,029,236.35	38,644,100.00	-979,145.02	---	---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取得的净资产	2,029,236.35	2,029,236.35	38,644,100.00	-979,145.02	---	---

收购宁波宇升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仅支付1元的象征费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不适用

上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涉及商誉事项，Risen Construction LLP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全部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情况。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	100	注销	2019/8/28	注销	---
CTS Power 2 s.r.l.	14,846,274.00	100.00	转让	2019/5/31	实际经营控制及工商变更	-2,132,337.31
Spv White one s.r.l.	6,662,374.77	100.00	转让	2019/5/31	实际经营控制及工商变更	-8,175,785.44
CIC RT Treviso s.r.l	11,740,738.38	100.00	转让	2019/5/31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588,599.21
CIC Rooftop 2 s.r.l	10,203,936.51	100.00	转让	2019/5/31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3,794,761.97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转让	2019/12/23	实际控制经营及工商变更	19,797,834.64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	---	---	---	---	---
CTS Power 2 s.r.l.	---	---	---	---	---	---
Spv White one s.r.l.	---	---	---	---	---	---
CIC RT Treviso s.r.l	---	---	---	---	---	---
CIC Rooftop 2 s.r.l	---	---	---	---	---	---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Risen Energy (HongKong) Co., LTD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Energy GmbH	德国	德国	电站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投资	86.98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郎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郎县	湖北郎县	农业	51.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电站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Energy(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贸易、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Mexico,S.A.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贸易、投资	70.00	—	投资设立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制造业	97.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Risen Project,S.A. 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设计、建造、运营太阳能光伏电站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销售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系列产品。	100.00	—	收购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融资租赁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太阳能电站、电力的建设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偃师市	河南省偃师市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收购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组件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6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智能家居设备、太阳能光伏技术等研发	100.00	—	投资设立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锂离子电池(含聚合物)和电池模组(系数)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90.00	—	收购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浙江省义乌市	新能源科技研发、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KPM-Dejia LLP	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	电站和 EPC	100.00	—	收购
Yukses 50 LLP	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	电站和 EPC	100.00	—	收购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商务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1)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本公司与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60.00%,根据投资协议,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参与被投资单位日常经营,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100.00%。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3)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3.04	3,362,022.18	---	26,415,691.6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9,879,560.80
非流动资产	168,483,680.36
资产合计	228,363,241.16
流动负债	6,540.00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6,540.00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271,010.81
综合收益总额	25,782,37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893,465.99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5,707,045.98
非流动资产	146,873,816.51
资产合计	202,580,862.49
流动负债	6,540.00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6,540.00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2,492,824.00
综合收益总额	-96,557,02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164,349.3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9年11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绿涓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常州远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9年11月29日,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的股权以14,539,800.00元的价格出售给常州远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售确认投资收益-6,685,199.91元,2019年12月30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绿涓投资有限公司与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常州远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100%股权以2019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作价15,743,799.92元转让给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部分员工,本次股份转让实际为给予员工股权激励的股份支付。

该股权激励事项导致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层面增加管理费用23,256,200.08元,增加资本公积23,256,200.08元,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层面增加资本公积16,827,553.78元。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91,981,534.56	25,037,306.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2,908,896.40	1,378,905.33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一)

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60,254,597.72	3,798,793.72
应收账款	3,568,779,560.80	485,131,028.79
其他应收款	630,869,983.64	62,856,638.76
预计负债	14,198,664.59	---
合计	4,374,102,806.75	551,786,461.27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444,365.45 万元，财务担保合同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三/(一)。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2019 年度，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

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欧元、美元和澳元）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途径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

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3,403,906.50	---	---	3,403,906.50
衍生金融资产	3,403,906.50	---	---	3,403,906.50
应收款项融资	221,177,482.69	---	---	221,177,482.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6,055,954.83	---	---	166,055,954.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04,615,800.00	104,615,800.00
资产合计	390,637,344.02	---	104,615,800.00	495,253,144.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小计	408,255.63	2,003,906.04	---	2,412,161.67
衍生金融负债	408,255.63	2,003,906.04	---	2,412,161.67
负债合计	408,255.63	2,003,906.04	---	2,412,161.67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1）在计量日以公开报价的远期外汇牌价确定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2) 在计量日以公开报价的股票价格确定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四)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 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五)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 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是林海峰先生

名称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数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公司任职
林海峰	263,147,261.00	29.19%	董事长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Risen-ChemtechGroupspa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LuxformGlobalB.V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昌邑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泰州绿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升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四)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	-610,630.62	365,839.61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	1,395,737.05	1,609,208.08
合计		785,106.43	1,975,047.69

4. 关联托管情况

5. 关联承包情况

6. 关联租赁情况

7.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股东林海峰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500 万股的股权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进行质押，为本公司借款进行质押担保，质押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质押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2019 年 7 月 19 日，相应质押解除。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00 万元。

8.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9.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2,338,736.25	467,747.25	4,478,754.90	447,875.49
	Luxform Global BV	49,597.57	53,027.51	1,580,488.10	295,885.80
	Risen-chemtech group spa	707,428.03	707,428.03	710,306.44	486,964.8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7,400,000.00	---	7,400,000.00	---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长期应收款			---		---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20,626,286.70	---	25,296,412.02	---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63,232.15	---	13,367,340.40	---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浙江升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昌邑市隆星电力有限公司	2,420,000.00	2,420,000.00

10. 关联方承诺情况：无。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256,200.08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256,200.08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439,14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年度针对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的股份支付参照同期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827,678.78 (注)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3,256,200.08

仅包含本年度针对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的股份支付。

2、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930,000 股。

终止原因：自 2016 年 7 月完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以来，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发生了较大波动，在此情况下，原激励计划较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本着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出发，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激励计划，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终止激励计划拟回购注销 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2,930,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3240%，该预留部分授予日为 2016 年 7 月 20 日，回购价格为 9.46 元/股，回购总金额为 27,717,800 元，回购减少资本公积-24,826,440.00。此项股份支付累计确认资本公积 3,087,587.65。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本公司以位于塔山工业区的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113 号、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7840 号）、以及位于塔山工业区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9）第 04291 号）向中国农业银行宁海梅林支行抵押，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16 号至 2020 年 3 月 15 日，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10,62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

（2）本公司股东林海峰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股的股权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进行质押，为本公司借款进行质押担保，实际质押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19 日，质押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 万元。

（3）本公司以位于西店镇的土地使用权（宁国用（2009）第 03786 号）、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814 号），向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抵押额度 1,908.00 万，以位于梅林街道大墙后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9）第 03789/03790 号）、

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815 号）向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抵押额度 293.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495.00 万元；

(4) 本公司以位于梅林街道伍富路 96 号（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 00382 号，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74183 号）向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进行抵押，为本公司办理银行授信业务，抵押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50.00 万元；

(5) 本公司以位于梅桥区块不动产权（浙（2019）宁海县不动产权第 0004476 号），向中国农业银行作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21 日；抵押额度为 29,363.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2,700.00 万；

(6) 本公司以梅桥区块 24 地块，浙（2019）宁海县不动产权第 0015946 号，向工商银行宁海支行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额度为 9,488.00 万，抵押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26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7) 本公司与中国兴业银行常州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5,000.00 万元；

(8)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7,664.55 万元；

(9) 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 亿元并承诺于 2038 年 5 月 20 日前缴清，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实缴资本 11,500.00 万元；

(10) 本公司 2017 年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回购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7,270.72 万元；

(11) 本公司 2017 年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1,641.90 万元；

(12) 本公司 2018 年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12,899.90 万元；

(13)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6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27,950.00 万元；

(14) 本公司 2019 年与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 Merredin Solar Farm Nominee 提供不超过澳元 9,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澳元 6,000.00 万元；按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29,305.80 万元。

(15) 本公司 2011 年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 RisenSky Solar Energy S.à.r.l 提供不超过欧元 1,4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欧元 749.00 万元；按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5,853.81 万元；

(16) 本公司 2019 年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505.20 万元；

(17) 本公司 2019 年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505.20 万元；

(18) 本公司 2019 年与上海浦发银行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19) 本公司 2019 年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1,604.85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217.33 万元；

(20) 本公司 2019 年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以本公司拥有的乌海宁升电力开发的 100% 股权质押给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7,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7,300.00 万元；

(21) 本公司 2019 年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497.50 万元；

(22) 本公司 2019 年与 TARGRAY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签订担保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美元 1,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美元 306.30 万元；按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2,136.81 万元；

(23) 本公司 2019 年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6,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2,519.55 万元；

(24) 本公司 2019 年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83.31 万元；

(25) 本公司 2019 年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7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398.40 万元；

(26) 本公司 2017 年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回购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8,720.25 万元；

(27) 本公司 2018 年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2,300.00 万元；

(28) 本公司 2019 年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6,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3,389.04 万元；

(29) 本公司 2019 年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4,720.00 万元；

(30) 本公司 2019 年与 EUROPEAN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 YUKSES 50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提供不超过美元 5,0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美元 754.392 万元、欧元 83.3 万元、坚戈 1,204,566.722 万元；按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27,945.96 万元；

(31) 本公司 2019 年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451.19 万元；

(32) 本公司 2018 年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1,052.19 万元；

(33) 本公司 2019 年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621.85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450.00 万元；

(34) 本公司 2018 年与中国银行宁波宁海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167.80 万元；

(35) 本公司 2019 年与交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7,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36) 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 亿元并承诺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缴清，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实缴资本 2,000 万元；

(37) 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位于直溪镇兴业大道南侧、直溪大道东侧地块的不动产权（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44986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44988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44989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44991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44992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44993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11038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11039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11036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11037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11035 号、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11046 号）向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进行抵押借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1,000.00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关于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公司物资销售分公司（“北京电建物资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公司（“北京电建”）之间的诉讼事项

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北京三中院”）起诉北京电建物资公司、北京电建共同支付本公司货款 115,500,000.00 元人民币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北京三中院于同日受理并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开庭审理了本案。

2017 年 10 月 25 日，北京三中院作出（2017）京 03 民初 27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北京电建物资公司、北京电建支付本公司货款 115,500,000.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115,50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6 年 4 月 29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本公司向北京三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根据（2018）京 03 执 27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查封对方名下房产、土地使用权，法律文书已发生法律效力。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回 107,830,317.00 元，剩余款项如北京电建物资公司、北京电建不履行协议，北京三中院可在强制执行程序中对北京电建名下不动产进行拍卖。前述不动产价值较大，拍卖所得能够保证东方日升上述债权的实现。相应保全资产能完全涵盖剩余应收款项 7,669,683.00 元。

2. 关于与上海神舟电力有限公司（“上海神舟”）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上海神舟支付本公司合同货款 50,142,685.08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50,142,685.08 元为本金，按照 0.08%/天，自 2016 年 4 月 18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8 年 11 月 16 日，上海神舟提起反诉，申请对全部涉案产品进行质量鉴定，请求判令本公司对其所交付产品中存在质量问题的光伏组件予以维修；对不能维修及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组件予以更换；若不能更换，按合同约定价格，上海神舟相应减少价款支付；同时，本公司承担设备拆装费用和全部产品质量检测费用。

2018 年 11 月 22 日，宁波中院开庭审理了本案，并交换证据。2019 年 1 月 2 日，宁波中院再次开庭审理了本案，并作出（2018）浙 02 民初 94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神舟电力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东方日升货款 50,142,685.08 元和逾期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50,142,685.08 元为基数，自 2016 年 4 月 18 日起按照年利率 24% 计算至货款实际支付日止）；驳回上海神舟上述反诉请求及其他诉讼请求。

2019 年 12 月，上海神舟提起上诉。

本案目前已向宁波中院申请财产保全，宁波中院根据（2018）浙 02 执保 112 号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对上海神舟银行存款采取冻结保全措施，对上海神舟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采取冻结保全措施。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二审尚未开庭审理，如二审驳回上海神舟上诉而上海神舟不依法履行其债务，宁波中院可对前述股权进行拍卖，预期执行结果可全面覆盖东方日升的债权。综合判断上述相应保全资产能完全涵盖剩余应收款项。

3. 关于与山西华富星辰科技有限公司（“华富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华富公司支付拖欠货款人民币 36,682,704.00 元，以及按照年利率 24%计算的从应付款之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18 年 04 月 21 日的违约金 20,395,584.00 元），上述货款及暂计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的违约金合计为 57,078,288.00 元。

案件受理后，华富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要求将案件移送至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驳回华富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之后，华富公司不服该民事裁定书上诉至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华富公司的上诉，维持原裁定。

2019 年 7 月 11 日，宁波中院作出（2018）浙 02 名初 900 号民事调解书，达成调解协议，山西华富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原告东方日升货款人民币 13,500,000.00 元。如被告山西华富星辰科技有限公司未按约定期限足额支付约定款项，则东方日升有权按照起诉的剩余货款金额 36,682,704.00 元立即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扣除已履行部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山西华富尚未支付款项为 36,682,704.00 元，鉴于山西华富具有较强的资产实力，东方日升拟对山西华富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本公司判断执行到位的可能性大，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 关于与江苏孟弗斯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孟弗斯”）买卖合同纠纷

2018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江苏孟弗斯立即支付本公司货款人民币 1,212,940.4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09,164.64 元，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8,613,808.11 元，同时支付律师代理费人民币 20.00 万元及担保费 15,600.00 元。

该案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作出判决：江苏孟弗斯立即支付东方日升货款人民币 1,212,940.40 元并支付律师代理费人民币 5.00 万元，驳回本公司其它诉求。

江苏孟弗斯目前尚在经营中，具备一定的履行能力。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 关于与江苏赛硕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赛硕光电”）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7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赛硕光电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 116,865.00 元，解除双方的合同并返还预付款 777.00 万元及支付合同终止违约金 2,337,300.00 元，同时支付律师费 20.00 万元，担保费 3.60 万元。

该案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作出判决：解除双方订立的合同，赛硕光电返还货款 777.0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 2,337,300.00 元。

2018 年 1 月 24 日，赛硕光电上诉至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并于 3 月 23 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赛硕光电目前尚在经营中，双方可进行合作以抵消应返还预付款以及应支付的违约金，执行到位的可能性较大，本公司判断上述款项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 关于与上海孟弗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孟弗斯”）招标投标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7 月，本公司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上海孟弗斯返还 40.00 万投标保证金及利息。

该案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作出判决：上海孟弗斯返还 40.00 万投标保证金及利息。

上海孟弗斯目前尚在经营中，具备一定的履行能力。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 关于与中民新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9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以中民新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民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中民投公司”）为被申请人向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仲”）提起仲裁，要求裁决中民投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在某光伏组件合同下拖欠的货款人民币 27,936,964.16 元及相应利息和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暂计至提起仲裁程序之日，本公司向中民投公司主张的债权金额总计为 32,929,567.89 元。

2019 年 7 月 4 日，北京第一中院作出（2019）京 01 执 655 号执行裁定书，支持东方日升对中民新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强制执行的申请，东方日升与中民新能正在协商和解，申请暂不查封、评估、拍卖相关财产。裁定书裁定中民新能应支付的人民币 3703.68 万元、违约金（以 2793.70 万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1 月 31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所利率 19%标准计算）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中本公司请求偿还的货款本金部分有中民投公司出具的付款承诺函确认，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 关于与江苏金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金诺利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9 年 10 月 21 日，东方日升至宁海县人民法院（“宁海法院”）起诉江苏金诺利公司支付货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共计人民币 3,396,033.16 元（其中，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算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实际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及赔偿实现债权费用暂计人民币 33,000.00 元，以上暂合计人民币 3,429,033.16 元。同日，东方日升提出了财产保全申请。后，宁海法院依法保全了江苏金诺利公司对武汉汉源既济电力有限公司的到期债权。目前，宁海法院对该案采“引调”处理，案号为（2019）浙 0226 引调 3249 号。

根据诉讼保全过程中及与江苏金诺利方面相关人员沟通了解到的情况，江苏金诺利公司目前应有履行能力，该案回款的可能性较大。目前，该案双方都有和解意愿，亦有可能调解结案。

9. 关于与江苏金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金诺利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9 年 10 月 15 日，东方日升向江阴市人民法院起诉，请求金诺利公司向东方日升公司支付拖欠的款项人民币 6,304,549.1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人民币 819,238.08 元（以拖欠金额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24% 从应付之日暂计算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实际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并承担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其他费用。

2019 年 12 月 20 日，江阴法院开庭审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江阴法院依法保全了江苏金诺利公司对武汉汉源既济电力有限公司的到期债权。本公司判断获取法院支持的可能性比较大，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 关于与中科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科恒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9 年 6 月，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宁波中院”）提起诉讼，请求中科恒源支付拖欠货款 61,000,244.00 元以及逾期违约金 15,250,061.00 元，并承担其他诉讼费用，同时向宁波中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裁定冻结中科恒源银行账户中人民币 76,460,305.00 元的款项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宁波中院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发出案件受理通知书。

2019 年 12 月 12 日，宁波中院开庭审理，中科恒源公司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 关于与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北控清洁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向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法院起诉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北控清洁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称三被告支付工程款 10,114,124.60 元、管桩调差费用 1,211,859.00 元、物资倒运费 386,000.00 元，窝工损失 939,200.00 元、项目部管理费 760,000.00 元以及原

告垫付的接地线费用 400,000.00 元（实际以鉴定结论为准），并自原告起诉之日按日 1% 支付违约金直至款清之日止。

2019 年 10 月 29 日，贵池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皖 1702 民初 150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四川北控、西藏北控、日升电力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葛洲坝支付工程款、管桩调差费用、物资倒运费、窝工损失、项目部管理费等共计 9,876,774.08 元。

2019 年 11 月，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起上诉。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相应预计负债 9,876,774.08 元。但本公司有权向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北控清洁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张权益。

12. 关于与湖南鸿昌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鸿昌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8 年 6 月 18 日，鸿昌电力向湖北省十堰市郟阳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337.60 万元人民币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6 年 8 月 23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9 年 4 月 25 日，十堰市郟阳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鄂 0321 民初 8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湖南鸿昌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款 1,594,335.00 元及自 2016 年 8 月 23 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本判决书生效之日止的利息。

2019 年 5 月，湖南鸿昌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提起上诉。

2019 年 9 月 14 日，十堰市郟阳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应付湖南鸿昌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9,300.00 元，同时根据银行年借款利率 6% 计算利息 320,264.77 元，确认预计负债 1,855,299.77 元。

13. 关于与湖北长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湖北长高”）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9 年 5 月 17 日，长高公司至湖北省当阳市人民法院（“当阳公司”）起诉湖北中能兴宜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长高公司工程款 1,124,411.20 元，并从 2019 年 5 月 11 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6% 支付资金占用费至给付之日止；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在欠付工程款价款的范围内对以上工程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9 年 8 月 16 日，当阳法院作出（2019）鄂 0582 民初 103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能公司支付长高公司工程款及税费共计 1124411.2 元并支付资金占用费（自 2019 年 5 月 11 日起，以 1,124,411.20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标准计付至付清工程款之日止）。昌升公司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对该款项承担给付责任。

2019 年 9 月 11 日，中能公司不服当阳法院作出（2019）鄂 0582 民初 1037 号的民事判决书，向湖北省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撤销当阳法院的一审判决，驳回长高公司的诉讼请求。

2019 年 9 月 16 日，湖北长高向当阳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子公司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内对相应质保金提供给付义务。

2019 年 12 月 9 日，湖北长高向当阳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账面应付湖北长高 0 元。不存在给付义务。

14. 关于与羲和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羲和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7 年 12 月 20 日，羲和电力向十堰市郧阳区人民法院诉本公司，请求支付工程款 2,099,726.00 元人民币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6 年 8 月 23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8 年 4 月 13 日，十堰市郧阳区法院开庭审理，并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作出（2018）鄂 0321 民初 104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170.00 万元，驳回本公司的反诉请求。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人民法院判决后，本公司与羲和电力双方均不服判决，提起上诉。

2018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鄂 03 民终 1590 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认为一审查明事实不清，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2019 年 12 月 10 日，十堰市郧阳区法院作出（2019）鄂 0304 民初 2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本判决书生效 15 日内向羲和电力支付 1,731,655.00 元工程款及利息，返还现金 100,000.00 元，同时于本判决书生效 15 日内羲和电力赔偿本公司经济损失 198,217.04 元。

2019 年 12 月，本公司提起上诉。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付羲和电力 606,000.00 元，确认预计负债 1,027,437.96 元。

15. 关于与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本公司下属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委托江苏宏润律师事务所提起诉讼：判令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997,678.00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262,888.00 元、律师费 68,222.00 元、担保费 1,400.00 元及诉讼费和保全费。事实和理由：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长期业务往来，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CEMPJLPDSWK012017041701 的《国内采购

框架合同》，约定由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 EVA 产品。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依约向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交付合同约定产品，但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截止诉讼日尚欠货款 997,678.00 元。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多次催讨未果，于 2018 年 10 月向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2019 年 3 月 25 日，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苏 0413 号民初 786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江苏易电通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书生效 10 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997,678.00 元，并承担违约金 262,389.00 元。

2019 年 8 月 7 日，常州市中级法院作出（2019）苏 04 民终 1944 号民事判决书，维持一审判决，本次为终审判决。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货款 850,000.00 元。

16. 关于与上海兴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兴未”）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2019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因上海兴未违约使用租赁资产等事项，诉求上海兴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融资租赁款 25,693,729.00 元，同时申请财产保全措施。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法院尚未受理。本年度上海兴未尚正常支付租赁款项。

17. 关于与黄石黄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黄石黄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向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起诉，诉称黄石黄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拖欠货款人民币 3,390,647.00 元，经多次催告，未予清偿，违反合同约定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东方日升公司请求法院判黄石黄源公司支付尚欠货款人民币 3,390,647.00 元，支付上述货款自 2016 年 8 月 1 日起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按每日千分之一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其中：暂计至 2019 年 8 月 1 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为 3,716,149.11 元），并承担相关诉讼费用。东方日升向宁海法院申请冻结黄石黄源公司银行存款或者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被告黄石黄源公司在提交答辩期间，对管辖权提出异议，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作出的（2019）浙 0226 民初 4967 号之一民事裁定，裁定驳回黄石黄源公司提出的异议。

黄石黄源公司向浙江宁波中级人民法院上诉，不服上述（2019）浙 0226 民初 4967 号之一民事裁定，认为原法院对本案无管辖权，原裁定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错误，请求以法撤销上诉裁定，并将本案移送至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审理。宁波中院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作出（2019）浙 02 民辖终 668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黄石黄源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向宁海县人民法院起诉东方日升，因东方日升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预定的质量要求，请求法院判东方日升向其退还3,730,960.97元货款及赔偿金，并承担诉讼费用。

2019年11月14日，宁海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 关于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易事特集团”）及安徽创翔新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创翔公司”）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案

东方日升与创翔公司具有真实交易，通过背书方式取得由易事特集团出票并承兑的5张商业承兑汇票，在提示付款时，被拒付。

东方日升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向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易事特集团支付汇票票面金额2500万元，支付自2018年12月1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损失，并承担因诉讼产生的其他费用。法院依法将创翔公司追加为本案第三人参加诉讼。东莞市第一法院于2019年9月11日作出（2019）粤1971民初1082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支持东方日升关于票面金额及利息损失的请求，并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易事特集团于2019年9月27日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认为存在票据请求权抗辩事由，原审法院认定事实不清，判决错误，请求二审法院撤销东莞市第一法院作出的上述民事判决，直接改判上诉人无须支付汇票金额2500万元及利息，并承担一审、二审全部诉讼费用。

目前，本案二审尚未组庭审理，东方日升在财务处理上已将该拒付票据转入对创翔公司的应收账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与创翔公司有正常交易，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 关于与中科恒源（玉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科玉门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东方日升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定中科玉门公司立即支付拖欠货款1,512,711.20元，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承担其他诉讼相关费用。

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鉴于中科玉门公司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 关于与江天新能源贸易（扬州）有限公司（“江天新能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东方日升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定江天新能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11,994,477元人民币，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71,977,908

元并承担其他费用。

仲裁委员会已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受理该案件。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涉案货款已全额计提坏账。

21.关于与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雅百特”）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该案东方日升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宁海县人民法院于同日立案受理。东方日升诉称：要求雅百特立即返还东方日升款项人民币 1,728,000.00 元并从 2017 年 1 月 18 日起按年利率 6% 计算逾期返还利息损失至付清止，同时开具增值税发票 959,992.98 元。

该案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2 月 14 日分别进行了开庭审理，2019 年 2 月 20 日作出判决：雅百特返还东方日升款项人民币 1,728,000.00 元并支付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利息损失，同时开具增值税发票 959,992.98 元。

后雅百特提起上诉，诉称：撤销支付利息损失和开具发票这两项。但因未预交二审案件受理费，自动撤回上诉。

雅百特目前尚在经营中，具备一定的履行能力。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无。

2. 对外重要投资

无。

3.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003243号），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973,649,385.59 元，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339,373,072.28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090,621,204.06 元。鉴于公司 2019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成长性持续看好，在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原则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 868,584,206 股（总股本 901,359,941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32,775,7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173,716,841.20 元（含税）；截止 2019 年
-----------	--

12 月 31 日，以回购股份方式视作现金分红金额为 128,887,258.98 元，本次现金分红总额（含回购股份方式）为 302,604,100.18 元。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权益分派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出发，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二）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债务重组。

（三）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资产置换业务

（四）年金计划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年金计划。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67,446,504.73	26,332,833.74	1.07
1—2 年	436,180,485.92	24,372,811.63	5.59
2—3 年	161,585,598.86	28,102,333.53	17.39
3—4 年	464,051,084.28	231,570,797.56	49.90
4—5 年	198,558,820.78	114,900,338.55	57.87
5 年以上	48,807,635.63	28,147,820.62	57.67
合计	3,776,630,130.20	453,426,935.63	12.01
减：坏账准备	453,426,935.63	---	---
合计	3,323,203,194.57	---	---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7,812,368.08	1.53	---	---	57,812,368.08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18,817,762.12	98.47	453,426,935.63	12.19	3,265,390,826.49
组合 1: 账龄组合	1,545,811,297.88	40.93	453,426,935.63	29.33	1,092,384,362.25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173,006,464.24	57.54	---	---	2,173,006,464.24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	---	---	---	---
合计	3,776,630,130.20	100.00	453,426,935.63	12.01	3,323,203,194.5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0,871,930.92	4.24	111,599,698.92	85.27	19,272,232.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959,365,901.54	95.76	460,052,711.28	15.55	2,499,313,190.26
组合 1: 账龄组合	2,275,171,575.80	73.62	460,052,711.28	20.22	1,815,118,864.52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84,194,325.74	22.14	---	---	684,194,325.74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	---	---	---	---
合计	3,090,237,832.46	100.00	571,652,410.20	18.5	2,518,585,422.26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6,656,675.07	26,332,833.75	5.00
1—2 年	243,728,116.25	24,372,811.62	10.00
2—3 年	140,511,667.64	28,102,333.53	20.00
3—4 年	463,141,595.11	231,570,797.56	50.00
4—5 年	143,625,423.19	114,900,338.55	80.00
5 年以上	28,147,820.62	28,147,820.62	100.00
合计	1,545,811,297.88	453,426,935.63	29.33

(2)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40,789,829.66	---	---
1-2 年	192,452,369.67	---	---
2-3 年	18,194,960.73	---	---
3-4 年	909,489.17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20,659,815.01	---	---
合计	2,173,006,464.24	---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87,447,417.65 元，收回坏账准备 19,272,232.00 元。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0,767,629.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91,684,036.27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内蒙古锋威硅业有限公司	货款	86,696,869.2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178,380,905.47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经审计管理委员会 2019 年第六次会议审核通过。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819,555,203.42	21.70	
RISEN ENERGY(AUSTRALIA)PTY LTD	336,218,694.08	8.90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18,237,082.11	8.43	
Risen Project,S.A.DE C.V.	218,393,368.62	5.78	
西藏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67,591,203.29	4.44	
合计	1,859,995,551.52	49.25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037,739.98	2,037,739.98
其他应收款	2,453,691,508.35	3,198,990,502.94
合计	2,455,729,248.33	3,201,028,242.9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10,531,612.77	2,833,152.49	0.40
1-2 年	638,686,693.70	73,141.02	0.01
2-3 年	657,866,155.06	4,411,438.21	0.67
3-4 年	220,462,155.32	7,036,443.82	3.19
4-5 年	227,019,190.26	---	---
5 年以上	13,479,876.78	---	---
小计	2,468,045,683.89	14,354,175.54	0.59
减：坏账准备	14,354,175.54	---	---
合计	2,453,691,508.35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335,579,010.30	3,060,542,424.76
出口退税	16,875,342.46	66,835,636.73
建设保证金（政府部门）	111,228,529.73	79,135,555.26
其他（备用金等）	4,362,801.40	---
合计	2,468,045,683.89	3,206,513,616.75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50,045,683.89	99.27	14,354,175.54	0.59	2,435,691,508.35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账龄组合	93,524,538.68	3.79	14,354,175.54	15.35	79,170,363.14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335,579,010.30	94.63	---	---	2,335,579,010.30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38,942,134.91	1.58	---	---	38,942,134.91
合计	2,468,045,683.89	100.00	14,354,175.54	0.59	2,453,691,508.3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206,513,616.75	100.00	7,523,113.81	0.23	3,198,990,502.94
组合 1: 账龄组合	79,135,555.26	2.47	7,523,113.81	9.51	71,612,441.45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060,542,424.76	95.45	---	---	3,060,542,424.76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66,835,636.73	2.08	---	---	66,835,636.73
合计	3,206,513,616.75	100.00	7,523,113.81	0.23	3,198,990,502.94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663,049.83	2,833,152.48	5.00
1—2 年	731,410.17	73,141.02	10.00
2—3 年	22,057,191.03	4,411,438.21	20.00
3—4 年	14,072,887.65	7,036,443.83	50.00
4—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93,524,538.68	14,354,175.54	15.35

(3)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子公司	520,196,476.02	21.2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383,723,876.37	15.66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369,025,180.26	15.06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337,331,326.24	13.77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4,950,000.00	7.55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98,722,195.09	4.03
宁波龙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67,000,000.00	2.73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835,830.58	2.69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8,964,928.12	2.41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46,465,750.00	1.90
仙桃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42,719,579.15	1.74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40,652,500.00	1.66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482,177.58	1.08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21,003,696.42	0.86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891,985.14	0.69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孙公司	16,364,155.56	0.67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6,169,872.08	0.66
五莲京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9,046,565.00	0.37
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8,576,436.16	0.35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孙公司	3,342,183.70	0.14
上海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2,016,333.33	0.08
Risen Mexico,S.A. DE C.V	子公司	94,983.20	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85.76	0.00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子公司	1,394.54	0.00
合计		2,335,579,010.30	95.33

(3) 组合中，保证金等极低风险组合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说明
出口退税	16,875,342.46	---	出口退税
融资租赁保证金(直接抵扣租金)	4,000,000.00	---	
融资租赁进项税	66,792.45	---	
应收股权收购款	18,000,000.00	---	
合计	38,942,134.91	---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7,523,113.81	6,831,061.73	---	---	---	14,354,175.54
组合 1: 账龄组合	7,523,113.81	6,831,061.73	---	---	---	14,354,175.54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	---	---	---	---	---
合计	7,523,113.81	6,831,061.73	---	---	---	14,354,175.54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关联方往来	520,196,476.02	1-5 年	21.23	---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83,723,876.37	1-3 年	15.66	---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69,025,180.26	1-2 年	15.06	---
宁海新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37,331,326.24	1-3 年	13.77	---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84,950,000.00	1-5 年	7.55	---
合计		1,795,226,858.89		73.27	---

8.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60,827,067.31	---	5,560,827,067.31	4,257,050,016.28	---	4,257,050,016.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3,604,502.30	---	353,604,502.30	6,362,593.27	---	6,362,593.27
合计	5,914,431,569.61	---	5,914,431,569.61	4,263,412,609.55	---	4,263,412,609.55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480,953,412.00	551,948,222.00	168,816,921.47	---	720,765,143.47	---	---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RISEN ENERGY GMBH	2,328,151.32	2,328,151.32	---	---	2,328,151.32	---	---
谦德咏仁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	---	1,020,000.00	---	---
RISEN ENERGY(AUSTRALIA)PTY LTD	571.79	571.79	---	---	571.79	---	---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0	375,000,000.00	---	---	375,000,000.00	---	---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467,499,997.00	547,499,997.00	160,000,000.00	21,224,999.91	686,274,997.09	---	---
Risen Mexico,S.A.DE C.V	19,283.13	13,477,793.56	---	---	13,477,793.56	---	---
光漾联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6,260,000.00	28,300,000.00	---	28,300,000.00	0.00	---	---
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5,000,000.00	285,000,000.00	---	290,000,000.00	---	---
Risen Project,S.A.DE C.V.	15,438.50	49,446,093.13	---	---	49,446,093.13	---	---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8,527,595.63	8,527,595.63	---	---	8,527,595.63	---	---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2,800,000.00	275,000,000.00	---	---	275,000,000.00	---	---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5,010,000.00	85,010,000.00	---	---	85,010,000.00	---	---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0.69	0.69	---	---	0.69	---	---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1,040,816.00	1,040,816.00	---	1,040,816.00	0.00	---	---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484,026,320.00	484,026,320.00	289,983,183.26	---	773,989,503.26	---	---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5,000,000.00	1,335,000,000.00	165,000,000.00	---	1,500,000,000.00	---	---
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	---	103,770,000.00	---	---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97,000,000.00	---	115,000,000.00	---	---
KPM-DELTA LLP	92,654,455.16	92,654,455.16	28,103,440.43	---	120,757,895.59	---	---
YUKSES 50 LLP	227,417,703.78	---	227,417,703.78	67,758,382.00	159,659,321.78	---	---
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00,000.00	---	700,000.00	---	700,000.00	---	---
合计	3,853,443,745.00	4,257,050,016.28	1,422,101,248.94	118,324,197.91	5,560,827,067.31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6,362,593.27	---	---	618,860.95	---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	332,000,000.00	---	15,123,048.08	---
小计	6,362,593.27	332,000,000.00	---	15,741,909.03	---
合计	6,362,593.27	332,000,000.00	---	15,741,909.03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	500,000.00	---	---	6,481,454.22	---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		---	---	347,123,048.08	---
小计	---	500,000.00	---	---	353,604,502.30	---
合计	---	500,000.00	---	---	353,604,502.30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01,474,008.48	10,141,399,401.07	7,118,788,146.34	6,273,036,588.98
其他业务	673,806,225.84	658,788,739.07	473,010,681.47	459,731,333.24
合计	12,375,280,234.32	10,800,188,140.14	7,591,798,827.81	6,732,767,922.22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41,909.03	2,037,739.9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000,000.00	520,740.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744,507.9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811,292.57	-36,078,853.1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135,186,108.54	-33,520,373.05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5,125,008.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235,918.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53,114.8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06,093.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272,232.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17,892.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423,217.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9,306.15	
合计	150,251,933.0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9	1.11	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8	0.94	0.94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梁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2020年01月16日

登记机关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九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4年7月27日

注册号: 530100030047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成立日期: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 十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1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 本人同意变更工作单位。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云南利安达大地会计师事务所
Yunnan Liananda Dadi Accounting Firm



同意: 本人同意变更工作单位。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 十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1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 本人同意变更工作单位。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云南利安达大地会计师事务所
Yunnan Liananda Dadi Accounting Firm



同意: 本人同意变更工作单位。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姓名: 胡波科
Full name: Hu Boke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8年11月14日
Date of Birth: 1978-11-14
工作单位: 云南利安达大地会计师事务所
Work Unit: Yunnan Liananda Dadi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 530100197811140011
ID No: 53010019781114001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

姓名: 刘任武
性别: M
出生日期: 1970-01-01
工作单位: 深圳
身份证号: 440300197001010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刘任武
11000161009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0016100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11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Yr Mo Day

一年
after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53,284,028.27	4,217,676,86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3,906.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2,962,016.32	156,455,804.00
应收账款	3,931,850,533.59	3,083,648,532.01
应收款项融资	618,000,750.16	791,820,023.57
预付款项	519,113,055.95	261,258,231.73
其他应收款	597,483,825.17	570,051,084.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37,739.98	2,037,739.98
存货	1,771,163,157.97	1,675,606,730.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1,615,909.97	104,895,993.46
其他流动资产	1,016,045,096.26	1,143,868,402.12
流动资产合计	12,401,498,173.66	12,008,685,575.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34,712,209.48	621,583,857.52
长期股权投资	380,540,177.44	374,334,999.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546,648.43	166,055,954.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487,400.00	104,615,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60,147,752.83	8,131,014,219.52
在建工程	2,548,943,352.69	2,924,027,566.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2,032,066.87	611,073,418.65
开发支出		
商誉	308,628,373.16	308,628,373.16
长期待摊费用	68,921,710.91	63,021,08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18,440.33	202,211,567.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463,681.75	94,238,918.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47,241,813.89	13,600,805,761.13
资产总计	26,048,739,987.55	25,609,491,336.7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6-1-447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86,660,400.11	3,094,303,542.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597,746.71	2,412,161.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23,162,242.82	4,366,194,251.65
应付账款	3,724,486,214.99	3,591,113,609.05
预收款项		801,335,938.12
合同负债	608,364,236.02	
应付职工薪酬	64,167,495.37	79,684,692.05
应交税费	135,402,468.31	190,725,471.08
其他应付款	478,466,322.04	483,611,433.79
其中: 应付利息	12,704,431.11	9,026,219.82
应付股利	5,382,769.76	5,382,769.7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3,904,344.63	524,922,332.62
其他流动负债	5,403,395.34	5,403,395.34
流动负债合计	12,708,614,866.34	13,139,706,828.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8,104,703.06	976,717,458.44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86,906,835.23	1,972,739,658.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198,664.59	14,198,664.59
递延收益	171,115,884.42	129,521,736.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32,029.85	8,540,310.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8,858,117.15	3,101,717,828.84
负债合计	16,167,472,983.49	16,241,424,656.91
股东权益:		
股本	901,359,941.00	901,359,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31,761,896.49	5,090,621,204.06
减: 库存股	250,114,291.14	250,114,291.14
其他综合收益	-99,358,207.56	-28,655,981.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838,245.59	195,838,245.59
未分配利润	2,515,606,301.16	2,339,373,072.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495,093,885.54	8,248,422,190.24
少数股东权益	1,386,173,118.52	1,119,644,489.58
股东权益合计	9,881,267,004.06	9,368,066,679.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048,739,987.55	25,609,491,336.7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2,701,401.80	2,928,210,751.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3,906.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670,735.31	51,286,424.27
应收账款	4,068,834,081.10	3,323,203,194.57
应收款项融资	351,551,084.95	612,863,007.73
预付款项	688,295,730.68	213,991,428.89
其他应收款	2,348,274,938.03	2,455,729,248.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37,739.98	2,037,739.98
合同资产		
存货	461,908,709.40	498,215,982.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13,454.65
其他流动资产	104,069,480.97	167,669,808.42
流动资产合计	10,122,306,162.24	10,257,987,207.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00,000.00	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105,936,747.44	5,914,431,569.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60,000.00	5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6,967,088.89	704,887,007.03
在建工程	2,807,415.46	2,807,415.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2,535,505.75	152,871,521.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68,808.27	3,798,61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644,022.30	113,548,26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74,939.93	10,235,821.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45,884,528.04	6,907,140,217.44
资产总计	17,168,190,690.28	17,165,127,424.8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6-1-449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53,586,556.60	2,487,303,542.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495,765.81	2,412,161.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34,847,747.42	3,432,148,323.49
应付账款	3,394,831,723.51	3,063,677,222.01
预收款项		783,263,480.13
合同负债	632,380,567.91	
应付职工薪酬	27,619,975.31	40,873,680.99
应交税费	7,409,723.24	8,129,462.57
其他应付款	125,365,476.90	124,358,355.63
其中：应付利息	2,989,099.71	9,026,219.82
应付股利	5,382,769.76	5,382,769.7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612,864.85	108,054,851.16
其他流动负债	5,403,395.34	5,403,395.34
流动负债合计	9,842,553,796.89	10,055,624,475.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7,539,810.63	41,679,240.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759,511.81	12,759,511.81
递延收益	12,808,750.29	12,862,87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27,607.85	7,427,607.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335,680.58	74,729,235.02
负债合计	9,922,889,477.47	10,130,353,710.71
股东权益：		
股本	901,359,941.00	901,359,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7,947,518.60	5,067,947,518.60
减：库存股	250,114,291.14	250,114,291.1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838,245.59	195,838,245.59
未分配利润	1,330,269,796.76	1,119,742,300.08
股东权益合计	7,245,301,212.81	7,034,773,714.1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168,190,690.28	17,165,127,424.8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3月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58,768,593.94	2,391,806,870.50
减：营业成本	2,738,470,969.12	1,974,120,656.71
税金及附加	11,163,142.43	10,240,501.78
销售费用	152,288,449.94	63,964,771.38
管理费用	107,220,863.10	90,040,054.60
研发费用	185,776,556.35	77,159,959.25
财务费用	30,726,146.61	101,040,795.20
其中：利息费用	63,422,268.78	51,616,314.21
利息收入	20,297,201.62	6,776,696.92
加：其他收益	74,493,532.81	5,175,436.76
投资收益	6,226,692.06	566,500.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05,177.83	582,833.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589,491.54	28,224,409.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77,293.78	42,527,725.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9,464.16	346,819.52
资产处置收益	-493,336.38	533,641.49
二、营业利润	254,262,033.72	152,614,664.84
加：营业外收入	8,245,035.21	222,332,058.39
减：营业外支出	10,477,728.21	2,553,425.07
三、利润总额	252,029,340.72	372,393,298.16
减：所得税费用	73,674,428.22	71,038,502.76
四、净利润	178,354,912.50	301,354,795.4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8,354,912.50	301,354,795.40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233,228.88	303,385,556.52
少数股东损益	2,121,683.62	-2,030,761.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048,739.52	48,942,14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702,226.01	43,892,081.5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26,558.56	35,450,269.9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126,558.56	35,450,269.9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828,784.57	8,441,811.6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828,784.57	8,441,811.63
6. 其他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346,513.51	5,050,060.12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306,172.98	350,296,937.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531,002.87	347,277,638.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24,829.89	3,019,299.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3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6-1-451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3月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592,749,104.60	2,066,024,512.93
减：营业成本	2,147,227,162.55	1,972,823,630.94
税金及附加	2,685,880.28	3,935,613.91
销售费用	100,237,248.51	21,992,623.23
管理费用	35,166,512.11	36,697,807.39
研发费用	84,149,339.45	14,896,833.00
财务费用	-87,372,187.87	50,153,060.38
其中：利息费用	10,399,236.79	9,448,979.82
利息收入	16,876,898.99	3,179,884.76
加：其他收益	254,124.99	254,124.99
投资收益	6,205,177.83	104,20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05,177.83	104,207.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487,510.64	28,224,409.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200,882.92	23,740,222.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9,464.16	346,819.52
资产处置收益	-9,076.74	477,042.09
二、营业利润	278,376,466.25	18,671,770.57
加：营业外收入	6,876,166.04	3,902,332.91
减：营业外支出	8,074,594.71	282,725.00
三、利润总额	277,178,037.58	22,291,378.48
减：所得税费用	66,650,538.90	1,690,142.47
四、净利润	210,527,498.68	20,601,236.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10,527,498.68	20,601,236.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	-
7.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8.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0,527,498.68	20,601,236.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6-1-452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3月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6,548,088.88	2,127,187,538.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5,336,203.14	193,818,052.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821,832.67	329,249,74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6,706,124.69	2,650,255,332.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6,324,271.99	1,651,702,444.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261,674.41	177,536,888.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238,531.95	106,042,59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223,249.14	163,236,06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1,047,727.49	2,098,517,99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58,397.20	551,737,33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30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0.00	4,30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067,975.54	265,100,076.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766,069.35	107,206,855.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834,044.89	372,306,93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824,444.89	-368,001,932.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0	71,200,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0	71,200,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6,873,075.92	1,739,803,841.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184,823.86	395,837,440.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5,057,899.78	2,206,841,681.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3,534,734.15	1,225,164,177.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952,194.91	49,893,890.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8,592,128.85	481,882,11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7,079,057.91	1,756,940,18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978,841.87	449,901,495.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982,082.90	-16,635,448.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830,711.28	617,001,453.5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5,762,300.74	793,643,261.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6,593,012.02	1,410,644,714.7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3月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3,897,963.79	1,533,060,810.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5,977,226.70	162,502,903.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65,642.79	363,991,69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0,760,833.28	2,059,555,40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2,518,268.68	901,700,822.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04,020.02	76,106,72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80,905.04	38,220,35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135,821.09	119,256,04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9,439,014.83	1,135,283,94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78,181.55	924,271,461.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0.00	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72,248.93	13,696,01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300,000.00	206,339,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72,248.93	220,035,61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62,648.93	-219,535,61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7,123,852.00	925,711,9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5,899,213.81	347,296,44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3,023,065.81	1,273,008,417.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0,941,415.76	1,032,936,910.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43,139.05	25,883,359.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029,826.96	437,884,033.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2,514,381.77	1,496,704,30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8,684.04	-223,695,886.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59,573.69	-12,442,803.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472,572.75	468,597,158.6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179,410.87	227,708,849.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706,838.12	696,306,008.3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1-454